

汉语言文学（文科基地）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为上海师范大学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所属，其目标是培养面向 21 世纪的文科基础学科和科学研究人才。本教学计划以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为指导思想，使培养对象既掌握现代化的研究手段，又能打下扎实的专业知识基础，尤其是中国传统文化学术的基础，以适应本世纪我国经济和文化建设事业对新型高级文科人才的需要。实行“加强基础、注重能力、因材施教、分流培养”的教学方针，加大教学改革力度，以有利于加强学生的学业基础，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在 4 年本科阶段，采取前期指导教师制度（低年级）和后期专业导师制度（高年级）、以帮助学生更好掌握学习方法和提高研究能力。

本专业的培养目标是高级文科研究人才和文科教师。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文化素质；
2. 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
3. 具备扎实的中文基础学科知识；
4. 具有较强的表达能力和研究能力；
5. 具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积极的心理品质；
6. 外语能力达到 6 级水平；
7. 能熟练使用计算机进行工作和科研。

二、学制

本专业实行“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一条龙教学体制，即 4 年本科学业完成后，其成绩优秀者可免试直升进入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业完成后，其成绩优秀者可免试直升进入博士研究生阶段学习。本专业施行分流淘汰制，从二年级学年终起，凡是不能适应文科基地学习要求的学生，将分流到师范班完成本科学业。为了奖励学习刻苦、成绩优异的师范本科生，可根据本人志愿，经学院和学校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每年吸收少量师范生进入文科基地班学习。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80，总学分数为 165，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54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 2 个阶段：基础教学阶段和专业教学阶段。

1. 基础教学阶段

主要实施各课程的基础教学（语言学、文学史、文艺学等），技能教育（外国语、计算机能力和阅读写作等），体能教育（体育和军事等）。

2. 专业教学阶段

主要实施各课程的深化教学(汉语研究、文学史研究、古文典籍研究、文艺理论研究等),开设各种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专业学习阶段结束进入毕业论文撰写阶段。课程设置的重点是加强学术经典导读的系列课程,强化外语教学和电脑能力的训练。通过2个阶段的学习,使学生掌握比较扎实的基础知识和能够实际运用的外语、计算机能力,并具备初步的专业科研能力。

3. 实践教学环节

(1) 科研实践:在毕业论文开题前,通过参与科研项目的训练,使每一位同学初步具备独立的科研能力。

(2) 考察国内历史文化名城(一般是西安、洛阳),接受传统文化的熏陶;或前往东南亚地区,考察大学文科的教学、科研现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5	736	29.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4	32.7	864	34.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1	12.7	336	13.5
限定选修课	14	8.5	224	9.0
任意选修课	16	9.7	256	10.3
实践性环节	14	8.5		
(实践类教学内容)	10	6.1	160	6.5)
总计	165	100	2480	100

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合上海市中小学教育改革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中等学校语文教师。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的职业道德，能致力于语文教育事业；
2. 具有扎实的从事语文学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3. 掌握基本的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
4. 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能胜任上海中等教育三个板块的教学工作，有较强的适合中学教育改革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5. 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积极向上的心理品质；
6. 在科研能力上得到初步训练；
7. 掌握一门外语，通过四级考试。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8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课程结构由三个板块构成：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

1. 确定最低限度的要求来构建必修课的框架。必修课包括两部分，其中公共必修课是为了培养合格的人民教师而设置的，专业必修课则是为了培养合格的语文教师而设置的。共同的目标是达到最低限度的要求。没有这些课程，就无法完成培养目标。（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课程详见附表）

2. 从完善知识结构，增强迁移能力、适应能力出发，设置限定选修课。必修课是指令性的，每个学生必须修完。限定选修课则是选择性与限制性相结合。限定选修课有若干系列，学生修读哪个系列可以自由选择，一旦选定了一个系列，就必须修完一个系列的若干门课程。

3. 为发展学生的个性、兴趣、特长、爱好，也为指导中学选修课，活动课作准备，设置若干任意选修课。其中一部分是在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扩大、加深，一部分是与专业相关的新学科和边缘学科，还有一部分只要条件许可，拟进一步打破专业界限，系科界限，跨专业、跨系科选修。

4. 实践教学环节：

（1）见习：包括随堂听课或为期一周的住校见习。

（2）研习：一是让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以及实习做准备。二是让学生在自已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切磋、研讨教学效果。

(3)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小学教学实践。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创设海外实习基地（以东南亚地区为主的中小学和师范院校），考察海外母语教学现状，参与师范特色课程培训，学习教学的新理念、新方法。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5	32.9	880	35.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04	12.3
限定选修课	20	12.0	288	11.6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7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6.1	210	8.5）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汉语言文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属于上海师范大学女子文化学院的本科专业，其目标是为各级政府机构、中外各大企业等培养输送面向 21 世纪、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综合文化修养、多种技能、现代意识与亲和力的复合型女性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文化素质；
2. 恪守职业道德，树立创业理念，具有较高的敬业精神；
3. 具有较高的中外文表达能力（笔头与口头），掌握（一、二门）外语；
4. 具有健康的体魄与良好的心理素质，形象清雅，仪态大方；
5. 懂管理、擅公关，会交际，有实干精神和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48，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汉语言文学（本科）的教学由三个板块构成：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必修课是专业基础教学，加强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限定选修课的开设主要加强学生的思想素质、理论素质和社会实践能力；任意选修课是为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兴趣，爱好而设的，拓展视野、拓宽知识面和技能面，以期培养出理论与操作实践相结合的复合型女性人才。

2. 实践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独立设置的实践性课程、课程内活动性环节和课外专业实习等环节，前两者由任课教师指导和考查，后者由学校带教教师和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共同指导和监督。本专业有与专业实习基地签订的协议，双方共同致力于引导学生将所学专业知识运用于实践之中，且实习基地兼职教授不定期到学校为学生开设讲座，并解答学生在社会实践中的问题。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9	29.3	784	32.0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288	11.8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9.6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3.9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8	4.8	128	5.2）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戏剧影视文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的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戏剧和影视文学基本理论及影视剧本创作能力，能在电视台、电影厂、编辑部等部门从事文学创作、编辑和理论研究工作，以及在影视制作公司、报社、广告公司、电教中心、文化传播等媒介机构从事文案与策划、编导与制作等工作的专业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戏剧影视基本理论及中文类基本知识，接受影视剧作及影视制作基本技能训练，具有较强的观察、理解、概括生活的能力及影视剧本创作能力，具备一定的影视编导制作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思想素质和文化艺术修养，能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文艺路线、方针和政策；
2. 能运用马克思主义艺术原理，指导艺术创作与评论，具有较高的艺术鉴赏能力与水平；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的基本理论，具有戏剧、影视创作的基本能力；同时具备一定的影视编导及影视制作能力；
4. 了解戏剧、影视理论和创作的现状和发展动态；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合理运用影视理论进行影视批评；
6. 具有健康的体魄与良好的身心素质。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8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教学分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三大类。必修课程是专业基础教学，加强专业基本理论与基础知识。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的开设主要加强学生的专业素质、专业技能和社会实践能力，此类课程分三大系列：

1. 专业素质系列

综合素质类课程、传播学等；

2. 专业技能系列

影视声音与制作、影视多媒体技术、外国影视片口译、外国影视剧本笔译等；

3. 社会实践系列

影视戏剧文学创作与评论、影视戏剧策划编导实践。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7.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28.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20	12.9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9.4
任意选修课	15	9.0	240	9.7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4	8.4	224	9.0)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编辑出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市场经济发展需要，德、智、体等全面发展，具备宽广的文化与科学知识、系统的编辑出版理论知识与技能，熟悉编辑出版环节，具有较强市场分析能力、计算机信息处理能力和图文编排设计能力，能在各类书、报、刊、音像和网络出版部门、文化传播与销售公司、新闻宣传和文化教育部门，从事编辑、出版、发行业务与管理工作的编辑出版学复合型、实用型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新闻传播学、编辑出版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编辑出版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对媒体内容的策划、编辑、出版、发行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新闻传播学、编辑出版学的基本理论；了解中国独特的出版历史及文化的背景，了解中国出版业在文化、经济和政治方面的变化及趋势；

2. 具有出版物市场信息搜集和分析、选题策划、营销策划、广告构思、文字加工等方面的实际能力，能够作为团体的一员，参与出版流程中策划、编辑、设计、制作、营销、管理等环节最基础的工作；

3. 具有较强的语言口头表达、文字表达以及知识迁移能力，具备初步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和继续学习业内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

4. 了解我国和国外有关新闻出版的政策、法规，能够初步将商业、法律和金融管理的知识运用于出版业的实践；有初步的项目开发能力，能够根据市场的潜力、资金的保证和制作的要求，懂得如何开发、评估和推荐一个项目；

5. 了解国内外编辑与出版的成就和发展方向，熟练掌握一至两门外语；

6. 掌握现代数字出版基本技术与理论与计算机应用技能，包括掌握图文设计与编排、网络应用、音频视频制作等基本实务技能；

7. 了解有关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管理科学、自然科学等基本知识，提倡选修第二本科。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秉持介入行业、服务行业并能引领行业发展的办学理念，与行业合作编制“出版教育行业标准大纲”全程指导教学，以有学时制保证的实践教学体系为特色教学模式，依托人文与传播学院深厚的文史（学科与传播学科）教学力量，培养具有多元知识结构的现代化出版传媒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主要分为三大块，专业基础课为文化、语言、媒介理论修养；专业课包括出

版理论与历史、出版经济、出版法学、出版实务、新媒体技术；选修课则分为专业实务系列、专业技术系列、专业理论系列，支持上述主干课程教学。

专业开设了 30 余门课程，其中特色课程有“编辑理论与实务”、“数字出版理论与实践（电子书刊与 APP 设计制作）”、“媒介融合基础”、“出版市场的营销与管理”、“报纸编辑实务”、“期刊设计与制作”、“数字内容采编与加工”、“版权贸易理论与实务”、“出版审校实务”、“新媒体营销”等，以及双语课程“世界出版产业概论”。

2. 实践教学环节

建立本专业的实践教学体系，实践教学课上课下多元化环节总学时不少于 1518 个课时。建立了多地区、多元化的校级实习基地，如上海世纪出版集团、新华传媒集团、华东师大出版社、北京方正电子有限公司、香港联合集团万里出版公司、盛大网络有限公司、江苏凤凰教育出版有限公司等，为学生提供最切近行业的实践通道。专业紧紧依靠业界力量办学，聘请教学基地十多位兼职教授，具体承担课程教学、实习基地、讲座、学生与论文带教、项目合作与指导、学生就业推荐等教学工作。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目前本专业国际化办学已经建立以下三种途径，并将继续扩展：（1）建立本科国际化联合培养模式。联合培养方为美国密苏里新闻学院、英国龙比亚大学。（2）师资队伍国际化。已邀请国外知名学者来我专业授课，并已经通过海外访学方式全员培训任课教师，扩展国际视野。（3）实践教学国际化。与香港联合出版集团、美国密苏里新闻学院、英国龙比亚大学建立了合作办学和暑期实践的交流学习机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608	24.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20	13.1
限定选修课	39	23.4	592	24.2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7	10.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0	12.0	315	12.9）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历史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基础教育需要的，具有历史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能够在中等学校进行历史学教学和教学研究的教师、教学研究人员和其他适应国家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要的应用型复合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掌握历史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对有关的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有一定的了解；
2. 掌握历史学的基本研究方法和分析方法；
3. 具有从事历史研究的初步能力和较强的口头和文字表达能力；
4. 熟悉教育法规，能够初步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基础理论与历史学教学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和从事历史学教学、教学研究的基本能力；
5. 了解国内外史学发展及历史学教学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6. 掌握一种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7.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具有文明的行为习惯，具有健康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8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基于下述考虑：

1. 拓宽基础：设置基本素养模块、人文教育模块和史学专业模块，使学生具有新时期合格人才的基本素养、广泛的人文知识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从而不仅能够担任各类学校历史教育教学任务，也具有承担若干门副课和指导课外活动的的能力。

2. 专业提高：专业课程分专业基础教育、专业提高课、专业能力培养几个层次，使学生掌握专业基础知识，了解历史学研究和教育的新理论、新方法、新成就，有较强的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加强实践：创造多种实践机会，采用参与式教学，理论和实践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教育理论进行教学和科研的训练，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和创新精神。

4. 实践教学环节：

- (1) 见习：包括随堂听课评课或为期一周的见习；
- (2) 研习：一是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二是学生在自己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研

讨教学效果。

(3)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小学教学实践。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历史系与美国怀俄明大学有着“4+1”学生交流项目。除此之外，还支持 and 支助学生参加校际的海外基地培训。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1	24.6	720	29.0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7	28.1	752	30.3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10	6.0	176	7.1
限定选修课	18	10.8	256	10.3
任意选修课	32	19.2	512	20.6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0.1	27	1.1)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古典文献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扎实的中国语言文学和古代历史基础，掌握古籍整理、古典文献学的基本知识、理论，具有较强的古典文献整理和研究能力，能在文化、教育、编辑出版、传媒机构、图书档案，以及政府机关等企事业单位，从事与文学、史学、文献运用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古籍整理和文献学方面的基本知识，接受有关理论、发展历史、研究现状等方面的系统教育和业务能力的基本训练，掌握古典文献专业的基础理论、科学方法、基本技能以及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实践诸方面的基本能力。

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具体规格如下：

1. 掌握古籍整理、古典文献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汉语言文字、中国历史、哲学等文史学科的相关知识以及古典文献的分析、研究方法；
3. 具有良好的古典文献修养，具有较强的古籍整理以及运用专业知识在本领域解决问题的能力；
4. 熟悉国家有关古籍整理及编辑出版、传播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5. 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具有较宽广的文化视野；
6. 具备从事文史教学工作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据学校和人文学院的安排，结合本专业的特点及全国高校古籍整理与研究委员会的要求，将专业的课程分五个模块，即基础素养模块、人文基础模块、文献基础模块、专业模块、实践与扩展模块。

2. 基础素养模块的课程，是指大学生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培养的课程，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外语、计算机、法律、军事等课程。由学校统一组织的公共课承担。

3. 人文基础模块的课程，是指文科学生必修的基础人文课程，为学生打好学习专业的基础，开阔眼界，拓展思维。人文学院即将推行大文科教学模式，由学院安排诸如汉语、文史典籍选读、文史工具书、写作、中国思想史等课程来承担。

4. 文献基础模块的课程，是指全国高校古委会规定的古典文献专业的骨干课程，是培养专业人才的基础课程，诸如目录学版本学、文字学、音韵学、校勘学等课程，要求学生掌

握文献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系统的知识和技能训练。

5. 专业模块的课程，是培养学生比较全面地了解古籍整理工作的各个环节，具备从事古文献研究工作以及相关工作的实际能力。要求学生具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和学术修养，学会感觉学科前沿的成就和发展趋向，学会用现代化的手段从事弘扬民族文化的各类相关工作。在这一模块中，课程设置可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专业基础教育，包括中国文学史、中国古代史、先秦学术概论、历史地理等课程；第二层次是专业提高课程，包括古代要籍解題、断代文献学、断代史、专门史、古代文学专题讲座、中国文化史等；第三层次是专业能力的培养，包括校勘学、编辑学以及外语、计算机运用的深化。

6. 实践与扩展模块，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进行古典文献的整理和实践，或者实际从事相关的工作，以提高实际工作的能力；一是根据市场变化的需要，适时安排一定数量的任意选修课，加快学生接受新知识的速度，提高他们对岗位迁移和适应能力。如在任意选修课中开设旅游文化、秘书、档案、公关等方面的课程。

7. 在坚持本专业培养目标的前提下，将在高年级组织一至二次专业社会考察。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28.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08	8.5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9.6
任意选修课	16	9.6	256	10.5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3.5	8.1	220	9.0）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档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系统的现代档案学基础知识和信息化理念与技能的，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各种信息机构从事文档管理、信息管理与服务的应用型档案学专业人才。

本专业毕业生主要求职去向是：党、政、军机关以及各类企事业单位；各类档案馆、信息资源开发、咨询机构；相关专业教育和科研单位等。

本专业以档案信息化为发展契机，要求学生通过档案管理、现代信息技术等的系统教育和训练，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热爱祖国、有理想、有道德、守纪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现代人文精神；
2. 掌握现代档案管理、信息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技能，以及与现代文档管理相关的学科知识；
3. 掌握从事档案信息系统及相关网站的分析、设计与管理工作需要的基本信息化技能；
4. 了解国内外本学科发展的动态，掌握文献信息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与技能，并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5. 熟悉我国档案管理的方针、政策与法规，掌握从事现代文秘工作所必备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档案专业课程分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三大类。必修课程是专业基础教学课程，目的在于帮助学生掌握专业基础知识与基本理论。限定选修课，由“档案信息化技术与实务课”、“文档管理理论与实践课”两大知识模块组成，其目的在于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档案学基础知识，突出本专业培养特色，并注重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操作技能。任意选修课，在于拓宽学生的知识视野，提升学生的基本素质。此类课程分以下系列：

1. 信息化系列
2. 文秘系列
3. 档案素养系列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40	26.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0	6.0	192	7.8
限定选修课	33	19.8	496	20.3
任意选修课	20	12.0	320	13.1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19.375	11.6	310	12.7）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摄影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方向：商业摄影与影像传播专业人才。

主要培养广告公司和大型企业的专职摄影师；婚纱和人像影楼的专职摄影师；新闻报业的摄影记者；各类杂志的专职摄影师和摄影编辑；电视台的摄录像、编辑；数码冲印制作店的专职人才；个人摄影工作室摄影师；其他各种新型传播媒体，包括网络图片库、图片市场调研等摄影人才。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8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对人才培养有以下几点要求：

本专业要求学生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及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具备较强的社会理论分析能力，做到德、智、体三方面发展。

掌握完整的摄影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现代摄影观念与创新意识，包括传统摄影技术、数码摄影技术、中外摄影史及其理论、影像传播方式和当代摄影科技发展概况，等等。

特别要求学生具备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和一定的个人创作能力。能比较自如地使用传统的和数字化的摄影摄像器材，尤其是通过社会实践课训练能够熟悉相关单位的摄影及影像制作和传播特点。

要求学生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熟练操作电脑并进行各种静态和动态的图像处理，以适应高科技、高竞争社会的发展需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8.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3	25.7	688	28.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	13.8	368	15.4
限定选修课	35	21.0	528	22.1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7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31.5	18.9	535	22.4）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文化产业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较高综合文化素质、掌握文化产业管理、文化行政管理和文化企业经营基础知识、文化政策和法律知识，了解国内外文化产业的经营特点和运作规律，能够在文化企业、社区文化部门及各类企业从事文化产品与服务的创意、策划、组织、营销等商务运作人才。

2. 培养要求：本专业通过对学生四年的教育与训练，除符合文科毕业生的共同要求外，还应该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素质要求：

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深厚的文化底蕴，高雅的艺术素养，健康的生活情趣和求实创新的责任意识。

知识结构：

掌握人文艺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掌握管理学、经济学、贸易学等相关专业的基础理论和知识。

了解国内外文化产业的历史、趋势和发展方向，了解文化产业领域中实务操作的基本程序和基本方法。

熟悉文艺作品生产、传播的市场规律和营销环节；了解与国际文化产业相关的管理业务、经营业务和文化活动运作环节；熟悉相关的文化政策与法规以及知识产权法律知识。

能力结构：

具有较强的语言口头表达和文字表达能力，一定的宏观思维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学会一到两门文学艺术创作或手工艺制作的基本技能。

具有一定的经营策划、行政办事和处理公共关系能力。

具备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获取并传播相关信息的能力，掌握至少一门外语，并能熟练的运用外语从事专业工作和进行商务谈判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致力于培养高素质、懂实践的文化产业管理和从业人员。专业将依托人文与传播学院深厚的文化底蕴，注重学生基本的人文艺术素养的培养。鉴于文化产业管理学科的实践性质，专业同时强调教学与实践的紧密结合。此外，由于本专业隶属于女子文化学院，学生均为女性，所以专业定位也强调女性特色，充分发挥女性善沟通、重策划、有耐心的特点，

侧重于培养文化产品的策划、组织、营销等商务运作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主要由艺术类、文学类、经济管理类三大模块构成。

主要课程：艺术学基础、中外艺术史、中外文学史、中外文化史、文化产业概论、文化市场营销学、世界文化产业概要、经济学原理、管理学原理、创意学、文化政策与法规、市场调查与分析、文化传播学、会展与活动策划、时尚杂志研究、奢侈品市场研究、跨文化沟通、都市文化学、文化产业案例分析、公关策划与实务、广告策划与实务、电子商务、网络传播应用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特别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在经济管理类课程中，引入案例教学与课内实践活动，在文化市场营销学、广告策划与实务、时尚杂志研究、奢侈品市场研究等课程中注重对学生实际案例的指导。本专业的专业实践基地将为学生提供实习机会，帮助学生尽快适应工作岗位要求。

本专业的专业实习周期是 15 周，15 学分；毕业论文，6 学分；专业课内的实践活动，4 学分；总计 25 学分。实践课程与理论教学相匹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8.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20	13.5
限定选修课	22	13.2	320	13.5
任意选修课	16	9.6	256	10.8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3	7.8	138	5.8）
总计	167	100	2368	100

广告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人文素养和职业操守,综合掌握媒介传播技能,掌握广告传播核心知识,能在品牌、广告或媒介公司从事广告创意策划、设计及品牌传播工作,对新形势新问题能够提出创新性解决方案并实施方案的应用型新闻传播专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广告创意、品牌设计、媒介策划及传播学、市场营销学等基本理论和相关知识,接受消费者洞察、影视广告创作、平面、网页及展示设计等基本技能训练,学生毕业应具备以下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具备传播伦理,有理想、有道德,具备本专业和专业放行所必需的基本技能和基础理论知识。

2. 具有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和较丰富的文化底蕴,掌握广告及媒介传播管理相关学科的专业知识,法律法规,了解新媒体的基本特点和广告创作、制作程序,了解中外传播文化的不同形态。

3. 具有一定的广告营销策划,创意创作(包括广告文案写作、广告摄影、平面设计、展示设计等)、市场调研和企业形象设计的能力。

4. 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和组织能力,熟悉消费与流行文化发展现状和趋势,能从事品牌传播沟通与经营管理工作。

5. 具有外语阅读、写作和一定的口译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6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是上海市教育高地,教育部特色专业,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以“基础+专业+综合”的课程体系实现培养目标。

基础课程:涵盖人文素养与学科平台课程;

专业课程:强调广告传播各领域技能的创新应用,通过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将知与行有机融合;

综合性课程:体现在以项目为主导的课程作业中。行业与专业导师带教,训练学生的职业精神和专业技能。

1. 课程体系结构:

在课程结构和课时分配比例上，确立了《广告创意》课程在专业课程体系中的基础、核心地位，加大创意、传播执行类课程比例和课时分配，以广告创意本体论和广告创意表现轮两大知识板块为内径，设计出“始于形象、凝于思想、落实于技能”的专业课程体系和课堂教学模式，使创意及传播执行课时量达到专业必修课总课时的50%。在课程结构上保障“双技”培养目标的实现。

2. 实践教学环节

以广告文案写作、广告平面设计完稿、网页设计、展示设计、广告摄影等基础专业技能课程为核心，展开课堂教学与专业比赛、行业项目的对接，以项目教学训练学生的动手能力，努力提供实践机会，让学生在具体的操作中调整自己的专业定位，扬长避短，以利于学生实现从学校走向市场的角色转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7	28.1	816	33.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56	10.4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4.3
任意选修课	15	9.0	240	9.7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2	7.2	216	8.8）
总计	167	100	2464	100

广播电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立足于新闻传播学的内在规律，培养掌握广播电视基本理论，熟悉我国新闻、宣传政策与法规，了解中外广播电视事业现状与发展趋势，并具备较深厚的文化素养与媒介素养，富有创新精神的广播电视应用型人才。毕业学生能够适应未来媒介融合的社会传播环境，就业渠道广泛，可以在广播电视等新闻机构、政府与大型企事业单位、网络媒体、文化传播公司、网络与数码信息内容公司，从事新闻采编、内容制作、栏目策划与主持、经营管理等工作。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新闻学、传播学以及广播电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学生可以接受到广播电视新闻采访、写作、编辑编导、节目策划与推广、评论艺术制作、栏目主持等方面的系统良好训练；掌握网络与新媒体传播的基本原理与基本技能；具有国际视野，英语交流能力突出。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8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在课程设计上有以下特点：

注重培养人文素养与媒介素养。新闻从业人员应有较为宽广的人文科学的知识结构，并能在人文精神的关照下，理解自己作为媒体从业人员的社会职责。人文与传播学院在文学、文化学、文艺学、传播学等学科拥有较深厚的教学与研究优势。本专业充分借助和整合这些学科优势资源，开设了一系列人文素养和媒介素养课程。

注重新媒介传播技能的培养。媒体的数字化发展趋势下，广播电视领域正在表现出新的特点。传统的广电新闻采访与编辑技巧已不能适应新的要求，人才需求也在发生转变。我们开设了系列网络与新媒体传播课程，培养学生了解与掌握新媒体的传播技巧和方法，拓宽学生的就业面。

本专业实行课程实验、假期实习、专业实习三级实践性教学体系。平时根据有关课程安排，结合课程相关内容在校内进行实践；假期要求学生在校内、电视台、其它新闻媒体及相关机构公司实习；三年级结束后到电台、电视台等媒体进行为期 3 个月的专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8	22.8	672	27.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2	7.2	192	7.7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60	22.6
任意选修课	16	9.6	256	10.3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	18.0	506	20.4）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公共关系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根据学校学生培养的指导思想，本专业致力于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文化素养、心理素质，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管理能力、知识更新能力和国际视野，能在各类社会组织，尤其是专业公关公司和企业公关部从事大型活动组织、传播管理、品牌管理、营销传播、危机管理等与国际接轨的、具有复合型知识结构的中高级公共关系实务型专业人才。

本专业主要学习公共关系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公共关系实务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公共关系工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该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能力：

1. 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文化修养、创新意识、团队合作精神等素养；
2.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掌握公共关系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对有关的新闻传播学、营销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知识；
3. 掌握专业调查能力、策划能力、组织协调能力、沟通与表达能力、写作能力，能够胜任大型公共关系活动的组织管理工作，能够解决各类组织的公共关系问题；
4. 了解国内外公共关系学理论研究和公共关系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
5. 具备熟练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具备信息收集和分析能力；
6. 掌握适应行业最新需求的数字传播、多媒体制作与编辑等技能；
7.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抗压能力、多任务处理能力，具有文明的行为习惯和礼仪风范。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8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培养吻合公共关系行业发展需求的中高级复合型人才，注重公共关系理论知识学习与职业技能训练，公共关系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

1. 课程体系结构包括：

课程模块：基本素养模块、人文教育模块、公共关系学模块；

特色课程：公共关系学、公关实务与案例分析、品牌管理学、危机管理学、数字传播。

2. 实践教学环节：根据公共关系专业实践性极强的特点，本专业注重公共关系实践，密切结合行业，实习基地均为国际、本土著名公关公司，并且与实习基地联合开展教学工作，兼职教授均为实务界知名人士，定期为学生授课，创造多种实践机会，使学生有机会理论联系实际，创造性运用专业知识，从而具有较强的创造能力和创新精神。

3. 计划 2016 年开始与美国大学联合开展国际办学。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40	26.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1	6.6	192	8.1
限定选修课	27	16.2	400	16.8
任意选修课	22	13.2	352	14.8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7.5	10.5	280	11.7)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对外汉语教学及管理能力的专门人才，学生通过系统的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习和多语、多文化的熏陶，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人文素养，全面掌握专业知识与基础理论，能熟练运用汉语国际教育理论和方法开展多种层次的对外汉语教学、管理工作和其他相关涉外工作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适应汉语国际传播和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汉语言和中华历史文化方面的基础知识，接受对外汉语教学及管理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开展语言文字工作、汉语国际传播和外事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健康的身体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2. 拥有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较好的汉语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
3. 掌握扎实的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熟练的汉语分析与教学能力，通晓中外文化知识，具有跨文化交际能力；
4. 具备较高的外语水平，掌握一到两门外语，鼓励参加并通过专业英语 4 级、8 级考试，以及英语中、高级口译证书考试；
5. 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具有不断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和科学的思维方法以及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6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5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含学位课和非学位课）、专业必修课（含学位课和非学位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四个板块。课程设置的突出特点是：

- （1）重视外语教学。其中外语课时占近 50%，开设第二外语（韩国语）。
- （2）突出实际能力训练。对外汉语教学法、对外汉语教学语法、语言测试、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制作等专业技能课程占有相当的比例，并与专业实习环节相衔接。
- （3）强化课程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不少课程设置直接有助于学生获得有实用价值的证书，如汉语作为外语教学能力证书（高级）、英语专业 4 级或 8 级证书等。
- （4）注重课程的拓展性。力求使学生具备较为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同时注重知识结构的优化，在选修课系列中开设有助于培养学生国际化视野和探究型学习的课程，如涉外文秘、涉外礼仪、中外文化交流史、英美概况、现代语言学专题、认知语言学

入门、汉语历史语法概览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1) 培养措施

为满足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强化实践教学环节，通过见习、研习和实习三个阶段，使学生将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有机结合，提升就业竞争力。

(2) 实习基地

专业建有八个实习基地，学生可以根据自身特点和择业取向选择实习地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实习。同时与国外多所大学相关专业和孔子学院合作，建立本科海外实习实训基地，拓展本科生的国际化视野。

(3) 兼职教授的作用

专业聘请国内外具有丰富对外汉语教学经验的教师担任兼职教授，具体指导学生的实习工作。通过观摩、带教、工作坊等多种形式指导学生进行汉语教学和研究实践。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专业充分挖掘学院集本科生、留学生、研究生多种办学模式于一体的优势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外办学，提升学生的国际化视野和跨语言文化沟通和理解能力，现已与澳大利亚纽卡斯尔大学就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本科生“2+2”合作项目达成初步意向。

今后本专业将继续拓展国际合作空间，扩大国际化办学规模，提升本专业毕业生的实践能力、社会竞争力和个人发展空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48	34.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1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12	20.8
任意选修课	5	3.0	80	3.2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35	21.0	560	22.7）
总计	167	100	2464	100

法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政治素质、道德素质，系统掌握法学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熟悉我国法律和中国共产党相关政策，有较强的外语应用能力，能在各类国家机关、律师事务所、其他法律服务机构以及各类企事业单位、城市社区等从事法律工作、能进入高等教学或研究机构进一步深造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法律实务的基本技能训练。以求熟悉法律制度，夯实法律功底，拥有法律思维、具备司法实践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党；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敬业爱岗、艰苦奋斗、热爱劳动、团结合作的品质；具有科学、民主、创新和人本主义的精神；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

2. 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理论和法制思想；掌握我国现行法律体系和司法制度；掌握我国政治、行政以及法律制度之运作的一般规则；掌握我国现行各主要部门法及其诉讼法的基本精神和基本内容，熟悉这些部门法的实施和运用；掌握法学理论以及宪法法律的基本理论，把握当代法学的理论前沿和法制建设的趋势，能够胜任全球化背景下的高层次的法律教育、法律研究与法律实际工作。

3. 熟悉司法、行政机关、法律中介机构以及企业运作与管理的基本原理，熟悉相关部门之法律关系和法律事务，受到法学思维和法律实务的基本训练，掌握处理法律事务的基本知识、基本程序以及基本技能，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法律适用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检索和查阅外语文献，熟练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有听、说、写基础，达到国家四级以上的外语水平。

5.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文献检索和网络运用等技能，通过学校计算机课程考试。

6. 具有宽厚的文化修养，良好的审美修养，健康的体魄，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自我调控能力以及健全的人格，具备适应社会生活变化与自身发展的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培养模式注重“都市、复合、合作”的办学理念。

1. 课程体系结构。课程体系结构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限定选修课(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专业选修课、学院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实践性环节五大板块。本专业在大三时分基础法和国际法两个方向。以自愿为原则,以英语成绩为标准,择优组成国际法班。实行小班培养,人数宜控制在20人左右,最多不超过法学专业总人数40%。

2. 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实践包括见习与社会调查、学年论文、教学实习、毕业论文。实验课程有法律文书学、法律职业、法律文献与论文写作、诉讼实务等。第2学期结束后的暑假或第3学期结束后的寒假安排见习与社会调查,第4学期结束后安排学年论文,第6学期结束后的暑假或第7学期的后十周安排教学实习,第7学期结束后安排毕业论文。实验课程安排在第3学期~第8学期。现有实习基地:山东省高院、湖北省高院、徐汇法院,宝山法院、闸北检察院、律新华师事务所、金仕维律师事务所。兼职教授为本专业学生的见习、实习、撰写毕业论文、提供了很大的便利,并担任本专业的实验课程、讲座的老师。

具体培养上强调以法律思维和法律技能训练为中心,同时充分与管理学、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知识的复合。操作上以法律专业核心课程为基础,以国家司法统一考试为参照,以人文社会科学素养为背景,组成科学合理的课程体系。培养模式将注重以下三个方面的特色:

第一,注重多学科知识与法律专业知识的结合。法学专业人才,不仅需要具备法学的专业知识,同时还需要广博的政治、经济、人文、社会等方面的基础知识。而注重多学科知识与法律专业知识结合的培养模式,是本专业致力实现的目标之一。

第二,注重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的结合。从培养复合人才的角度出发,本专业强调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而这个实际工作能力是建立在其基本理论基础之上的。因此,本专业在加强基本理论知识教学的同时,强化其基本技能的训练。基本技能包括对于社会以及工作的适应能力、书面的以及口头的语言能力、外语的运用能力等等。为此,本专业在教学计划的实施中将加强社会实践的以及实习的环节。

第三,注重业务能力与人格素质的统一。具有法律专业素质的复合人才既需要扎实的业务能力,但更为重要的是需要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责任感。对此,本专业注重对于学生的人格素质的培养,将学生的人格塑造放到十分重要的地位上给予考虑。努力通过课堂的、社会的种种教学形式,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人格素质,以实现业务能力与人格素质的统一。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并参见学院课程结构体系）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768	32.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0	6.0	160	6.8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48	18.9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8.1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9.0	240	10.1）
总计	167	100	2368	100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主要培养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与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核心知识和基本技能，熟练掌握计算机技术和外语、身心健康，能在各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岗位的应用型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领域，尤其是人力资源管理相关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人力资源管理实践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实践及相关研究的基本能力。

1. 思想道德素养

系统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养成良好政治素养，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社会公民素质和社会公德；学习并养成体育、美育、文学等基本素养，养成高尚情操和审美观念，具有健康审美情趣。

2. 知识素养

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及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知识；熟悉与人力资源管理有关的方针、政策及法规；了解本学科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掌握人力资源管理的定性、定量的研究方法。

3. 能力素养

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组织协调及领导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科学研究能力；具有较强的中文、外文语言与文字表达能力。

4. 生理心理素质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具有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心理素质。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是233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是：突出管理特色、融合经济、法律、社会学、心理学等方面知识，强调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基本技能并重，使学生毕业后切实能做好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

1. 课程体系结构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的课程体系由必修课、选修课和教学实践环节构成。专业必修课学分为51，学时为832；限定选修课学分为34，学时为544；任意选修课学分为12，学时为192。

本专业的主干课程有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管理学原理、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人力

资源开发与培训、组织行为学、薪酬管理与福利、招聘与人才测评、绩效管理、劳动关系与劳动法、组织与工作设计、人力资源战略管理、管理信息系统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教学实践环节共占 32 学分，其中专业实习 10 周、8 学分，学年论文 4 周、4 学分，毕业论文 6 周 6 学分，管理类基础实验 2 周、2 学分，人才测评实验 2 周、2 学分，人力资源专业实验 2 周、2 学分，另外还包括一门任意选修课、三门限定选修课。

通过实践性教学进一步培养学生人力资源管理实践的基本技能和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从而使学生更好地领会所学的专业知识，并将其用于工作实践。本专业目前有 14 个实习基地，分别是各种类型的企业组织，每个企业组织人力资源管理的专业化程度很高，能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实习机会和环境。同时，本专业有 3 个兼职教授，6 个兼职副教授，他们均是有着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力资源经理或总监。这些兼职教授或副教授每个学期将为学生进行 2~3 次的讲座或课堂案例教学，他们丰富的实践经验对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正积极探索国际合作办学路径。目前本专业已与美国韦伯斯特大学 (Webster University) 进行硕士学位的合作，即本专业学生获得学士学位之后可申请到韦伯斯特大学攻读硕士学位，韦伯斯特大学将在学分方面减免，学费上给予优惠。

此外，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也正在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洽谈“2+2”或“3+1”合作项目，前期工作已进行 2 年多，目前正在准备签约，如果顺利 2015 年或 2016 年该项目将正式启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五, 并参见学院课程结构体系)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5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1	24.6	672	28.8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10	6.0	160	6.8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12	21.9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8.2
实践性环节	24	14.4		
(实践类教学内容	17.7	10.6	275	11.8)
总计	167	100	2336	100

公共管理类行政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培养具有扎实的公共管理学科知识，了解中国国情，了解公共管理学科发展前沿，掌握现代管理技术和方法，知识面宽，素质高，能胜任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行政管理工作，并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和较高实践能力的复合型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公共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现代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现代公共管理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系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掌握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方针、基本政策和相关法规，尤其是公共管理的相关政策法规。
2. 了解公共管理的专业知识，及管理学、政治学、行政管理学、法学、经济学等方面知识，具备进行公共政策分析和公共管理实践、社会调查和统计的基本能力。
3. 具备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组织管理能力、沟通交流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文字及口头表达能力，能熟练撰写研究报告以及调查报告。
4. 具备初步的研究能力，具有较强的法律知识、外语表达及计算机操作和信息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5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以培养能胜任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行政管理工作，并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和较高实践能力的复合型专门人才为办学理念，以城市公共管理为专业特色。为此，本专业将通过专业基础课和任意选修课的学习使学生具有较广博的知识基础，通过专业限选课的学习使学生受到更专业的专业教育。在强化基础学科教育的同时，设置应用性课程，既着眼于学生未来的发展，也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增强适应性。在限定选修课中分设具体系列，使学生能根据自身学业优势和未来发展目标作出职业生涯选择。突出学生实践技能的培养和提高，为向社会输送优秀行政管理人才奠定基础。

1. 课程体系结构

公共必修课、学院限定选修课程、专业必修课（包括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

专业限定选修课、专业任意选修课、实践性环节为本专业课程的基本结构。

专业主干课程体系：管理学原理、政治学原理、行政管理学、社会学、微观经济学、公共经济学、宪法与行政法、公共危机管理、管理心理学、秘书与公文写作、公共政策学、当代中国政府与行政、行政组织学、城市社区管理、公共行政学英文读写、西方公共管理学原著选读、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管理案例分析等等。

专业限定选修课：

考研系列开设有经济社会学、政治学前沿、高等数学（二）、市政体制比较、非政府组织研究、公共管理学前沿、西方行政学说史等课程。

就业系列开设有民政行政管理、工商行政管理、城市公共服务、城市发展战略、城市社会问题治理等课程。

专业实践技能课程体系开设行政办公能力与技能、人才招聘与实务、人才中介实务、定量研究方法、职业生涯设计、人力资源 3P 实务、photoshops 实用技能等课程。

专业实习安排在第七学期。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主要由实践技能课程开设、暑期社会工作实践、专业实习、学年论文撰写、毕业论文撰写五部分构成。通过实践技能课的学习旨在培养和提高学生从事行政管理工作的技能，在第一、第二两个暑期组织安排学生到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进行各 6 周的行政管理工作的实践，增强感性认识，发现自身存在的不足以求弥补。专业实习既是对学生三年多专业学习效果的检验，又是学生增强职业意识、寻找合适工作岗位的重要平台。学年论文、毕业论文的撰写，目的主要在于培养和提高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专业将继续加强与传统实习基地的合作，并逐年新建一批实习实践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兼职教授、副教授的作用，邀请他们来校为学生作讲座，并参与到实践性课程教学中来。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在前期接触的基础上，继续与美国南犹他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进行商谈，争取早日就合作办学达成协议，从 2015 年开始实施“2+2”或“3+1”学生赴美留学计划，引进美方较先进成熟的教材，安排南犹他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师来本校授课、讲学。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并参见学院课程结构体系）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640	27.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5	3.0	80	3.4
限定选修课	40	24.0	608	25.9
任意选修课	14	8.4	224	9.5
实践性环节	25	15.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9	11.4	304	12.9）
总计	167	100	2352	100

公共管理类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管理学、社会学、经济学的基本理论知识以及管理技能实务知识，熟悉劳动经济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毕业后能够在政府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政府政策研究部门、政府公共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社区管理部门、金融性公司、保险公司、非营利组织及其它公共经济部门从事实际工作以及进一步在高等院校进行深造的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和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各种社会保障具体实务、薪酬与福利管理实务、劳动关系实务、社区管理实务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较强的研究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能够胜任各级各类组织中的劳动与社会保障事务及其管理工作，具有领导、协调、组织和决策的基本能力。

1.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以及诚实守信、勤勉乐群的美好品德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健康的体魄以及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高尚的情操；

2. 熟练掌握社会学、管理学和经济学基本理论以及运用相关理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方法；

3. 熟悉劳动和社会保障及基金管理的理论和方法，了解和掌握我国劳动制度、劳动政策、社会保障政策和社会政策，具有在就业、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方面进行调查、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4. 具备良好的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社交能力以及组织协调团队合作工作能力；

5. 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和办公室管理能力，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6. 具有自学和终身学习的能力，能够不断积极主动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和应用知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的基本类型主要包括公共必修课、学校限选课、专业必修课（含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专业限选课、学院任选课和实践性环节。其中，专业必修课为专业基础理论课程；专业限选课以拓展学生的知识结构和跨学科视野、培养学生的文化素养和职业能力为目的，设置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技能课二个模块；实践性环节包括专业考察、专业见习、专业实习、社会调研和社会服务等。

1. 课程结构体系

法政学院新生在第一学期接受宽口径学科基础课教育之后进行专业分流,其中部分学生正式成为本专业的学生。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的课程体系由必修课、选修课和教学实践环节构成。专业必修课学分为60,学时为960;限定选修课学分为30,学时为480;任意选修课学分为6,学时为96。

本专业的主干课程包括:管理学原理、社会学、行政管理学、社会保障概论、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经济学、劳动经济学、公共政策学、风险管理、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社会保险学、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等。

课程结构特点:

(1) 理论与实践并重。

本专业学科知识具有鲜明的理论性与应用性相结合的特点,而其理论知识包括基础理论、专业应用理论和社会保障管理理论,为此,本专业开设四个基本系列的理论课程。一是公共管理系列,二是社会学系列,三是金融学系列,四是社会保障系列。同时,为加强学生职业能力的培养,本专业还开设行政职业能力和技能、专业英语、公文写作、现代办公信息处理等实践系列课程。

(2) 博与专相结合,突出宽口径。

一方面,通过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限选课的教学,使学生比较深入地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和知识;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法政学院涵盖哲学、法学、管理学三大学科门类五个本科专业的教学资源,为学生开设系列选修课,拓宽其知识面。

(3) 知识、能力与素质相统一。

一方面,督促和指导学生参加国家有关部门组织的资格考试,使他们获得基本的本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从而提高其就业竞争力和职场适应力;另一方面,通过设置中外文化礼仪等课程和组织志愿者活动及公益服务,培养和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与道德修养。

(4) 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的学习需求。

在社会保障学学科框架下,分设专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个系列的选修课程,使学生在学好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能够根据自己的学业优势和职业志向做出多样化、个性化的课程学习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教学实践环节共占33学分,其中专业实习9周、9学分,学年论文4周、2学分,毕业论文6周、6学分,社会考察、专业见习、社会调研、社会服务共8学分,各类实验课程共8学分。

本专业目前有5个专业实习基地,其中包括医保中心、人才就业中心等机构,并且聘请了2名兼职教授,每学期为学生2-3次讲座或案例教学,为提高学生的实践技能和能力提供了平台。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正在积极探索国际合作办学路径,目前正在和美国南犹他大学洽谈本科专业的合作事宜,拟在本科专业中采用2+2、2+1的合作模式,共同培养学生。该项目正在进行中,以期在1-2个学期内,达成合作协议。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并参见学院课程结构体系)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6	21.6	608	26.0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384	16.4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48	19.2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4.1
实践性环节	25	15.0		
(实践类教学内容	8	4.8	128	5.5)
总计	167	100	2336	100

经济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我国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具备扎实经济学理论功底，通晓现代经济学分析方法，熟悉市场经济运行规则与惯例，了解中国国情，具有开拓性思维和应用实践能力，并有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能在内外资企业、金融机构、综合经济管理部门、科研院所和学校从事经济分析、商务管理、经营规划、理论与政策研究及教学的专业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接受贸易、金融与商务管理等领域的专业技能训练和实践能力培训，具备运用经济学理论、专业知识和技能进行经济分析与规划、商务经营与管理、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的基本能力，具体而言，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基本原理，熟悉国家经济方针、政策，在实际工作中具备必要的政治素养。
2. 熟悉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思维方法，掌握经济学定性和定量分析技术，了解本专业领域的学术进展和前沿动态，具备扎实的现代经济学理论功底。
3. 了解中国国情，同时具备国际化视野和开拓性思维能力，熟悉国内外商务规则与惯例，具有专业智慧、专业执行能力和专业表达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经济学专业术语、理论模型和图形准确描述经济问题和表达观点，能够完成具有专业水准的调研报告和文字文件。
4. 掌握计算机知识并具备较高水准的应用能力，能够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数量方法进行文献检索、经济调查和数据处理。
5. 掌握一门外语，能够熟练检索和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备较强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并能够在实际工作中运用外语开展商务活动。
6. 具有较为深厚的人文素养，有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社会责任感，勇于担当，并具备完善的人格和健康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8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了贯彻落实以上专业培养目标，提升人才培养规格，适应经济学专业人才发展趋势，本专业课程设置具有“宽口径、厚基础、偏应用、多样化和重实践”的显著特征，并形成从“博”到“专”的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

(1) 通过公共必修课、全校范围开设的“综合素质课程”和“综合素质讲座”以及反映学院国际化特征的“学院素质教育课”，使学生接受良好的“通识教育”，并获得人文、自然及社会科学等领域最为基本的知识、原理与方法，培养思辨能力、科学文化素养、国际化视野、政治素养，全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从而充分体现本专业课程体系“宽口径”的特征。

(2) 通过专业必修课，使学生获得经济学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形成良好的专业理论素养。该类课程分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两个层次（包括政治经济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经济学说史、发展经济学、财政学、货币金融学、国际贸易、国际金融等），这类课程为学生学习其他专业课程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体现“厚基础”的特征。

(3) 通过选修课，使学生可以在多方向、多模块（包括理论经济学模块、国际经济与贸易模块、金融与管理类模块等）的课程体系中，较大自由地选择专业课程，以满足学生未来的发展方向多样性的需要。体现多样性的特征。

(4) 强调理论基础与实际应用能力相结合，体现偏应用特征。在课程设置上致力于培养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强化与实际业务有关的基本知识技能训练。包括财经专业知识技能（包括财务会计、财务管理、证券投资、期货期权与其他衍生产品、外汇交易风险与管理、市场营销、国际贸易实务等）、数据处理及计量分析能力（如统计分析与 SPSS, Excel 在经济管理中的高级应用、计量经济学等）、现代信息技术能力（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外语沟通与交流能力（商务英语、金融英语等）。

(5) 通过实践类课程，强化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体现重实践的特征。在实践环节，除了开设实验课（包括全实验课和课程内实验）、学年论文、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写作，还特地开设职业生涯教育讲座和职业能力提升系列课程为学生提供良好的职前训练，增强学生职场竞争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分课程类实践教学和综合性实践教学。课程类实践教学包括案例教学和实验教学。通过课程类实践教学充分调动学生课程学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深对经济学理论的理解，提高学生的专业操作能力。

综合性实践教学包括社会认知实践（社会热点问题调研、经济调查和数据处理）、各种模拟大赛、学年论文、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等环节，通过这些环节使学生了解国情、适应社会、锻炼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

本专业与内外资企业、金融机构共建产学研实践教学基地，依托产学研实践教学基地为学生进行社会认知实践、见习和毕业实习创造条件，在课程类实践教学过程中与产学研基地的专业人士一起开展课程设计、并聘请他们进行专题讲座、答疑、研讨或其他有针对性的实践活动，为本专业实践教学的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8.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5	9.0	240	10.1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12	21.5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7
实践性环节	20	12.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5.45	15.2	406	17.0）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法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法语专业四年制本科生培养目标是：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良好的政治素质、宽广的人文知识、高尚的敬业精神以及精湛的法语实际使用能力的法语专业工作者、法语教育工作者，以及各类法国独资和中法合资公司、银行及有关机构的中高级管理人员。

法语专业确立的教育宗旨为：为社会输送具有科学精神、民主精神、创新精神、报国精神以及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人才。教育致力于使学生踏实学习、有效学习，在追求自身价值实现和为社会做贡献相统一的基础上完成学习并踏上工作岗位。

1. 思想道德素质

1) 学习并把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精神，养成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政治责任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

2) 学习并热爱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爱党爱国爱人民，具有良好的社会素质和社会公德以及对于社会的敬业奉献精神和报国精神；

3) 学习并养成体育、美育、文学等基本素养，养成高尚情操和审美观念，具有健康审美情趣和心理素质。

2. 知识业务素质

1) 具备扎实的法语语言、语法、词法基础知识，掌握听、说、读、写、译的基本功能及有关的语言基本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

2) 对法国语言和文化有较系统的了解，具备较强的法语交际能力，必须通过法语专业四级考试，各项要求应达到大纲规定的专业标准，能胜任国内各类法语教学工作，具备赴法攻读其他专业的语言要求；

3) 基本掌握一门第二外语(英语)，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能借助工具书阅读理解或翻译一般性内容的难度适中的文章；

4) 熟练掌握使用计算机处理信息和办公事务的基本技能；

5) 条件许可时，开设第二学位方向，扩大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3. 生理心理素质

1)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

2) 具备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心理素质。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7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特色：商学院为以应用型人才为培养目标、以国际合作与交流为特色的新型学院。商学院这种跨学科、重国际交流的氛围促进了法语专业建设。法语专业与学校和学院现有的文学、经济学等专业合作，构建多学科高度融合的法语教学体系，为复合型法语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多学科交叉的课程体系。同时，法语专业依托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和法国多所大学合作办学的平台，充分利用法国大学的优质教育资源，同时注重学院的内部培养，不断整合法语专业的培养方案，努力构造具有国际视野和多元文化沟通能力的教师团队。其次，法语专业利用商学院和国内外企业良好伙伴关系，积极拓展学生实习就业的途径。

2.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结构的设计力争符合培养目标，主要由知识结构、专业的能力结构以及专业的课程结构三大部分构成。

1) 知识能力结构体现以下两方面内容：法语学科的专业知识：法语语音、语法和词汇的基础知识，相应的法语语言理论和实践知识以及法语国家的地理、历史、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习俗等相关知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专业知识：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计算机基本应用和二外英语。

2) 法语专业的能力结构包括一般能力和个别能力。一般能力包括观察能力、记忆能力、思维能力、想象能力、创造能力和自学能力。个别能力为法语听、说、读、写、译基本技能和综合运用这些技能进行法语交际的能力。掌握法语语音基本知识，基本语法体系，识记 6000 词汇，并熟练使用其中 3000 左右的词汇。能够在常规的速度下听懂法语本族语人的讲话，能够在常规的速度下同法语本族语人谈话，能够阅读常规的法語报刊，能够用法语书写表达思想，能够从事法汉口、笔互译。

3) 专业的课程结构包括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以及任意选修课。其中必修课：传授本专业学生必备的基础知识课程。课程包括：基础法语、高级法语、语法、口译、泛读、二外英语、翻译、法国文学作品、视听等。作为外语学习者，这些课程将提供一定的时间量培养学生的语言技能，提高学生的语言实际应用能力。限定选修课：旨在扩大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使学生成为掌握语言工具和专业知识的复合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的就业拓宽渠道。该系列课程以、写作、法国社会文化、商务法语、以及金融、投资类和语言文学等专业知识构成。任意选修课：体现发展与完善本专业学生的个性、兴趣爱好与特长的要求，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培养多维型人才，使学生更贴近现实，达到自我完善的目标，实现个性发展与服务社会的统一。

3. 实践性教学环节

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实施实践教育和教学。学生在第一学年将参加为期一周的实习与就业知识教育，第二学年将进行为期两周的见习，第四年进行为期三个月的就业训练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3	25.7	832	32.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41	24.6	672	26.1
限定选修课	35	21.0	528	20.5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5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4	8.4	224	8.7)
总计	167	100	2576	100

经济学专业（中美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充分利用中美合作办学的优势，为各类企业、各类公司、金融机构或政府经济管理部门，尤其是跨国公司培养具有金融与投资方面能力和技术的应用性人才。要求学生系统掌握经济学理论，熟练应用经济学的思维方式，在学习金融投资理论和专业技能的同时熟悉国家经济法规及政策，了解当代国际经济运行和管理的规则和惯例。聘请美国大学教授讲授专业技术课程，开拓学生的国际视野，使学生有较强的金融服务与投资管理技能。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与国际化视野。
2. 掌握经济学基本理论和分析方法，了解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中外经济发展的历史和现状、经济学学术动态，有一定的经济研究能力。
3. 掌握金融与投资理论和技能，熟悉金融投资方面的法律法规，具备一定的金融投资能力。
4. 有较高的计算机运用能力，掌握运用数量分析和计算机分析等现代技术手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和市场调查的实际操作的技能。
5. 熟练掌握英语，能阅读和翻译经济学及相关的外文文献资料，能熟练用英语作为工作交流语言，并能撰写专业报告。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4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为中美合作专业，根据中美合作的性质和要求，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平台。选修课分为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大类。
2. 必修课由公共政治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组成。这一平台上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
3. 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主要为学生拓展专业面、知识面，发展学生个性空间以及掌握第二外语而设计。
4. 专业必修课和限定选修课中包括经济学专业的主干课程和金融投资课程，旨在使学生在掌握经济学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了解现代社会中金融、投资的基本知识、程序规律及操作技能，拓宽学生的专业知识面。
5. 选修课中一部分课程将由美国教师用英语授课。国外教师将带来相对先进的美国经济管理、金融投资、市场营销等领域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

英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6. 在市场经济下，经济学越来越被要求与实践紧密结合，培养应用型人才，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鉴于此，本专业学生在第四年将进行为期8周的专业毕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4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9	29.3	848	33.3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26	15.6	480	18.9
限定选修课	44	26.3	672	26.4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5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20.5	12.3	338	13.3)
总计	167	100	2544	100

经济学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运用中法合作的办学优势，培养熟悉现代经济学理论，熟练掌握现代经济分析方法，具有向经济学相关领域扩展的能力，能在各类企业和公司、政府综合经济管理部门、政策研究部门，金融机构和财经类媒体从事商业分析和国际商务管理的应用型人才。不断提高学生的国际商务管理综合能力是本专业的培养核心所在。

本专业的毕业生应具备以下素质与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掌握经济学基本理论和分析方法，了解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和经济学学术动态，并且具有较好的商业分析能力。
3. 掌握国际金融投资、贸易、财务管理和国际市场营销等应用型技能。
4. 熟悉国际商务管理的制度环境、法律环境和文化环境，具备从事国际商务管理的能力，尤其是跨文化交流的能力。
5. 能够熟练运用数量分析软件进行宏观经济、市场、行业以及企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
6. 熟练掌握法语和英语。能够阅读和翻译相关法文和英文文献资料，能够使用法文和英文进行工作交流和相关文档的写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60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为中法合作办学专业，强调中法双方教学资源利用的最优化，坚持把中法双方教师相互契合的教学方式摆在首要位置，强调有序分工，互相借鉴，以实现学生的最大化价值为准则。

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平台。其中，专业必修课包括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专业选修课分为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大类，而限定选修课包括学校综合素质课、综合素质讲座、学科素质课和专业限选课。
2. 必修课由公共政治课、法语及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组成。这一平台上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
3. 限定选修课主要为学生掌握商务管理的知识和技能开设，旨在让学生在掌握经济学

基本原理和知识的基础上，了解现代社会中商务管理的基本知识、程序规律及操作技能，拓宽学生的专业知识面。同时要求学生学习一定学分的素质教育课程，以培养有职业道德的、有良好的传统文化知识和人际沟通能力的专业人才。任意选修课主要为学生提升外语能力而设计。

4. 限定选修课中一部分课程将由法国教师用法语授课。法国教师将带来相对先进的欧洲及法国经济管理和商务管理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法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5. 在市场经济下，经济学越来越需要与实践紧密结合，培养应用型人才，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鉴于此，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实施实践教学。学院在第一、三、五学期为学生开设职业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课程，第三学期进行为期两周的专业认知实习，第七、八学期进行为期三个月的专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5	21.0	560	21.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864	33.1
限定选修课	38	22.8	576	22.1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4.9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24.5	14.7	508	19.5）
总计	167	100	2608	1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应用为依托，掌握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技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精神和国际视野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本专业学生应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以及金融学的基础理论；熟悉金融分析的基本方法；必须掌握金融数据分析行业中权威软件的操作方法；具备较好的编程能力与金融数据处理能力，能够结合计算机高级语言与金融数据处理专业软件从事金融数据的处理与分析、金融产品的维护与开发等工作。学生还应同时掌握法、英两门外语，养成在外语情境下的职业素质与技能。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健全的身心素质和积极向上的职业追求，可在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财经媒体等行业从事金融数据处理、金融定量分析以及相关金融产品的软件开发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7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依托中法合作办学的优势，本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如下：

1. 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平台。选修课分为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大类。

2. 必修课由公共政治课、法语及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组成。这一平台上的课程体现的是当代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

3. 限定选修课主要为专业方向课，旨在让学生在掌握本专业基本原理和知识的基础上，学习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应用课程、金融数据处理类应用课程，使学生把作为应用工具的计算机技术和软件设计技术与金融数据处理技能充分融合，从而比一般的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更具有技能技术优势。限定选修课还包括一定比例的学科综合性课程，以培养有职业道德的、有良好的传统文化知识和人际沟通能力的计算机专业金融数据处理人才。一部分限定选修课将由来自法国多所大学、科研机构、企业的教师用法语授课。法国教师将带来欧洲及法国在计算机、金融数据处理方面不同视角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并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法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4. 任意选修课主要为学生进一步加强外语能力和综合能力而设计。

5. 为培养应用型技术人才，突出专业教学和实践紧密结合的培养模式。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实施实践教学。学生在第一、三学年参加职业生涯教育讲座，第二

学年参加为期两周的专业认知实习和职业能力提升课程，第三学年参加就业指导公共必修课，以及第四学年参加为期三个月的毕业实习。

6. 为了更好的适应社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我们在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以及任意选修课的教学中将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结合起来，提高对课程内实践环节的认识，注重课程内的实践教学环节的实施。这对于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与实践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288	11.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592	23.0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8	22.8	800	31.1
限定选修课	46	27.5	704	27.3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5.5	21.3	408	15.8）
总计	167	100	2576	100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是与法国大学合作办学的专业，主要是为广告公司、传播公司、媒体机构、会展公司和企业市场部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的广告经营、策划人才。学生不仅拥有广告创意、广告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专卖店体验策划、产品体验策划、会展环境策划、媒体策划和广告经营管理的技能，而且拥有代表广告和传媒机构与企业 and 市场沟通、拓展广告客户并与之沟通、并向企业和市场传递广告或传媒机构价值的营销技能。

所以，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的目标是，培养既掌握广告基础的技能，又掌握向市场传递广告与传媒机构价值的营销技能，并且拥有国际广告策划制作知识，侧重于广告营销策划的复合型国际化人才。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的人才培养规范如下：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感、具有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和组织能力，尤其是具有国际化视野。
2. 具有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掌握广告学、广告传播、广告创意、体验经济学、广告经营管理、广告心理学等专业基础理论，了解不同的传播媒介的基本特点和广告创作的基本程序，拓展学生广告专业理论的思维。
3. 掌握一定的市场营销策划、媒体策划、客户管理、项目管理、广告创意执行（包括广告文案写作、广告摄影、广告设计与制作等）、市场调研和企业形象策划的技术。
4. 让学生广泛了解欧洲或美国等发达国家的广告设计趋势、获取先进的广告设计理念和技能，尤其是广告经营的能力，使学生拥有国际化技能和视野。
5. 掌握法语或其他外语，具有法语阅读、写作和一定的口译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7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根据中法合作的性质和要求，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平台。选修课分为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大类。
2. 必修课由公共政治课、法语及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组成。这一平台上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
3. 限定选修课是专业方向的体现，课程设计依据本专业和专业方向的要求，它主要包

括广告文化类、广告营销类和广告技能类课程，旨在使学生在深入了解广告文化、具备广告创意设计和制作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具备媒体策划、营销策划的能力，并有能力涉足广告经营管理的领域。限定选修课还包括一定学分的素质教育课程，以培养有职业道德的、有人际沟通能力的广告专业人才。限定选修课中一部分课程将由法国教师用法语授课。法国教师将带来相对先进的欧洲及法国在广告创意、制作及经营方面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专业法语水平，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

4. 任意选修课主要为学生提供外语课程和综合类课程而设计。

5. 为把学生培养成市场所需的应用型人才，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实施实践教学。学生在第一学年参加为期3天的职业生涯教育，第二学年参加为期两周的专业认知实习，第三年参加为期一周的就业指导培训，以及第四年参加为期两个月的毕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40	24.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7	22.2	784	30.4
限定选修课	36	21.6	544	21.1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5	18.3	488	18.9）
总计	167	100	2576	100

金融学类（一）金融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金融学以筹集和运用资金的经济活动为研究对象，研究不确定条件下稀缺资源跨期配置与管理的学科。本专业旨在为各级各类中外资商业银行、证券、基金、保险公司、政府经济管理部门以及企业培养从事金融交易和风险管理的应用型人才。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视野的应用型人才。
2. 熟悉金融、保险、投资等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熟悉金融学基本理论和运行机制；把握金融技术和风险管理的发展趋势；具备从事金融交易技术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技能。
3. 鼓励学生跨专业选修课程，扩大学生的视野，培养学生多视角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4.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通过国家计算机二级考试。能够掌握处理金融数据、文献检索和网络运用的技能。
5.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期货从业资格证书、CFA、FRM 等证书考试。
6. 熟练掌握英语，能检索和查阅英文资料，熟练阅读专业英文书刊，具备读、说、听、写能力，达到国家六级水平。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48，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一）本专业的培养模式

为了实现应用型金融技术人才的培养目标，金融学专业针对学生特点，设计了“案例+实验+实践”三维一体的专业培养模式。

1. 案例教学

充分借鉴商学院的案例教学模式，引入案例教学是培养应用型技术人才的有效途径。金融专业的部分课程如金融学、公司金融、企业战略管理、商业银行管理、证券投资学等，强调课堂上运用金融理论分析金融案例，设计开放性的问题供学生思考和研究，将课堂教学和金融市场中探索性案例融合在一起，激发学生的专业兴趣，使学生有目的地完成学习。案例教学没有标准答案，主要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真正让学生学会“学习”的能力和运用知识的能力。

2. 实验教学

由于金融学科有很强的技术性和应用性,通过实验教学能够使得学生掌握相应的实践操作技能。金融学专业设置了实验类课程如统计学、计量经济学、SAS 编程与金融数据处理、金融建模与实验等,这类课程鼓励学生的创新实验活动,要求学生掌握 MATLAB、SAS 等专业软件的基本操作以及金融建模的基本算法,强调运用实际数据和金融模型进行量化分析的能力。

3. 实践教学

与社会零距离,才能使学生真切感受到现实金融行业竞争的压力,了解现实金融机构对金融理论和技能的要求。金融学专业将四年“全程化滚动实习”列入教学大纲,即第一、二年为期 2 个星期的研习,第三年为期 3 个月的见习,第四年为期半年的实习,实习成绩计算为学分,从而使实践活动贯穿整个大学的学习过程。

(二)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金融人才需求发展的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 4 个层次,另外,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性环节。

(1) 公共必修课主要是培养一般金融专业人才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必修课是培养一般金融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金融学、投资学、保险学、银行业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

(3) 专业选修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经济学、金融学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经济理论结构和金融技术的功能。

(4) 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内外金融业和金融技术最新发展趋势,把握专业理论发展和实践的前沿动态。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金融学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如金融学、金融经济学、金融计量经济学等,同时又开设了国际经济学、保险学、期货投资学、公司金融学等应用性、实用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文理渗透,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金融学专业有许多课程,需要综合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多方面广博知识,尤其是扎实的数学基础。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如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同时,又加强数学、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开设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基础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金融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邓小平理论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7.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7	10.2	272	11.1
限定选修课	38	22.8	576	23.5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9.5	23.7	632	25.8）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金融学类（一）金融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金融工程是以金融产品为研究对象，以金融创新为核心，综合运用现代金融理论、方法与技术，创造性地解决财务金融问题的一门新兴金融学科，具有较强的技术性与应用性。本专业旨在培养系统掌握金融工程基本理论、基本方法与技术，熟悉金融法规，有较高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胜任在各类金融机构和大型企业等单位从事金融产品创新与设计、风险管理和财务分析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掌握金融工程基本理论、方法与技术；熟练金融数据处理和金融建模技巧，具备金融产品开发、定价和风险管理等方面实际工作的能力。
3. 熟悉金融领域相关法律法规；熟悉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等金融机构实务与运作流程。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检索和查阅外文资料，能熟练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有听、说、读、写基本功，达到国家6级的外语水平。
5.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数据挖掘等技能，通过计算机专门考试。
6.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期货从业资格证书考试、CFA、FRM等证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一）本专业培养模式：

为了实现应用型金融技术人才的培养目标，金融工程专业针对学生特点，设计了“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四维一体的专业培养模式，将课堂教学和金融市场中探索性案例融合在一起，设置了数据处理、金融建模与实验、编程等试验课程，提高学生运用实际数据和金融模型进行量化分析的能力，并将四年“全程化滚动实习”列入教学大纲，使实践活动贯穿整个大学的学习过程。实习成绩算入学分，提高学生对实习的重视程度。

本专业以金融数据处理和金融风险管理方向为本专业的培养特色。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专业分流后通过开设系列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的课程，把Matlab、SAS软件在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中的运用作为金融工程专业学生计算机技能培养的侧重。

(二) 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金融人才发展的趋势, 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 4 个层次, 另外, 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性环节。

(1) 公共必修课主要是培养一般金融工程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必修课是培养一般金融工程专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金融工程、金融建模、金融计量分析与金融数据处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

(3) 专业选修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 有扩大金融工程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金融工程基本理论、基本方法与技术的功能。

(4) 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内外金融业和金融技术最新发展趋势, 把握专业理论发展和实践的前沿动态。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金融工程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意到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 如金融经济学、计量经济学、金融工程、应用随机过程等, 同时又开设了金融建模、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公司金融学、统计学和基础会计学等应用性、实用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 贯穿文理渗透, 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金融工程专业有许多课程, 需要综合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多方面广博知识, 尤其是扎实的数学基础。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 如商法、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 又加强数学、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 开设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基础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 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 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金融工程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 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 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720	29.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2
限定选修课	40	24.0	608	24.8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3.9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25.75	15.4	692	28.3）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金融学类（一）信用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主要培养企业信用与社会责任方向，具备管理学和金融学理论基础知识，掌握资信评估、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商业伦理与绿色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等知识和技能，能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信用评级、信用担保、商账管理、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等信用与社会责任管理岗位的高级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学、金融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信用评级、信用担保、商账管理、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商业伦理与绿色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等企业信用与社会责任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资信评估、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企业伦理与绿色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熟悉管理学、金融学的基本理论；掌握企业信用与社会责任管理的国际规则；了解企业信用管理和企业社会责任的法律制度；掌握资信评估、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与评价、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的基本方法。
3. 熟悉各类企业特别是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组织、保险公司、中介机构的运作与管理程序、掌握信用评级、商账管理、信用担保、投融资信用风险管控、商业伦理与绿色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的基本技能。
4.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通过计算机专门考试。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征信数据库管理与开发和网络运用的技能。
5.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如果是英语，应至少达到国家4级以上水平。能检索和阅读专业外文书刊，能熟练运用一门外语作为工作交流语言，并能用外语撰写工作报告。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目前，企业诚信与社会责任已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内容，企业社会责任不仅仅是基本的职业道德和诚信问题，更是一个涉及到管理学、经济学、法学及伦理学的大问题，已经深入到国际知名企业的品牌建设、市场影响、公司治理和长期战略等方方面面。国际资本在选择投资企业时，越来越看重企业的诚信和社会责任，特别关注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包括绿色管理、安全生产、保护劳工权益、保护环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在内的社会责任已经

成为国际社会对企业的普遍期望。

本专业依据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依托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引进行业标准，不断改革教学内容和人才培养模式，逐渐形成了“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四维一体的行业介入型培养模式，在人才培养过程中，除了完成基本理论课程的教学任务外，还聘请业界学术能力较强的导师承担专业技术性课程的教学任务，参照行业意见设置学生实验、实习内容，引入实验教学和案例教学，把课堂教学和课外探索性教学融合在一起，并与行业协会合作定向安排专业实践活动，不断提高学生适应社会、行业和就业岗位的综合能力。

（一）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 4 个层次，另外还设计了若干高层次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环节。

公共必修课主要是培养一般信用管理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道德素质（基本专业素质），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专业基础课是培养一般信用管理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资信评估、风险控制、信用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专业必修课针对资信评估、投融资信用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三个专业培养方向设置。

专业选修课按照资信评估、投融资信用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三个专业模块设置，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其中主要培养方向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模块系列课程，特色鲜明，内容涵盖了企业文化、商业伦理、公益事业、产品质量、可持续发展与环境、品牌管理等与企业社会责任相关的主要内容。

两次研究专题主要是介绍国际和国内企业信用管理和社会责任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并归纳和探索信用管理专业与社会责任理论发展的前沿问题。

（二）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与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签约合作，建立以信用评级公司为主的信用管理专业实习与产学研合作基地，现有固定签约实习基地 10 个，能够保证学生的专业实习。

同时还独立设置了企业经营模拟、会计综合模拟、商账管理、信用调查与评级实务、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实务等实践教学课程合计 176 学时，加强了学生技能训练和培养。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7.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2
限定选修课	41	24.6	624	25.5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40.5	24.3	648	26.5）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金融学类（二）投资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与跨文化交流能力，具备历史使命感、价值观健康、判断力睿智和职业化操守等特征，从事金融微观领域，擅长资本运营方面的应用型技术人才。在提高专业综合素质的基础上，注重金融投资、风险投资、个人理财、企业资本运营等技术的学习，注重风险管理、投资组合管理、金融数据处理等技能的训练。通过投资专业的学习，学生在注重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同时，不断提高专业综合素质，系统地掌握投资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专业技能，努力提高开拓创新精神和团队合作能力。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金融投资、风险投资、个人理财、企业资本运营等资本运营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实务，接受投资理财与投资管理专业技术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投资信息收集及数据处理、投资分析、投资决策、投资战略规划与管理协作等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热爱祖国和人民，具有社会责任感、健康价值观和正确判断力、职业道德、团队精神和国际化视野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2）掌握投资学基本理论；掌握以资本运营为核心的投资学理论体系；掌握证券投资操作与资本运作的规则与方法；掌握我国现行的投资与金融的相关法律制度；掌握经济运行分析与预测、经济统计与实证分析的基本方法；把握现代投资与风险管理的基本理论，具备能够胜任此类专业工作的理论功底与基本技能。

（3）熟悉投资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投资基金、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保险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顾问、投资评级、企业并购与重组、风险投资与资本退出等方面的基本原理，掌握相关基本操作技能，熟悉相关事务，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

（4）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检索和查阅外文资料，能熟练阅读专业外文资料，具有较强的听、说、读、写能力。

（5）掌握计算机的相关知识及其在投资学领域的应用技能，能够熟练地进行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应用、科技情报检索、网络运用、科学计算与数据分析等。

（6）具有优良的文化素养，良好的人格修养，健康的体魄；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独立思考能力和自我调控能力；具备适应社会生活压力和自身发展的基本素质；具备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和独立工作能力。

（7）具有投资领域执业所要求的基本知识。鼓励学生在校期间至少通过一门投资专业从业资格考试并取得相应的从业证书：如证券从业资格（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发行、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咨询等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等。

（8）具备一个或多个行业领域的专业研究与分析能力。鼓励学生在本专业的全程化职业生涯教育与专业学习过程中，能够做好未来职业规划，选出自己喜爱研究和分析的行业，并将其作为本科学习期间的行业动态跟踪与研究对象，为将来职业发展打好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本专业课程的结构特点如下：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投资人才需求的发展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全部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3个层次，其中，专业必修课包括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专业选修课包括专业限选课、任选课；另外，还设计了若干高层次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环节。

(1) 公共必修课主要是培养一般投资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道德素质（基本专业素质）。

(2) 专业必修课是专业的基础课程，也是培养一般投资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投资学、金融学、证券投资与投资银行业务、金融风险投资与企业战略等基本理论和功底。其中学科基础课主要是本专业所属二级学科金融学的要求掌握的课程；专业基础课为投资学专业学生所必须掌握的基本课程，也是进一步进行投资学专业学习的基础和保证；专业课是突出投资学专业特色或者体现专业方向特色的专业课程。

(3) 专业选修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投资相关知识面、构建合理、多层次的投资技术、理论和实务操作的功能。具体分为学院综合、资本运营基础、资本运营技能和资本运营管理四大系列。

(4) 高层次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际和国内在投资领域的最新发展趋势，并归纳和探索专业理论发展的前沿问题。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投资是拉动我国经济高速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也是中国经济可持续性发展和国际化中不可或缺的一门重要学科，是理论性与应用性的极强统一体。投资学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考虑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备性，如基础课程中的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金融学、统计学和计量经济学等都是理论性、基础性很强的课；同时也注重开设应用性、技能性强的课程，以加强学生的职业能力和实务操作能力的提高，如投资组合管理、证券投资分析、投资银行学、公司金融、衍生品投资、财务会计等都具有较强的实务性。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多学科交叉和复合型人才培养的思想。现代投资学是一门涉及众多专业领域的交叉学科，投资学专业的毕业生应是复合型的应用技术人才。因此，在投资学专业的课程设置中需要有多个学科的相互交叉，以及文科和理科的相互综合。如在数理领域开设有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和概率论等必修课；在管理学领域开设有运筹学、企业战略管理、管理学、商法、金融服务营销、投资基金与管理和企业资本运营等课程；在金融学领域开设有金融学、公司金融、个人风险管理与理财规划等课程；在会计学领域开设有基础会计学、财务会计、账务分析、公司金融等课程；另外外语方面还开设有TOEFL 英语、金融英语和商务英语等任意选修课程。

4. 实施突出应用型专业特色，实现与国内设置投资学专业的其它高校错位互补。目前，

国内开设本科投资学专业不多，基于中国国际交流日益深化和上海建设国际金融中心背景，以及上海师范大学教师与学生实际整体情况，我们将培养目标定位为应用型投资技术人才。围绕这一培养目标，我们将继续坚持“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实训”五维一体的专业教学模式，突出案例教学和实验教学特色，进一步强化双语教学，培养和提升学生的独立思考和创新能力、运用理论和工具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以及书面和口头表达能力。计划开设包括实验教学的课程 11 门，占专业课程总数的 37.93%；实验教学共计 160 课时，占到专业课程总课时的 10.10%。计划开设包括案例教学的课程 11 门，占专业课程总数的 37.93%；案例教学共计 152 课时，占到专业课程总课时的 9.36%。实践教学环节进行全程化职业生涯教育，一年级职业规划培训，二年级专业认知实习，三年级就业指导，四年级毕业实习，并与诸多投资行业相关企业、政府部门和科研机构加强产学研合作与实习基础的建设。

5.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等各方面共同发展的基本思想，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投资专业人才。在课程中既贯穿专业特长方面的知识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实践性环节课程，突出培养方案“宽口径、厚基础、重技能”的特色。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7.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2
限定选修课	45	26.9	688	28.1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6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2	19.1	512	20.9）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金融学类（二）保险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目标是以保险规划和财富管理为特色技能，具备保险、证券、银行等“大金融”专业素养，能够胜任保险、银行、证券、财务咨询等机构的保险规划与综合理财工作，并可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从事风险管理工作，也适合于在社会保障机构或企事业单位从事员工福利管理等工作，具有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团队精神和国际化视野的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统计学、计量经济学、会计学、金融学、行为金融学、保险学原理、人身保险、财产保险、金融风险管理、保险精算、保险经济学等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市场调研、统计分析、案例分析、实验实践技能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财富管理与保险规划、创新等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统计学、计量经济学、会计学、金融学、行为金融学等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理论。
2. 掌握保险学、人寿与健康保险、财产与责任保险、金融风险管理、精算学原理、保险经济学、保险营销学等保险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3. 了解世界保险业的发展历程、中国保险业的历史、现状以及发展动态；了解中国保险业的制度框架、市场结构和本土特征；了解国内外保险业的监管理论和监管实践。
4. 具有金融理财、员工福利与退休计划、个人税务与遗产筹划、综合保险规划、风险分析与管理等基本知识和技能。
5. 具有针对人寿与健康保险、财产与责任保险的投保、核保、保单变更、核赔、理赔等各流程进行业务操作的能力。
6. 具有应用金融保险理论分析、解决实践中具体问题，进行金融业务产品创新的潜能。
7. 熟悉金融机构各经营环节和经营内容；熟悉现代风险管理的技术与工具。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一方面，课程体系设置注重各门课程之间的沿袭与递进。在专业必修课与选修课的课程结构设置上，遵循专业必修课奠定专业基础，选修课提升专业技能的思路，在专业必修课程中的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三个模块分别注重奠定学生的经济学、金融、保险的专业知识基础，依学科范畴大小逐层递进；在选修课设置上，设置学科限选课、理财业务基

础和保险理财技能三个模块，设立相关应用型课程集群，循序渐进提升学生专业技能。

另一方面，课程体系设置注重特色课程与传统课程的统一与融合。为实现我们的人才培养目标，本专业特别设置了理财业务基础、保险理财技能两个特色模块。

在理财业务基础模块中，设置了金融理财原理与实务、公司金融、员工福利与退休计划、财政与税收筹划、个人税务与遗产筹划等课程，这些课程多数都是近年来从国外引进的课程，但其并不背离财务、税收、投资、消费、社会保障等传统学科基础，而是这些内容的有机融合与组合创新，从理财业务角度对相关内容进行新的解读。

在保险理财技能模块中，设置了综合保险规划、商业银行管理、证券投资分析、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私募股权与风险投资、基金投资与管理、衍生品投资、房地产投资分析等课程，这些课程多散见于金融、投资、保险等各个专业的不同课程体系中，本专业将其集中于同一模块中，突出强化理财业务技能训练。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注重理论学习能力与案例分析、实验实践等操作性技能的结合与促进。为突出保险专业的培养特色，增强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本专业设置了相当数量的案例分析课程和实验实践课程，通过案例分析报告、实验分析报告、实践操作评分等形式考核和评价学生，进而提高学生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能力。

本专业积极奉行“请进来，走出去”的指导方针，主动加强与业界的联系，目前已经与十多家企业签署了长期校外实习基地协议，采取聘请企业高管担任兼职教授、到学校开办讲座，资深人士为学生开设常规性课程，以及学生到企业实习、教师到企业践习、师生参与企业研究项目、师生为企业提供内部培训等多元合作形式。教学、实习、就业的联动，有助于学生了解专业概况、稳定专业思想、热爱所学专业，对进一步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实现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的“零距离”对接，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013年，在我校教务处组织指导下，由我院申报的“上海师范大学-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校外实习实践教育基地”获批立项建设，成为我校首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该基地的建设，将为本专业学生进行社会实践进一步提供良好的条件。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保险专业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 Oswego 分校达成合作协议，自 2012 年开始共同开展“2+2”国际合作项目。参与该项目的学生，在满足双方学校学分和成绩要求的前提下，不仅可以获得我校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还可以在对方学校完成两年学习后获得该校的学位证书。今后我们将进一步为学生参加该项目提供便利。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40	26.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2
限定选修课	45	26.9	688	28.1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3.9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2.43	19.4	519	21.2）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工商管理类财务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依据上海师范大学服务于上海城市经济、金融国际化和管理现代化发展的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化市场经济需要，具备人文精神、科学素养和诚信品质，具备经济、金融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能在公司、银行、中介机构等营利性组织和非营利性机构从事资金管理、财务分析、投融资运作与咨询等方面工作的复合型应用人才。

2. 人才规格：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道德素质和心理素质；具有诚实守信、勤勉坚韧的美好品德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具有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高尚的情操；

(2) 熟悉管理学、经济学、法学、财政学、税收、金融学和会计学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有宽厚的知识基础；

(3) 熟练掌握英语的听说读写能力；在掌握扎实会计学知识的基础上，牢固掌握财务管理理论和处理国内外企业各项财务业务的能力，熟悉国内外投资融资渠道和方式，了解财务管理学科与实务的发展动态；

(4) 熟悉中国财经法规，了解国际经济法和世界贸易组织规则；

(5) 能够运用中英文处理财务业务和进行财务分析，具备考取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的能力；掌握计算机的基本操作和最新常用软件的使用方法，熟悉财会专业软件的操作；

(6) 具备一定的领导能力、组织能力、创造能力、人际沟通和交流能力、自学和谋求自我发展的能力，乐于团队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1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财务管理专业人才发展的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 4 个层次，另外，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性环节。

(1) 公共必修课主要是培养一般财务管理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必修课是培养一般财务管理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管理学、经济学、法学、金融学和会计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基本要求。

(3) 专业选修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经济学、管理学、法学、财政学、税收

会计学和金融学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经济理论结构和财会能力。

(4) 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内外财务管理理论和实务最新发展趋势，把握专业理论发展和实践的前沿动态。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结合。财务管理专业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意到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如财务管理基础、中级财务管理、高级财务管理和跨国公司财务管理等，同时又开设了金融市场学、财务会计学、资产评估学、财务分析、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会计综合模拟、企业经营模拟等实践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文理渗透，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如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又加强数学、外语、写作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开设微积分、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应用文写作和会计信息系统、计算机财务管理、Excel 在经济管理中的高级运用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财务管理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邓小平理论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720	29.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08	8.6
限定选修课	37	22.2	560	23.2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3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29	17.4	464	19.2)
总计	167	100	2416	100

工商管理类资产评估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根据上海师范大学服务于上海城市经济、金融国际化发展的人才培养规划，资产评估专业旨在培养具备科学素养，具有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职业精神，具有国际视野，突出城市房地产评估与管理特色，掌握资产定价理论与技术的应用型人才，能够胜任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各类工商企业以及资产评估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工作。

2. 人才规格：

经过4年制专业学习，资产评估专业毕业生应当具备以下要求：

(1) 具有团队精神、工作责任心和进取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职业精神，具有较强英语听、读、写、讲和译的能力，能够熟练使用 Office 办公软件；

(2) 掌握资产评估原理及其相关的管理学、经济学、金融学和会计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具备解决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的专业知识，具有敏锐把握资产评估理论与技术前沿的学习与研究能力；

(3) 具有较为充分的资产评估实践，能够熟练应用资产评估理论与方法解决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达到工作岗位的专业要求。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根据资产评估专业的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本专业课程结构必须严格按照人格素养与专业能力两方面确定课程体系与教学计划，并设置了相应的课程教学标准，使课程设置、课程评价与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建立对应关系。资产评估专业课程结构设计如下：

1. 人才素质课程

人才素质课程主要围绕学生合作精神、工作责任心和进取心、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外语能力等方面，相关课程包括哲学、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军事、形势与政策、体育、礼仪、英语、计算机等公共必修课程实现，在全校范围内可供选择的综合素质课程、综合素质讲座等课程，例如音乐欣赏、文学欣赏、宗教学、心理学等课程可供选修，在学院范围内

选择的学院素质教育课，如创业学、商务礼仪、有效沟通、团队领导力、经济伦理学、统计分析与 SPSS 应用等课程，上述课程设置可使学生具备较高的人才素质。

2. 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主要围绕学生资产评估理论的培养，具体包括学科基础课程（高等数学、统计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线性代数）、专业基础课程（基础会计学、财务会计学、财务管理基础、资产评估原理、金融市场学）、专业必修课程（商业银行管理学、机器设备评估基础、建筑工程评估基础、房地产评估、企业价值评估、无形资产评估、投资学等）和专业选修课程（信托与租赁、保险学、成本管理、税法、资产评估专题、项目评估、土地估价理论与方法、房地产金融等）构成的课程体系，可使学生作为合格资产评估专业人才必备的专业理论知识。

3. 实践课程

为了能够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通过设置实验课程（会计综合模拟，资产评估综合模拟等）、课程内实验（统计学，等）、案例课程（财务分析，等）、课程内案例（财务管理基础、投资学、商业银行管理等）、认知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诸多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00	33.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0	6.0	160	6.7
限定选修课	31	18.6	464	19.5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7
实践性环节	20	12.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6	15.6	338	14.1）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工商管理类电子商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管理、网络经济和信息技术等电子商务相关专业知识，能在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服务机构从事网站设计、网站建设维护、企业商品和服务的营销策划、客户关系管理、电子商务项目管理、电子商务活动策划与运作等工作；能在各级管理部门、政府部门从事电子政务及相关管理工作；能在教学单位从事电子商务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或进行电子商务创业的复合应用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电子商务和计算机技术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接受电子商务网站设计与维护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商务系统管理和运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该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了解毛泽东、邓小平的思想和理论，领会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具备在今后各项工作中所必需的政治素养；

(2) 基本掌握计算机技术和电子商务开发、应用与运营管理的技术；具备电子商务企业运营管理的基本知识，具有从事电子商务系统管理和电子商务实际运作的的能力；

(3) 在掌握基本信息技术的同时，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并能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使用英语进行电子商务活动；

(4) 了解国内外电子商务领域的发展动态，熟悉我国电子商务方面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国际上电子商务领域的惯例与规则；

(5) 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能力及人际交往与沟通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电子商务专业是一个发展迅速，实际性较强的专业。根据其特点，本专业在课程设置方面，紧跟时代的发展，不断融入新的课程，淘汰老的课程，以适应其发展。在人才培养的过程中，注重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训练，在课程教学的同时，进行大量的课程内实验，使学生掌握电子商务运营的基本技能，具备分析和解决电子商务技术及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全部课程由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

等五部分组成。除公共必修课外，本专业的电子商务专业基础课包括：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基础会计学、统计学、财务会计学等；专业必修课包括：计算机语言与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应用、动态网页设计、电子商务网站建设与管理、网络营销、电子商务安全与支付、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商业模式创新、电子商务项目管理等。

本专业开设的选修类课程的知识结构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1) 学科素质教育课。涉及：创业基础、管理信息系统、企业战略管理、统计分析与SPSS应用、组织行为学、欧美文学与文化等课程。

(2) 专业基础类。涉及：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电子商务英语、财务会计学、市场营销等课程。

(3) 信息技术类。涉及：计算机网络、多媒体技术、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移动电子商务、XML程序设计、商务数据分析、网络信息资源检索、网店运营管理等课程。

(4) 商务管理类。涉及：电子商务管理、网络投资与创业、企业资源管理(ERP)、国际商务管理、品牌管理、电子商务与电子政务、人力资源管理、电子商务服务、电子商务法规、电子商务案例或专题等。

(5) 职业能力提升课程。涉及：就业指导、大学生KAB创业基础、职业素养提升(CCEP)、有效沟通、成功心理学、团队领导力等。

2. 实践性环节

为了加强学生的专业实际应用能力，本专业设立了一套完善的实践性环节：(1) 认知实习；(2) 各种电子商务技能类课程内实验，包括上机、实验、案例教学等；(3) 课程设计(营销策划、网站设计)；(4) 各种社团活动和竞赛；(5) 暑期社会实践或社会调查；(6) 电子商务模拟实验、企业经营模拟；(7) 毕业论文；(8) 毕业实习。通过一系列的实践性环节，培养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使学生毕业后与企业进行无缝对接。

另外，学院开设职业生涯教育讲座和职业能力提升系列课程，联系一些实习基地企业供学生见习与实习，邀请兼职教授给学生讲课，为学生提供良好的职前技能训练，增强学生职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8.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6	9.6	256	10.7
限定选修课	29	17.4	432	18.1
任意选修课	14	8.4	224	9.4
实践性环节	20	12.0		
（实践类教学内容	32	19.2	480	20.1）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英语（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方案是高校教育思想和办学理念的集中体现，是在推进素质教育、完善学分制、改革教师教育培养模式的背景下不断修订完善的。英语师范专业是上海师范大学历史相对比较悠久的历史之一，其培养目标主要包括下列两种人才：

1. 能适应中学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能胜任中学英语教学和科研的中等学校英语教师。

2. 能在本科学习的基础上在更高层次的院校或专业进一步深造，从而成为英语语言学、英美文学或英语语言教学的研究者。

本专业培养的人才规格包含下列内容：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能全身心致力于英语教学和研究事业；

2. 具有扎实的英语语音、语法、词汇等基础知识以及相关的语言基础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掌握英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技能，具备较强的英语口语笔头交际能力；

3. 各项语言知识和语言技能达到教育部英语专业大纲所规定的标准；

4. 掌握基本的英语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了解国内外英语教学的发展趋势以及不同流派的观点，具备从事英语教学和科研的能力；

5. 具有较强的适应社会和适应中学教育改革的能力，能胜任在中、小学校讲授各类英语课程和指导学生进行英语课外活动；

6. 基本掌握一门第二外语。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系是自2014级起启用的全新课程体系，在此基础上修订完善。这一新的体系具有下列特点：

1. 英语专业技能课程的系列化：英语专业技能课程是英语专业本科阶段最重要的课程。在本课程体系中，专业技能课程都形成系列。例如，“综合英语”（1-4）系列；“高级英语”（1-3）系列；“英语阅读”（1-4）系列；“英语听说”（1-4）系列；“英语写作”（1-4）系列；英语语法（1-2）系列；笔译基础（1-2）系列；语音课程在“英语语音”的基础上，拓展出“英语语调”、“英美语音对比”以及“英语影视配音”等系列选修课程。

2. 重视人文精神的培养：文化类专业知识课程较之以往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并且也

形成了系列。例如：在三年级开设文学必修课系列“英国文学”（1-2）和“美国文学”；在第一学期至第七学期先后开设任意选修课系列“英美小说”、“英美戏剧”、“英美诗歌欣赏”、“英美名作欣赏”“爱尔兰文学选读”、“美国文化”、“英国文化”、“中国文化”、“欧洲文化”等；“英语国家概况”列入限定选修课中。

3. 课程体系的师范性：师范性特色课程在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中均有所体现。专业必修课中如“英语语音”、“英语语法”、“语言学”等；限定选修课中如“英语语调”、“英美语音对比”，“教师语言”、“学习策略”、“教案设计”、“教材分析与改编”、“英语试题设计”、“英语教学实践研究”和“教学活动设计”等；任意选修课中如“多媒体教学”、“教学理论与策略”、“二语习得研讨”、和“心理语言学”等。

4. 从培养目标出发，注重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在上海市徐汇、卢湾、黄浦、静安、闸北、长宁、宝山、青浦、松江、金山、奉贤、闵行、南汇、浦东等 14 个区建立了教学实习基地，在这 14 个区中，徐汇区的学校为数最多，每年接受我们实习生人数的 40%—50%。本专业还长期聘用上海市中学特聘教师担任《英语教学实践研究》课程，安排并指导学生实习和部分毕业论文工作。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5	15.0	432	17.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768	31.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41	24.6	672	27.5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5.7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2	7.2	192	7.8）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英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方案是高校教育思想和办学理念的集中体现，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规格的具体方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主要包括下列两种人才：

1. 能适应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能胜任社会各行各业，特别是外事、外贸、金融、会展、广播电视等对人才英语要求的中高层次的英语人才。

2. 能在本科学习的基础上在更高层次的院校或专业进一步深造，从而成为英语语言学或英美文学的研究者。

本专业培养的人才规格包含下列内容：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能全身心以英语为工具致力于所从事的事业；

2. 具有扎实的英语语音、语法、词汇等基础知识以及相关的语言基础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掌握英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技能，具有较强的英语口语笔头交际能力；

3. 各项语言知识和语言技能达到教育部英语专业大纲所规定的标准；

4. 掌握基本的英语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了解国内外英语教学的发展趋势以及不同流派的观点，具备从事英语教学的科研的能力；

5. 具有较强的适应社会的能力，能胜任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以英语为工具为社会服务；

6. 基本掌握一门第二外语。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系是自2014级起启用的全新课程体系，在此基础上修改完善。这一新的体系具有下列特点：

1. 英语专业技能课程的系列化：英语专业技能课程是英语专业本科阶段最重要的课程。在本课程体系中，专业技能课程都形成系列。例如，“综合英语”（1-4）系列；“高级英语”（1-3）系列；“英语阅读”（1-4）系列；“英语听说”（1-4）系列；“英语写作”（1-4）系列；英语语法（1-2）系列；笔译基础（1-2）系列；语音课程在“英语语音”的基础上，拓展出“英语语调”、“英美语音对比”以及“英语影视配音”等系列选修课程。

2. 重视人文精神的培养：文化类专业知识课程较之以往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并且也形成了系列。例如：在三年级开设文学必修课系列“英国文学”（1-2）和“美国文学”；在第一学期至第七学期先后开设任意选修课系列“英美小说”、“英美戏剧”、“英美诗歌欣赏”、

“英美名作欣赏”“爱尔兰文学选读”、“美国文化”、“英国文化”、“中国文化”、“欧洲文化”、“商务文化”等；“英语国家概况”列入限定选修课中。

3. 注重课程的应用性：课程的应用性在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中均有所体现。专业必修课中如第四学期的“商务英语”、第五学期的“口译基础”和第六学期的“笔译基础”（1-2）等；限定选修课中如第三至第七学期的“旅游英语”、“会展英语”、“秘书英语”、“计算机英语”、“外贸实务”、“外贸函电”等。任意选修课中如“法律英语”、“国际商务谈判”、“商务英语口译”、“商务英语笔译”、“商务英语听说”、“电子商务”、“商务礼仪”等。

4. 从培养目标出发，注重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在上海携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世纪华创文化形象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服务公司、中国世语翻译有限公司、索尼中国（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文广影视集团国际大型活动办等建立了实习基地，并聘请公司总监、经理讲授翻译软件在公司业务中的实际应用等课程，指导学生实习工作及担任本科生就业指导顾问。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7.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7	28.1	752	30.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5	21.0	560	23.0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5.8
任意选修课	16	9.6	256	10.5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2	7.2	192	7.9）
总计	167	100	2432	100

日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目标：本校日语专业为非师范类四年制本科专业。根据本专业学科特点及教学规律，同时考虑社会的需求情况设定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如下：本专业培养具备扎实的日语语言基础知识及日语语言应用能力，能在外事、外贸、文化、新闻、出版、教育、科研、旅游等需要日语人才的各领域从事翻译、教学、研究、管理等工作，并且具有科学探索精神和创新精神的应用型或复合型日语专门人才，能为上海的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以及长三角经济区建设服务。

人才规格素质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日语语言基础知识，接受日语应用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运用日语语言的基本能力。日语专业四年制本科培养的人才规格素质要求包含下列内容：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熟悉了解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认真学习党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方针政策，在学习中始终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总方针，认真学习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2. 具有扎实的日语语音、文字、词汇、语法等基础知识，熟练掌握读、听、说、写、译的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语言基本理论知识，具备较强的日语综合运用能力。必须通过日语专业四级考试。

3. 了解日本国的历史、地理、政治、经济、社会、外交、文学、文化等相关知识，掌握一定的科研方法，具有从事翻译、科研、教学、管理等工作的较好的素质和较强的能力。

4. 掌握一门第二外语（英语或其他外语），能借助工具书阅读理解或翻译一般性内容的难度适中的文章。有条件的学生可以参加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或修读第二专业。有条件的学生还可以选修第三外语（朝鲜语或德语、法语等），能用英语或其他语言进行简单的口头交流，争做复合型人才。

5. 了解我国国情及相关人文和科技方面的基础知识；具有较好的汉语表达能力和基本调研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日语专业四年制本科课程结构的设计力争符合培养目标。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现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1. 课程体系结构

(1) 必修课

传授本专业学生必备的基础知识课程。具体分为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

公共必修课包括：政治、德育课系列、体育、计算机应用操作、第二外语等。

专业必修课包括：基础日语、综合日语、日语泛读、日语会话、日语视听说、日语写作、日语语法、日汉互译等。

(2) 限定选修课

旨在扩大和加深专业知识，完善知识结构。课程包括：日本报刊文选、日语口译、商务日语、日本概况、日语初级听说等。

(3) 任意选修课

体现发展与完善本专业知识和学生的个性、兴趣爱好与特长的要求。课程包括：日本文化、日本文学、日语古典语法、日语高级阅读、日本企业文化、日本影视鉴赏、大学语文、第三外语等。

2. 实践教育环节：包括毕业论文和专业实习，专业实习以工作实践为主要形式。

(1) 综合应用能力实践教育

《基础日语》、《综合日语》等课程中贯穿着培养综合应用能力的实践教育环节，具体形式包括会话、口译、笔译、演讲等多种形式。

(2) 专业应用能力实践教育

在综合应用能力实践的基础上，通过《日语口译》《日语翻译》《日语写作》等课程进一步加强专项实践训练，提高学生的语言实践应用能力。

(3) 专业实习

让学生在实习岗位上灵活运用所学的日语语言知识及技能，检验并提高学生专业知识的实际运用能力。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注重国际化办学，与日本多所大学保持校际合作办学关系，学生可在二年级至四年级阶段申请各类项目获得赴日留学的机会。

(1) 短期赴日留学项目

通过半年至一年的短期留学，在日本高校进一步学习日语语言知识的同时，可选修各类专业文化课程拓宽视野，丰富知识结构。

(2) 双学位留学项目

我校日语专业学生可以申请赴日本高校留学的双学位留学项目。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7.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5	21.0	560	22.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56	33.5	896	36.6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5.7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41	24.6	656	26.8）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公共事业管理（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主要面向基础教育，以及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等机构，培养德、智、体、美诸方面全面发展，具有宽厚知识、卓越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在中小学及其他教育部门从事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通过学习现代教育管理知识和理论，接受学校管理技术与方法的训练，具备有效开展教育管理活动的基本能力，尤其是中小学班级管理和教学技术与管理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品质、职业道德和现代人文精神；
2. 掌握作为现代公民所应有的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具有良好的文化素养；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理论知识，具有运用理论分析、处理具体事务的能力；
3. 熟练掌握进行公共事业管理，尤其是学校教育管理的技能与方法；具备优良的从事学校人事、教学、班级及其他事务的管理能力；具有优良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4. 具有较强的进行教育管理所必须的逻辑思维能力、沟通表达能力、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等专业能力；
5. 具有较强的教育科学研究、社会调查和研究报告写作能力；
6. 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强的外语阅读、写作能力和交际能力；具有较全面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7.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社会及职业适应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6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三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 公共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 专业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文化科学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的课程，包括高等数学、大学语文、普通心理学、社会学、公共政策、管理学、教育通论、公共事业管理、公共管理伦理、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等等。

3. 限定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的课程。文化修养类课程，主要有素质教育核心课程与文化素质修养课。专业方向课程，主要有教育经济学、教育技术学、教育评价、教学技能与方法和中小学班级管理等。学有余力的学生还可自由选修学院内其他专业相关课程。

4. 任意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进一步拓宽学生的知识面而开设的，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由地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课程开设可根据学生实际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592	24.0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2	13.2	352	14.3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9.5
任意选修课	14	8.4	224	9.1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9.1	11.4	316	12.8）
总计	167	100	2464	100

小学教育（文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文化基础知识扎实宽厚，教育教学技能全面，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和实施素质教育能力，适应新世纪初等教育改革与发展需要，能够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小学教育科研的高素质师资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小学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小学文科教师的基本技能的训练。通过学习，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技能和能力：

1. 具有较为宽广、扎实的文化科学知识和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基本能力；
2. 具有良好的艺术修养、健康的审美观和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3. 掌握文科方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解决该学科基本问题的能力；
4. 掌握小学教育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初步的小学教育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
5. 掌握小学文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小学（文科）两门以上课程教学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1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五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专业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文化科学素质、专业方向知识和教育专业技能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一是文化科学素养类必修课，包括高等数学（文科）、科学与技术、人类与社会、学校实用美术、基本乐理与视唱练耳；二是专业方向类基础必修课，主要有现代汉语、古代汉语、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代文学、写作、文学概论、儿童文学等；三是教育类的必修课，主要有：小学生心理学、教育心理学、初等教育学、初等教育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发展、教育科学研究方法、小学语文教学设计。其中前两类为专业基础课，后一类为专业课。

（3）限定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的课程。文化修养类课程，主要有综合素质类课程；教育心理类课程，包括比较初等教育、小学班队管理、小学语文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等；拓展专业方向知识的课程又分为两类，一类主要是中文拓展类课程，包括经史讲读、儿童文学名著选读、儿童都市文化、教师专业写作、审美教育等；另一类主要是英语拓展类课程，包括英语视听说、英汉翻译技巧、儿童英语教学游戏导入等，学生可以选择一类作为专业方向限定选修课；艺术类课程包括中外美术作品欣赏、中外音乐作品欣赏等。

(4) 任意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进一步拓宽学生的知识面而开设的，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由地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课程开设可根据学生实际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2. 实践教学环节

这个环节主要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教师技能考核和毕业论文等。

教育见习和实习主要在小学教育专业教育实践基地小学中完成，通过教育实践基地小学指导教师和大学指导教师的共同指导，完成教育见习和教育实习任务。教师技能的训练结合相关课程进行，并在三年级完成技能考核。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1.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3	25.7	688	28.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1	12.6	336	13.9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7.2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6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32.4	19.4	528	21.9）
总计	167	100	2416	100

小学教育（理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文化基础知识扎实宽厚，教育教学技能全面，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和实施素质教育能力，适应新世纪初等教育改革与发展需要，能够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小学教育科研的高素质师资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小学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小学理科教师的基本技能的训练。通过学习，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技能和能力：

1. 具有较为宽广、扎实的文化科学知识和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基本能力；
2. 有良好的艺术修养、健康的审美观和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3. 掌握理科方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解决该学科基本问题的能力；
4. 掌握小学教育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初步的小学教育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
5. 掌握小学理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小学（理科）两门以上课程教学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1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五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专业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文化科学素质、专业方向知识和教育专业技能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一是文化科学素养类必修课，包括大学语文、中外文化简史、科技发展简史、人类与自然、学校实用美术、基本乐理与视唱练耳；二是专业方向类基础必修课，主要有微积分、实数与级数、线性代数与解析几何、概率论、初等数论、物理学基础等、数学思想方法、数学文化；三是教育类的必修课，主要有小学生心理学、教育心理学、初等教育学、初等教育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发展、教育科学研究方法、小学数学课程与教学、教师口语、写字。其中前两类为专业基础课，后一类为专业课。

（3）限定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的课程。文化修养类课程，主要有综合素质类课程；教育心理类课程，包括比较初等教育、小学班队管理、小学数学临床案例研究等；拓展专业方向知识的课程，包括组合数学、小学数学竞赛辅导等；艺术类课程包括中外美术作品欣赏、中外音乐作品欣赏等。

(4) 任意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进一步拓宽学生的知识面而开设的，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由地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课程开设可根据学生实际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2. 实践教学环节

这个环节主要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教师技能考核和毕业论文等。

教育见习和实习主要在小学教育专业教育实践基地小学中完成，通过教育实践基地小学指导教师和大学指导教师的共同指导，完成教育见习和教育实习任务。教师技能的训练结合相关课程进行，并在三年级完成技能考核。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1.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3	25.7	688	28.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1	12.6	336	13.9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7.2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6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31.6	18.9	506	20.9)
总计	167	100	2416	100

学前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思想道德品质、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具备学前教育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在学前教育机构从事保教实践、研究与管理工作、具有较高综合素质的复合型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学前儿童教育与发展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接受学前教育专业技能的基本训练，具备在学前教育机构进行保教实践和研究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学前儿童保育、教育、儿童发展、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观察幼儿、分析幼儿的基本能力以及幼儿实施保育与教育的技能；
3. 具有设计具体教育方案和实施方案的基本能力；
4. 熟悉国家和地方有关学前教育的方针、政策与法规；
5. 了解学前教育理论和学前教育实践的发展动态；
6.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管理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三个层次。第一年为专业基础学习阶段，主要开设普通心理学、儿童发展（0-8）和音乐、美术等技能训练类课程；第二年为专业理论培养阶段，侧重于培养学生专业学科素质，主要开设学前教育学、学前卫生学、幼儿园课程等专业课程；第三年为专业技能培养阶段，侧重于培养学生的幼儿园教育教学实践能力，主要开设幼儿健康教育、幼儿语言发展与教育、儿童行为观察与评估等课程；第四年为专业实践环节阶段。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专业必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文化科学知识、教育学科素质和专业技能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一是学院的文化素质公共必修课，主要有普通心理学等；二是专业基础

课,侧重儿童发展与教育的基本理论以及幼儿教育政策与法规的教学;三是专业方向必修课,主要侧重幼儿园教学技能和教学科研能力的培养。

(3) 限定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进一步拓宽学生幼儿园教育实践能力的课程。主要包括三个模块:儿童教育教学模块、卫生保健模块和艺术基础与教育模块。儿童教育教学模块的课程主要是幼儿语言发展与教育、幼儿健康教育、幼儿科学教育等;卫生保健模块的课程主要包括幼儿园常规工作与计划免疫、幼儿营养教育与幼儿园膳食管理等;艺术基础与教育模块的课程主要包括儿童舞蹈创编、简笔画、儿童实用美术等。

(4) 任意选修课

本部分课程是为了拓宽学生的知识面,为发展学生的个性而开设的。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由地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课程开设可根据学生实际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2. 实践教学环节

包括教育教学实践环节——观摩见习(第一、二学年)、幼儿园见习(第三学年每学期2周,共8周)、实习(第七学期共18周)、研习(第八学期共1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1.8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5	21.0	560	23.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2	13.2	352	14.9
限定选修课	38	22.8	576	24.3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7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44.25	26.5	708	29.9)
总计	167	100	2368	100

应用心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是我校的非师范专业之一，它是响应上海的经济、社会和教育的发展而设立的，主要培养这样的复合型人才：他们具备心理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接受初步的科学思维和科学实验训练，有能力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以应用心理学的知识与技术为特色，在经济、社会和教育领域的各行业里有所作为。

本专业培养两大方向的专业心理学工作者：（1）心理咨询方向，它主要培养在各级各类学校或企事业单位从事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工作的人士，他们将为塑造心理素质健康的人材而工作。（2）人力资源管理方向，它主要培养在各类企事业单位和中介机构里从事人员招聘、人员培训和就业指导工作的人士，他们将为促进市场经济更合理地使用与培训人材而工作。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的人才将具有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以及优良的职业道德素养、开拓进取的科学精神。具体如下：

（1）有能力响应 21 世纪的社会需求和个人发展的双重挑战，善于适应社会，善于应对情境，善于创造性地工作、生活和学习，具有与他人和谐交往的能力，以及良好的适应和心理调节能力；

（2）具备扎实的应用心理学理论基础，掌握基本的应用心理学知识与技能，并能运用它们去观察、分析实际问题，从心理学的角度提出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

（3）具有经济或教育领域里有关行业的专业基础知识，从而在公共关系、人事管理和就业、择业指导方面，或者在心理健康的教育、辅导和干预方面能够切合实际地运用心理学的理论、知识和技能开展工作；

（4）具有良好的中、英文语言运用能力，具有知识获取、知识应用和知识创新能力，具有较严密的逻辑推理能力和一定的批判思维能力，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环境下的交流、竞争与合作的初步能力；

（5）能够熟练运用计算机做统计学意义上的数据分析工作，能够利用计算机及信息技术进行文献检索和文字处理，具有一定的哲学、社会学等人文科学方面的知识，具有数学、生命科学等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1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 课程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除全校学生公共必修课之外，还由学院内的四阶课程构成：第一阶是通选课程（如高等数学），它们是各专业学生必修的。第二阶是专业主干课程，它们是必须根据教学计划而修满的。第三阶是限定选修课程，由专业方向课程及其支持性课程构成。学生将自由选择上述两大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之一的课程系列。请注意：全校性的综合素质类课程也属于限定选修课程，因此必须修满规定的学分。第四阶是任意选修课程，学生可任意选修学院内开设的选修课程和全校性的副修课程。请注意：虽然高年级学生可以选修在低年级开设的课程，但是低年级学生不可以选修在高年级开设的课程。

(二) 课程设置的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具有以下几方面特点：

1. 拓宽专业领域

本专业有两个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要求修读的方向课程为 27 学分。自三年级起，每一学生必须选择一个专业方向，完整修读该方向的全部课程。如实际开设的专业方向课程总学分未能达到 27 学分，学生可根据兴趣选修另一方向的课程，达到方向课程所要求的学分数，以拓宽就业适应面，更好地服务于未来的工作领域。

2. 加强专业基础

本专业为全体学生开设 19 门专业必修课，包括了学院通选课和专业主干课，它们将使学生对心理学领域的研究问题、研究方法，以及各分支心理学学科之间的关系有一大体的了解，奠定进一步学习其它心理学专业课程的基础。在此基础上，本专业还按两个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开设了与心理学的应用有关的专业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为学生毕业后能从事相关领域的工作打下广泛而扎实的专业基础。

3. 突出专业应用

指导本专业设计课程体系的基本思想是响应社会-经济发展对心理学提出的应用要求，因此课程体系里不但设置了诸多的应用性课程，而且加强了实习这样的实践环节，意在使学生拥有更多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聘请相关领域专家为兼职教授，为本科生开设短期实践类课程。

(三)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强化学生的实践能力。一是在课程内增加实践教学内容，鼓励学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二是在四年级上学期完成为期两个月的专业实习。本专业为学生提供多个专业实习基地，并聘任多名一线心理学工作人员为兼职教授，为开设短期实践类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8	22.8	608	24.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08	8.3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12	20.4
任意选修课	24	14.4	384	15.3
实践性环节	12	7.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2.2	13.3	369	14.7）
总计	167	100	2512	100

教育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根据社会的实际需要和学校的办学定位，本专业以培养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品质，较扎实的教育学科、心理学科基础知识，较强的教育实际工作能力以及一定科研能力的中小学学科教师为主，体现本专业的独特社会价值。同时，本专业鼓励学生多向选择，全面服务于社会经济建设和发展。另外，本专业也十分注重为教育类研究生培养高素养的后备人才。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9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打好宽厚的理论基础

为了使學生能够充分适应和挑战未来的工作、学习和研究的需要，本专业必修课程设置学位课程和非学位课程两类，以加强专业共同必修课的分量，使学生具有宽广的教育科学知识背景，具备广博的社会科学知识，基本的科学研究方法。在此基础上，在三、四年级开设出十余门专业限定选修课，以及任意选修课十余门，涉及到与未来工作、研究相关的多个领域，为学生适应未来工作打下广泛而扎实的理论基础。同时也考虑到学生今后报考研究生的需要，特别增强了相关课程的内容。

2. 分设专业方向课程

本专业设立“学科教学和教育科研”和“社会教育与教育咨询”两个方向课程，以适应社会对人才的不同需要。一年级主要学习公共必修课，并开始接触专业课程。从二年级第二学期开始，每个学生可以在两个方向课程中选择一、二个系列进行学习。三年级以学习专业方向课程为主，与此同时，学生可以根据各自的爱好和需要选修本学院数量众多的任意选修课，以便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学科教学与教育科研方向的学生应该通过副修等渠道学习语、数、外中一门学科。

3. 注重应用性技能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根据社会的需要和本专业的特点，首先，本专业课程设置特别注重大学语文、高等数学（文科）、外语，计算机等基础性工具性课程的比重；其次，通过建立见实习基地，聘请基础教育兼职教授等措施，来加强见习、实习、研习等实践环节，以使學生有机会经常接触社会实际和教育实际，强化实践能力的培养；第三，在课程设计方面十分注重技能性和活动性内容，如专门设置了“教育实务及实践技能”类课程。

4. 合理安排课程节奏

一、二年级是學生精力最集中的时期，十分有利于各类课程的学习。而到了四年级，随

随着学生寻找就业机会时间量的增加，以及考研究生的复习准备的需要，是学生比较分心的时期。本课程计划充分考虑到这些因素，课程集中在前三年，特别是一、二年级，而在四年级只安排少量选修课程，主要安排专业实习和论文撰写，以适应学生求职和考研的需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5	21.0	560	22.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5	9.0	272	10.9
限定选修课	34	20.4	512	20.5
任意选修课	21	12.6	336	13.5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2.2	13.3	369	14.8）
总计	167	100	2496	100

体育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培养适合我国学校体育教育事业，具有良好人文素养和科学素质，掌握现代体育教育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胜任中小学体育教学、课外运动训练与竞赛、体育科学研究、学校体育管理等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 (1) 熟悉国家有关学校体育，尤其是基础教育有关学校体育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2) 掌握体育教育工作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具有体育教师所必备的教学、训练、科研、竞赛组织、裁判、学校体育管理工作的基本能力；
- (3) 了解学校体育领域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初步掌握体育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能开展本专业领域的科学研究。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 课程体系结构

1.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程：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一）、大学英语、计算机3门共22学分；
2. 其他公共必修课，共15学分；
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程：教育类、人体解剖学、人体生理学、体育保健学、学校体育学、体育教学论、体育心理学、田径、篮球、足球、排球、体操、武术等14门课程，共54学分；
4. 其他专业必修课13门，共21学分；
5. 限定选修课28学分；
 - (1) 综合素质类课程6学分，由学校统一安排；
 - (2) 专业选修课程22学分，其中术科类16学分，其他课程6学分；
6. 任意选修课系列：学校副修系列课程和专业课程共12学分；
7. 课程体系的特点
 - (1) 学位课程、专业必修课程的设置符合国家、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并考虑本专业特点，加强有关基本技能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
 - (2) 学时数和学分数控制在学校要求的范围内，给学生更多的自主学习时间和空间，有利于学生自我发展；

- (3) 限定选修课程资源为加强学生专项技能及专业素养而设置；
- (4) 任意选修课程设置 2 个板块，以拓展学生发展方向；
- (5) 培养方案中一个鲜明特征是，许多课程为 32 学时及 16 学时的小课程，强调相关理论和实践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学习和提高，改进学习方法，学会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研究性学习，提高自我发展能力。

(二) 实践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实验课程及课程内活动性环节、教育实习、毕业论文等。

《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人体测量学》、《体育心理学》等课程中包含一定学时的验证性、设计性及综合性实验，多门课程中包含调研、考察、技能训练等活动性环节。

教育实习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三个阶段，其中教育见习 4 周（第 3、4、5、6 学期各 1 周）、2 学分，教育实习 16 周（第 7 学期）、6 学分，教学研习 1 周（第 8 学期）、1 学分；建有多所实习基地并聘请中学高级教师及体育教研员担任兼职教授，对于学生较为全面地了解中小学体育教学、课外运动训练与竞赛、体育科学研究、学校体育管理等发挥了重要作用。毕业论文（第 8 学期）6 学分，教育实习与毕业论文共 15 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3	19.8	560	22.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5	32.9	880	35.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36	13.7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7.0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8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98.625	59.1	1578	64.5）
总计	167	100	2448	100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和文化素养，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掌握社会体育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能在社会体育领域中从事健身咨询、技术指导、体育产业经营管理、社区体育事务管理、体育旅游事务管理、群众性体育赛事的组织、策划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熟悉党和国家有关体育事业的方针、政策、法规；
2. 掌握社会体育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
3. 掌握体育健身项目的技能和练习方法，具备从事体育健身活动的咨询、指导的实践能力；
4. 具有从事体育经营管理、社区体育事务管理、体育旅游事务管理、群众性体育赛事的组织、策划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体育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3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结构

1.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程 3 门共 22 学分；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程 7 门，共 14 学分。
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程：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体育社会学、体育管理学、管理心理学、田径、篮球、武术、健身健美操、体育健身理论与方法、体育产业概论和体育经济学等 15 门课程，共 47 学分。
3. 限定选修课共 22 学分，其中综合素质类课程为 6 学分，由学校提供课程资源；专业限定选修课共 16 学分，分为体育经营管理、健身指导和体育旅游 3 个系列。
4. 任意选修课共 18 学分，包括专业理论类和技能类两个系列，以及学校副修课程。
5. 实践性环节共 15 学分，其中社会实践 7 学分（16 周）；社会调查 2 学分（2 周）；毕业论文 6 学分。

（二）特点

1. 学位课程、专业必修课程的设置符合国家、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根据专业特点，加强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课程的修读，打下扎实的专业基础。
2. 教学时数和学分数严格控制在学校规定的范围内，给学生更多自主学习的时间和空

间，有利于学生个性化发展。

3. 限定选修提供 3 个方向的课程资源，有利于学生根据自己特点选择专业发展方向。

4. 任意选修课程中，提供更多的课程资源，拓展专业知识和技能面，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需求。

5. 培养方案的鲜明特征是，以小课程设置为主，加强了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原理的掌握，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课程设置体现了与时俱进的理念，为学生学以致用，培养较强的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个性化发展和创新精神提供了保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2	19.2	544	22.4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7	28.1	752	30.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9	17.4	464	19.1
限定选修课	22	13.2	320	13.2
任意选修课	18	10.8	288	11.8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3.755	14.2	380	15.6）
总计	167	100	2432	100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哲学、社会学、法学、政治学、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经济学等多学科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能在基础教育领域，从事小学品德与社会课、初中思想品德课、高中思想政治课的教学与科研；能胜任学校班主任、团队以及思想政治工作的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哲学、社会学、法学、政治学、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经济学等多学科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教育技能和科研写作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小学品德与社会课、初中思想品德课、高中思想政治课的教学与科研；胜任学校班主任、团队以及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哲学、社会学、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2. 掌握马克思主义关于正确分析社会问题和思想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具有分析和解决有关问题的初步能力；
3. 了解教育政策和法规，具备正确的教育理念；
4. 掌握本专业及相邻专业的文献检索、资料查阅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5. 具有宽厚的文化修养和良好的审美修养，有科学的思维方式和创新精神；
6. 具备在基础教育领域从事相关学科课堂教学、教育研究、班主任工作、组织团队活动和从事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5，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办学理念是强调师范性和实践性。培养模式是：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基本技能并重。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设置主要由必修课（包括公共必修和专业必修）、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实践性课程组成。专业必修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教学，使学生掌握专业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选修课的目的在于加强学生的专业素养、拓宽知识面，奠定学科迁移能力。实践性课程的设置与基础教育领域各学段相关学科有很强的对应性，旨在培养学生日后从事课堂教学和班主任工作的实践能力。特色课程有：中小学思想政治课教学技能（含微格教学）、中小学思想政治课现状调查、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案例研究、小学品德与社会课教材与教法、初中思想品德课教材与教法、高中思想政治课教材与教法、时事政治演讲与评论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除了上述实践性课程外，本专业还设置了包括教育见习、德育实践、教育实习、教育研习以及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写作等旨在锻炼学生实际能力的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有十余所实习基地学校和高素质的指导教师队伍，为学生实践教学开展提供支持。本专业聘请政治学科特级教师、教研员、骨干教师、分管德育的校长为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传授学科教学技能，介绍学科热点问题和发展前沿动态，接受学生参与在职教师的教研活动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0	0.0	0	0.0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3	20.0	624	26.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7	704	29.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6	9.7	272	11.6
限定选修课	38	23.0	576	24.5
任意选修课	11	6.7	176	7.5
实践性环节	23	13.9		
（实践类教学内容	10	6.1	160	6.8）
总计	165	100	2352	100

哲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的哲学素养，全面了解中华传统和世界文明的优秀文化价值观，具备系统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熟悉学术研究的环节和工具，遵守学术活动规范，能独立思考、具备基本的理论能力，并且具有宽广的眼界、良好的道德情操、善于把所学理论和知识用于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可进一步深造的哲学专门人才，能在国家机关、文教事业、新闻出版、企业等部门从事文化传播、思想教育、精神文明建设或企业价值理念培育岗位的高级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哲学各二级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逻辑推理、哲学思考与哲学论文写作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良好的逻辑思维能力、阅读写作能力、管理组织能力、沟通交往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比较系统地掌握哲学各二级学科的理论 and 历史。
2. 熟悉国内外哲学界最重要的理论前沿问题和发展动态，了解国内外最重大的社会实践问题和发展动态。
3. 掌握哲学学科的基本研究方法、治学方法，了解学术规范，具备端正的学术态度和独立从事学术研究的能力。
4. 通过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良好的逻辑思维能力、阅读写作能力、管理组织能力、沟通交往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5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6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一方面培养具备良好的哲学素养、可进一步深造的哲学专门人才，另一方面也培养能从事文化传播、思想教育、精神文明建设或企业价值理念培育岗位的高级专门人才。为此，本专业一方面重视哲学经典著作的精读、学生学术研究能力的培养，另一方面也重视学生的管理能力、组织能力、写作能力、沟通能力等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能力的培养。本专业的办学思路是：第一、在学科建设上，重点突出中国哲学、宗教学、伦理学；第二、在教学队伍建设上，注重以老带新，培养新人；第三、在保障机制上，奖教奖学，建设图书资料。为此，设立“纳通奖学奖教金”、“孔维众奖教金”，在奉贤和徐汇两校区均为学生建立哲学图书资料馆；第四、在教材选用上，以权威性教材或国内知名大学所用的相关教材为主；第五、抓本科教学、科研与考研。主要措施有：1. 确保每学年都有教授在奉贤新校区上课；2. 实行本科生导师制，为每位本科生配备一位导师，与学年论文、毕业论文指导教师相匹配；3. 举办每年一度的本科生学术论坛，对优秀者实行奖励；4. 对于考上 985 高校研究生者给予奖励。

1. 课程体系结构

根据本专业的培养模式，课程设置的基本指导思想是：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基本技能并重。本课程设置主要由必修课包括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组成。必修课属于专业基础教学，旨在使学生掌握专业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选修课的目标在于加强学生的文化素养、拓宽其知识面，使其具备学科迁移的能力。其中，本专业的特色课程主要有：《春秋公羊传》研究、学习与写作、荣格与宗教心理学、敦煌宗教研究、专业英语、章太炎哲学思想研究、伊斯兰哲学史、道教概论、古希腊哲学原著精读、熊十力哲学研究、康德哲学原著精读、现象学专题研究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实践性环节包括：学年论文、社会调查、专业实习、毕业论文等。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主要培养学生查阅学术文献、从事学术研究与写作的能力，社会调查和专业实习主要培养学生把所学理论用于解决实际问题并从事相关实践性课题研究的能力以及实际的社会交往能力、沟通能力与组织管理能力。本专业的实习基地主要供学生进行专业实习用；在进入实习基地之前，学院聘请兼职教授来校在学术研究、职业规划上通过学术讲座或咨询的形式向学生提供指导和帮助。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教师与国外著名大学有着广泛的学术联系。在经费许可的情况下，拟每年聘请国外著名大学教授来学校给本科生开短期的学术讲座，每学期不少于两周时间；同时，采取学生报名、学院进行考察确定最终人选、最后由教授带队的方式组团去国外著名大学进行学术交流活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9	23.4	688	29.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6	21.6	576	24.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288	12.2
限定选修课	36	21.6	544	23.1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8.2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4.125	2.5	52	2.2）
总计	167	100	2352	100

思想政治教育（团队工作）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主要培养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道德素质和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系统掌握政治学、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和思想政治课教学基础理论知识，具备共青团工作、少先队工作、德育工作、青少年研究能力，能在中小学等各类学校从事政治学科的教学与科研，能在中小学等各类学校、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各类校外教育机构担任共青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班主任与德育工作的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工作与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思想政治教育教学与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与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党；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敬业爱岗、艰苦奋斗、热爱劳动、遵纪守法、团结合作的品质；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

2. 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原理，具备青少年思想养成、身心发展的基本知识，懂得教育规律，掌握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和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热爱青少年，愿意为青少年服务。

3. 具备在中小学等各类学校进行课堂教学、承担班主任工作、组织课外活动、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从事教育研究的能力；具有设计、组织、指导、实施并创造性开展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能力；具有社会交往、组织管理、利用社会资源为青少年服务的能力；具有分析和解决本专业中具体问题的能力。能够对本专业有关的先进理念、先进经验、先进方法有所了解并能学以致用。

4. 掌握本专业及相近专业的文献检索、资料查阅、调查研究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适应相邻专业业务工作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具备岗位迁移能力。

5. 具有良好的文化修养和审美情趣，具有自我调控能力和健全的人格，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具备适应社会变化与自身发展的基本素质，至少熟练掌握一门外语，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具有比较开阔的国际视野。

综上所述，青年学院思想政治教育（团队工作）专业人才规格的培养，是一个由以上五项内容有机组成的系统。我院本科四年的培养过程，就是在学生入学的原有基础上为实现上述培养目标而实施教育的过程。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20，总学分数为165，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围绕“特色双师型教师”这一人才培养目标，以资源整合、平台耦合、课程复合、学科融合的“教团四合”为路径，秉承“两阶段，一贯制”的课程实施模式，培养具有“政治素质高、学科视野宽、团队技能专、实践能力强”特点，能在中小学等各类学校思想政治学科的教学与科研工作、能在中小学等各类学校和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各类校外教育机构从事共青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班主任与德育工作的专门人才。

思想政治教育（团队工作）专业的教学由必修课（包括公共必修和专业必修）、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学院内共享）组成。必修课旨在使学生掌握专业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选修课的目标在于加强学生的文化素养、拓宽知识面，具备学科迁移能力。

本专业每个课程模块中均有一定比例的特色课程，如《共青团工作理论与实践》、《青少年生理与健康》、《青年美学》等。同时，本专业开设大量技能训练类课程，如《课堂教案》、《小型活动策划》、《鼓号与队列》等供师范生自主选择，这一选课模式也颇具特色。

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实行一体化设计，形成三阶段教育实习、两模块技能训练、一体化团学活动和多主题社会实践四个系列实践性课程，充分体现实践育人特色。本专业现已与上海市多所中小学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共建多个教育实习基地，为学生全程参与教育实习提供各方面保障。同时，还聘请思想政治教育专业领域知名教授、学科带头人、实习基地校长书记、区县教育局团工委书记、青少年活动中心主任、区少先队总辅导员以及教研员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士担任“青院导师”，通过专家讲座、论文指导、见习指导等多种形式，全程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形成优势互补，为学生提供教育教学实践方面的专业指导。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0	0.0	0	0.0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3	20.0	624	26.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7	704	30.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5	9.1	256	11.0
限定选修课	28	17.0	416	17.9
任意选修课	20	12.1	320	13.8
实践性环节	25	15.2		
（实践类教学内容	13.42	8.1	215	9.3）
总计	165	100	2320	100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扎实的数学学科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受科学研究的初步训练，能适应新世纪发达地区较高的教育、教学要求，德智体全面发展，能在科技、教育部门从事研究和教学工作的高素质中等学校数学教师和教育类人才。同时为数学和相关学科高层次的学历教育输送优秀的生源。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掌握数学和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特别是数学分析、高等代数、几何以及应用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受到严格的科学思维训练，初步掌握数学科学的思想方法；具有一定的更新知识、继续学习的能力和用数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掌握一门以上计算机语言，能较熟练使用计算机的一些常用数学软件，具有编写简单程序和数学建模方面的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运用一种外语阅读专业文献。
5.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或去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教学能力。
6.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理论前沿、应用背景和最新发展动态。
7. 掌握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受到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9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数学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所必须具备的知识，主干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实变函数、常微分方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

2. 专业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为胜任中等学校数学教学工作必须具备的知识，主干课程为：初等数学研究、数学教育学、数学课件制作等。

3. 计算机软件类课程

这部分课程使学生开拓知识面。培养学生具有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主要课程为：C++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技术、计算机辅助教育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1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7	28.1	752	30.1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26	15.6	432	17.3
限定选修课	21	12.6	304	12.2
任意选修课	11	6.6	192	7.7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6	15.6	448	18.0
总计	167	100	2496	100

物理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全面物理学知识和实验技能，能适应 21 世纪发达地区较高的教育要求，为其今后成为具有创新精神的中等学校的骨干物理教师、学科带头人和教育管理者打下坚实的基础。给有志于进一步在理论物理、应用物理和物理教育领域深造的学生奠定较扎实的基础。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扎实掌握物理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熟练掌握基本的物理实验技能，具有较好的物理学学科知识结构，熟练掌握基本的教学技能，具备教师职业资格的基本条件；
3. 掌握现代学科教育理论，能熟练运用现代化教育手段，具有较强的教学设计、实施、组织、管理和初步的教育科研的能力；
4. 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具有相当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与多媒体开发能力；能较为熟练地使用英语，具备进行初中物理双语教学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64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基本思路

- 强化基础，提高物理学理论素养。适当增加普通物理课程的学分，加强该课程的教学要求，增加反映最新科学技术成果的教学内容；适当增加高等数学课程的学分，加强该课程的教学要求；使学生能够领悟物理学的研究方法，理解现代物理学的基本思想和物理学的发展趋势。

- 缩减验证性实验，增加设计性实验。加强对物理仪器使用方法的训练和实验动手能力的培养，加强学生物理实验的设计能力和科学研究方法的培养。

- 突出师范专业特点，加强师范类教学实践课的教学要求。加强研习基础教育物理新课程的理论和实践，加强物理教学技能训练和中学物理实验研究，加强现代教育技术的学习；使学生能够胜任中等学校及相关教育类的工作，独立承担物理和综合科学课程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能够指导中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辅导中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活动，普及科学知识。

- 增加师范类选修课，加强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扩大师范类和技术类任选课，扩大知识面；增加三个方向的考研任选课程模块。

- 提高计算机和英语的应用能力。

2. 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

- 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基础。

- 限定选修课分为物理教育技术及实践类和理论物理与技术类两大系列。物理教育技术及实践系列旨在提高学生的物理师范专业水平，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应用技术；理论物理与技术系列旨在进一步提高学生的物理理论素养，同时提高学生对物理与现代高新技术、物理学与社会发展关系的认识。

- 任意选修课分为物理教育研究及实践类和应用物理与技术类两大系列。物理教育研究及实践系列旨在培养学生具有中等学校物理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应用物理与技术系列旨在为致力于物理教育、物理学研究或物理技术应用三个不同方向的学生提供其适合个性禀性发展的平台。另外，还增设了考研任选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4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28.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8	22.8	720	27.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5	15.0	432	16.4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80	18.2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3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4.9	14.9	492	18.6）
总计	167	100	2640	100

教育技术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思想道德品质、扎实的教育技术学科知识和应用能力，能在中小学中等学校从事信息技术课程教学的师资，以及各级电教馆等机构从事教育培训、教学媒体与教学系统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教育技术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教学法、学习资源和学习过程的设计、开发、运用、管理和评价等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媒体制作及新技术教育应用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教学系统分析、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方法和技术；
3. 掌握各种类型教学课件的制作能力；
4. 掌握信息技术课程教学的能力；
5. 具有信息化环境下设计学习环境、开展教学的能力；
6. 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7. 熟悉国家有关教育信息化和教育技术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8. 掌握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教育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2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师范类课程和专业类课程相结合，形成合理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培养质量；加强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面向社会需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

(1) 师范类课程：通过教育类系列课程为学生提供基本的教学法知识和能力框架。

(2) 专业类课程：提供信息技术课程的本体知识，强化信息化环境下进行教学设计和运用数字教育媒体的能力，并拓展学习分析技术，为学生毕业后从事教育工作做好准备。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技术项目实践、教育实习和毕业论文等。通过定期邀请一线优秀教师、校长、兼职教授开设讲座，与中小学合作建立教育实习基地，以及教育见习、研习和实习等环节保障学生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所学知识技能与社会实际需求匹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29.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20	28.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9	11.4	352	13.9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9
任意选修课	18	10.8	288	11.4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6.09	9.6	257	10.2）
总计	167	100	2528	100

教育技术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思想道德品质、扎实的教育技术学科知识和应用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从事教育培训、教学媒体与教学系统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教育技术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学习信息资源和学习过程的设计、开发、运用、管理和评价等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媒体制作及新技术教育应用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教学系统分析、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方法和技术；
3. 掌握各种教学型媒体的制作和加工能力；
4. 掌握运用现代教育技术进行培训的能力；
5. 了解数字化环境下开展数字化学习和成人培训的方法；
6. 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7. 掌握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理论与应用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1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建立基础加专长的课程体系，形成合理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培养质量；加强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面向社会需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

（1）基础性：低年级阶段为基础性学习，完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加强实践和动手操作能力的培养。

（2）专长性：高年级为专长学习，根据学生的自身兴趣、社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发展趋势，从培训与教学设计、数字教育媒体和教学设计、数字教育媒体和教育数据分析三个方向中选择强化专业知识与技能，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为学生毕业后获得理想的职业和发展做好准备。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技术项目实践、专业实习和毕业论文等。通过定期邀请行业领域专家、兼职教授开设讲座，与企事业单位合作建立实习基地，开设实训项目保障学生了解教

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所学知识技能与社会实际需求匹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768	30.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7	10.2	304	12.1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4.0
任意选修课	18	10.8	288	11.5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22	9.1	243	9.7)
总计	167	100	2512	100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数字媒体制作、输出与处理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具有适应社会信息化技术发展要求的素质，能在新一代的电脑动画、虚拟现实、网络电视、手机游戏等数字媒体领域、传播行业，以及专业设计机构、企业、院校、研究单位等从事数字媒体业务的制作与设计、宣传与教学、研究与管理等工作的即懂技术又懂艺术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数字媒体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媒体设计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数字媒体艺术的策划、创作和传播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2. 具备较高的美术功力和艺术修养；
3. 掌握媒体内容制作的方法和手段：

- (1) 摄影摄像技术
- (2) 图形图像处理技术
- (3) 动画制作技术
- (4) 漫画编绘方式
- (5) 微视频创作技术

4. 熟悉信息技术和媒体传播领域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计算机网络、移动通讯和广播电视领域相关的技术与技能；

5. 达到本专业领域科学研究的初步要求；
6. 拥有健康的身心 and 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8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办学理念是以学生为本，以数字媒体设计人才的培养为目标，注重学生知识结构的建设、注重学生应用能力的培养、注重学生内涵素质的提升，使学生在德、智、体、美都能得到全面而有效的发展和提高，并为学生毕业后寻求理想职业和未来发展提供有力的专业支持。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体系结构主要是以数字媒体的“平面设计模块、试听创作模块和交互制作模块”这三个课程模块构建而成，并形成以交互媒体制作为核心的九大教学课程内容，即：媒体理论、艺术修养、技术基础、平面设计、动画制作、微视频创作、漫画编创、界面交互

和实验实践。而以这些教学课程内容设置和配备的具体课程中，互动多媒体设计、虚拟现实技术和漫画创作实践等课程将是本专业的特色课程。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将学生的能力培养分为三个阶段：一是技能学习阶段、二是技能掌握阶段、三是技能展示阶段，并根据这三个不同阶段的技能培养要求和特点，通过三条路径开展实践教学。

(1) 项目实验教学

把一、二年级基础课程中的有关专业技能，分解成若干个相对独立的技能分支，并以此设置相关的课程实验项目，积极利用学校实验室的资源 and 条件，开展项目实验教学。通过这一实践教学路径，能使学生在技能学习和训练的培养基础上，增强兴趣、激发潜质，从而确定大学阶段自身成长和发展的方向。

(2) 任务实践教学

将二、三年级的专业课程进行有机联系，形成相关技能的有效统一，并以艺术作品创作的形式下达课程任务，充分发挥专业工作坊、实践教学平台的优势作用，加强任务实践教学。通过这一实践教学路径，使学生在技能掌握和熟练的层面上，有所突破、有所增进，进而形成个人媒体艺术设计和表现的特长。

(3) 课题实习教学

有组织、有层次地安排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其中大三年级在课余进行预实习或职业实训，大四学年安排较长时间的社会工作实践。通过实践活动，鼓励和帮助学生发现课题或承接课题，并积极借助实习基地、实习单位的技术力量和兼职资源，指导学生设计、创作和研究课题，使学生在完成课题的过程中展示个人的天资和才华，真正提高学生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实际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8.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672	28.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288	12.1
限定选修课	39	23.4	592	24.8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4.0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67	40.1	1072	45.0）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应用物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系统的物理学理论基础和熟练的应用物理实验技能，并着重培养学生发展新型光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学生毕业后将能从事光电子材料与器件、微电子、信息技术及其相关领域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设计、科技开发、技术服务、管理等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道德修养。
- (2) 掌握系统的物理学基础理论，扎实掌握光电子物理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具有较好的知识结构，初步具有科学研究的能力。
- (3) 具备光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
- (4) 了解应用物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最新发展动态以及相关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状况。
- (5) 了解我国科学技术、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6)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译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62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基本思路

本专业首先要求学生掌握扎实的物理学基础知识，并着重培养学生发展新型光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所以在课程设置上将强化物理基础、突出光电子物理的专业特色。

物理学基础课：普通物理（力学、热学、电磁学、光学、原子物理学），理论物理（量子力学、电动力学、热力学与统计物理学），普通物理实验，近代物理实验等。

光电子方向专业课：光电子学导论，光电子器件与工艺，半导体物理，光电子物理实验等。

2. 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成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四类。

- 专业必修课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物理学和光电子材料、器件、工艺、设计方面的基础。
- 限定选修课分为物理与电子和计算机与实验两大系列。物理与电子系列注重提高学生的专业知识水平，培养学生初步的科学研究的能力；计算机和实验系列旨在培养

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以及信息技术的应用能力。

- 任意选修课分为专业拓展和学科拓展两个系列，以拓宽学生的知识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3.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将通过一系列的针对性课程来锻炼学生的实践能力，具体实践环节包括物理实验系列（普通物理实验、近代物理实验及光电子物理实验等）、专业实习、毕业论文的设计与完成等。另外，将辅助以课内活动性课程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实践能力。专业实习将借助于与本系具有良好合作基础的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来进行，使学生紧密了解学科的前沿科学与技术，给予学生良好地锻炼。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4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720	27.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9	17.4	480	18.3
限定选修课	27	16.2	400	15.2
任意选修课	14	8.4	224	8.5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21	12.6	384	14.6）
总计	167	100	2624	100

数学类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扎实的数学学科基础理论、基础知识，掌握应用数学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能分析与解决科学技术及管理，信息，商贸，金融中提出的理论与实际问题，并能进行相应的算法设计及软件开发的专门人才。毕业生除攻读研究生继续深造外，能在、制造业与零售业的管理部门，高新技术企业、金融、电信、金融保险等部门从事业务流程优化管理，信息数据的分析处理与软件开发，或在相关科研与管理教育部门从事研究与教学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掌握数学和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更新知识、继续学习的能力和用数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掌握运筹、金融数学、经济统计、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3. 掌握计算机基本技能及软件的开发和应用；能较熟练使用计算机的一些常用数学软件，具有编写简单程序和数学建模方面的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运用一种外语阅读专业文献。
5.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或去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教学能力。
6.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理论前沿、应用背景和最新发展动态。
7. 掌握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受到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6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所必须具备的知识，主干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物理学、概率论、数理统计等。

2. 专业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的主要内容，主要课程为：常微分方程、复变函数、近世代数、实变函数与泛函、数学建模、数学物理方程、运筹学、组合与图论、计算方法等。

3. 经济与金融类课程

本部分课程主要是金融类和经济统计类课程，包括：金融数学、证券投资分析、统计学原理、统计软件、经济时间序列分析、SAS 与金融数据库、精算学、抽样调查、计量经济学。

4. 计算机类课程

这部分课程是应用软件方面的主要课程，通过学习提高学生编程、数据库和上机操作能力，主要课程为：C++程序设计、数据结构、ASP.NET 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技术、JAVA 程序设计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8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27.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1	12.6	368	14.4
限定选修课	29	17.4	448	17.5
任意选修课	13	7.8	240	9.4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5	18.3	552	21.6）
总计	167	100	2560	100

数学类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专业是以信息技术与计算技术的数学基础为研究对象的理科类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和数学思维能力，同时掌握信息科学和计算数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以及应用软件的开发原理与实施技能，能使用计算机解决科学计算与工程中问题的高级专门人才。毕业生能在科技、教育、信息产业、经济金融等部门从事研究、教学、应用开发和管理的工作，能继续攻读研究生学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数学和信息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接受数学建模、计算方法、程序设计和应用软件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受到数学和信息理论及其应用方面的良好教育，具有较高的科学素养和较强的创新意识，具有科学研究、教学、解决信息技术或科学与工程计算中实际问题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较强的更新知识的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掌握信息科学、计算数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方法；
2. 具备熟练应用计算机（包括常用语言、工具软件及专用软件）的基本技能，具有较强的算法设计、算法分析与编程能力；
3. 能运用所学的理论、方法和技能解决科学与工程计算中的某些实际问题；
4. 接受科学研究的初步训练，了解计算数学与信息科学的新进展，具有较强的知识更新、技术跟踪及创新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6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是：加强基础、重视理论、面向应用、培养能力。

主干学科：数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核心知识领域：分析、代数、几何、微分方程、概率统计、数值计算、信息科学、运筹与优化、计算机软件与应用。

核心课程：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常微分方程、概率统计、实变与泛函、普通物理、大学计算机基础、C++语言与程序设计、数学物理方程、数学模型、数值代数、数值逼近、数据结构、算法设计与分析、数据库原理与技术。

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有科学计算实验室，科学计算、算法设计及计算机软件与应用设

上机实践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8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32	32.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36	13.1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6.3
任意选修课	11	6.6	176	6.9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42.5	25.4	760	29.7)
总计	167	100	2560	100

数学类统计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数学素养和职业道德，掌握统计学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能熟练运用计算机解决实际统计问题的高级专门人才。学生毕业后能在生物制药企业、咨询公司、金融机构等单位从事统计调查、信息处理、数据分析等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2. 掌握统计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使之具有良好的统计素养；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巧与方法，并能运用于解决实际问题；
4. 具有本专业领域的初步的科研能力；
5. 具有较好的外语水平和计算机应用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9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数学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必须具有的知识，主干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等。

2. 专业基础课程及专业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的重要内容，主要课程为：概率论、数理统计、应用回归分析、抽样调查、应用多元统计分析、计量经济学等。

3. 统计软件类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应用统计软件方面的主要课程，通过学习，提高学生解决实际统计问题的能力，主要课程为：SAS 与金融数据库、统计软件、应用统计软件实验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4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7	28.1	752	29.0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1	12.6	400	15.4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6
任意选修课	15	9.0	288	11.1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5	18.3	696	26.9）
总计	167	100	2592	100

化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适应中学需要的高素质化学教师。作为高素质化学教师，他们将具有先进的教学思想、牢固的化学学科基础、扎实和有特色的教学能力，以及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同时，他们还将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全面的文化素养。对于愿意继续深造的学生，本专业还将为他们打好继续学习的基础。

2. 人才规格

- (1) 具有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方法论，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 (2) 热爱祖国，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
- (3) 掌握教育教的基本理论和现代教学技术；
- (4) 牢固掌握化学基础知识和实验技能；
- (5) 具有开展中学化学学科教学工作的能力；
- (6) 具有开展学生工作的能力；
- (7) 具有较宽的知识面和人文素养；
- (8) 具有良好的英语能力和计算机应用能力；
- (9) 具备教师专业发展和终身学习的能力；
- (10) 具有创新意识，有开展化学研究和教学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8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与中学化学教学实际紧密结合

中等学校化学课程改革正在不断深入，传统的教学观念和教学方法逐渐被淘汰。本专业课程对这些变化做出积极的、切合实际的调整。一方面继续强调核心课程的重要地位，精简非核心课程；另一方面增设与中学化学教学实际需求和化学课程改革实际紧密结合的课程。

2. 强调现代教师职业能力的发展

高等师范教育的首要任务是培养合格的教师人才，所以学生职业能力发展如何是最重要的质量指标。本专业为学生提供全方位的能力发展计划，既包括基本的教育理论、教学论课程，还包括学习现代信息化教学技术等，同时还有贯穿三年的见习、实习和研习的实践机会。

3. 根据学生意愿，进行特色教学

现代教师不仅要能上好课，而且应当成为有教学特色的教师。形成教师的教学特色既跟

学生原有的素质条件有关，也跟师范教育的培养模式有关。本专业通过课程、社团活动、导师制等途径，在化学创新教学、双语教学、化学学科竞赛教学等方面为学生形成教学特色提供发展机会。

4. 充分考虑学生个性发展的需求

以学生为本，充分尊重学生的发展需求是本专业课程的一个特点。本专业有意识地为 学生安排了两个系列的选修课程，一个系列是化学教育方向，另一个系列是化学学科方向。这两个方向的课程对于当好化学教师都是非常重要的，每个学生都有根据意愿选择某一系列选修课程，向化学教育方向或化学学科方向发展的机会。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7	28.1	752	30.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	13.8	384	15.5
限定选修课	22	13.2	320	12.9
任意选修课	13	7.8	208	8.4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9	17.4	464	18.7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生物科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既掌握生物学科的教学方法，又掌握生物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适应生物科学教育事业的需求，能在各类中等学校从事生物学及相关学科的教学和教学研究，具有从事科研和科学管理工作的能力，也能进一步发展深造的特色拔尖型创新人才。

培养要求如下：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生物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生物学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生物学教学和教学研究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熟悉教育法规，掌握并能够初步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基础理论，具有良好的教师素养和从事生物学教学的基本能力；
2. 掌握生物学领域的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3. 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和方法，了解生物学以及生物学教学研究的新进展和动态，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和自学能力；
4.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生物学的专业文献、资料和书籍；
5.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科学研究的基本能力；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7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4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四类：

(1) 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基础，使学生具有担任各类中等学校生命科学及相关学科教学任务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后续生命专业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2) 限定选修课设置了基本技能、专业拓展 1 至专业拓展 4 四个系列。其中基本技能系列是使学生能胜任中学生命科学课程的教学而开设的，这些课程是必选课；专业拓展 1 至专业拓展 4 系列是使学生能进一步学习生命科学前沿领域的专业知识，能居高临下分析、处理中等学校生命科学教材，具有教一门必修课、一门选修课及组织和指导中学生研究性学习的能力；

(3) 任意选修课旨在扩大学生知识面，以适应社会对人才的要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环节分野外实习、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以及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在实践教学环节中充分利用实习基地和兼职教授的优质资源，将学生所学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相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教育理论进行教学和科研训练，使学生具有熟练的生物教学技能和创新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3	25.7	752	29.2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4	26.3	704	27.3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27	16.2	512	19.9
限定选修课	26	15.6	416	16.1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4	18.2	581	22.7)
总计	167	100	2576	100

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食品科学与工程基础知识，运用现代生物技术手段培养具有扎实的食品安全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实验技能，能在科研机构、质量技术监督、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检疫局、海关、食品企业等企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从事与食品安全与管理相关的技术工作，并具有食品科学研究、设计和食用新资源开发利用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人才规格：

1.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能较顺利地阅读专业外文书刊；
2. 掌握生物化学、食品化学、微生物学的基础理论与基本实验技能；
3. 掌握主要大型分析仪器基本工作原理、使用方法；
4. 培养学生具备基本食品工程设计能力，掌握食品分析、检测的方法；
5. 掌握实验室认可的规则；
6. 熟悉国内外食品安全管理的政策、法规，以及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7. 了解食品加工、保藏及资源综合利用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8. 掌握科技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
9. 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组织与管理能力，具有独立获取知识、信息处理和创新的的基本能力和素质；
10. 具有新工艺、新技术、新资源、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和综合实验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1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课程设置是在教育改革精神的指导下，在食品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特别是为适应食品工业入世后的国际化竞争，社会对应用型管理人才需求日益迫切的形势下制定的。现代高等教育对人才的培养，只有适应社会的发展，适应市场的需求，才能使我们的毕业生在二十一世纪适应社会的不同需要，在人才市场中更具竞争力。

专业课程设置分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三大板块，同时根据食品科学专业特点，对专业课的能力培养进行强化，以求形成自己的特色。

本专业课程的特点：

1. 专业基础课不但全面系统地讲授了食品科学与工程的基本理论知识，并以食品科学与工程综合性实验的教学形式，注重学生掌握食品科学的基本技术，同时注意介绍食品科学领域中的新进展、新理论和新技术，以及和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研究热点，扩大学生的知识

面，丰富学生的知识结构。

2. 专业必修课的内容注重食品安全检测技术知识的学习, 在应用食品检测技术的深度和广度上拓展。根据社会的需求, 市场的需要, 限定选修课注重食品理化、微生物检测技术、仪器分析技术、分子生物学技术等。通过这一系列应用性学科, 学生能更好地适应市场的需求, 胜任相关的职业和岗位。

3. 食品安全与管理专业方向是一门实验性很强学科, 开设的专业课注重对学生观察能力, 操作能力, 分析能力的培养, 使学生具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

4. 在本专业课程中, 还强化了国内外食品监督、监测法规、企业管理、实验室认可等管理类内容, 在校学生可参加 ISO 22000 考试, 合格者可获得内审员资格证书, 并可参加《食品检验员》中级资格职业岗位证书, 使学生增强社会需求的适应面, 成为企业所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3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38	22.8	608	24.2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29	17.4	496	19.7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6.6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6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26.5	15.9	456	18.2)
总计	167	100	2512	100

园艺专业 (中荷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植物学和园艺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能适应我国现代园艺和都市园艺发展的实际需要，能在现代园艺、园林行业中从事园艺栽培与生产管理、植物良种繁育、工厂化育苗、设施园艺、园艺商品经营与管理、现代园林和生态观光园区规划设计及城市绿化养护等方面技术工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的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植物生理学、生物化学、植物分子生物学、植物遗传学、和育种学等专业基础课和园艺植物栽培、花卉学、植物组织培养、设施园艺学、植物保护学、园艺产品保鲜与连锁经营、园林制图和园林规划设计等专业课。系统接受园艺植物生产与管理、园艺植物新品种选育、种子生产、工厂化育苗、设施园艺、观赏园艺、园林规划设计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园艺植物育种、园艺植物栽培、园艺商品经营与管理、园林规划设计及城市绿化养护等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认真、求实的科学素养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2. 具备园艺生产和研究所需的扎实的化学和生物学方面的基础理论知识；
3. 具备熟练应用计算机进行文字处理、数据处理和图片处理的能力和熟练利用网络资源的能力；
4. 熟练掌握英语，达到国家英语四级水平。能较快速阅读和理解本专业的文献资料，并具备日常的英语口语交流能力；
5. 掌握科技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动手能力；
6. 系统掌握园艺学科的基础理论及基本技能；
7. 具备园艺专业相关研究的科学试验设计、数据分析处理和论文写作的技能；
8. 具备园艺植物栽培管理、园艺植物新品种选育和良种繁育的基本理论和技能；
9. 具备现代园林和生态观光园区规划设计、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组织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1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分为五大类：

(1) 公共必修课：公共必修课为47学分，其中学位课程4学分，非学位课程43学分。课程按学校规定安排，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大学英语、体育、计算机等。

(2) 专业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分为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专业基础课为本专业学生必须掌握的基本课程。专业课是突出专业特色的专业课程，共65学分，其中学位课程37学分，非学位课程28学分。学位课程主要是植物学、生物化学、植物生理学、植物分子生物学、植物遗传学、植物育种学、植物保护学、设施园艺学、植物组织培养、园艺植物栽培学、试验设计与统计分析和园艺产品保鲜与连锁经营。非学位课程安排了与专业主干课程密切相关

的基础和应用型课程，主要有无机及分析化学、有机化学、土壤肥料学、花卉学、园林制图、园林工程和园林规划设计。

(3) 限定选修课程为 28 学分，分为现代园艺生产技术、园林绿化与设计和专业综合三个系列。现代园艺生产技术系列设置了无土栽培技术、都市生态观光园区规划与设计、植物基因工程技术、园艺植物种子生产技术、园艺商品及其质量控制和科技论文写作。园林绿化与设计系列设置了园林工程实验、计算机辅助设计、园林项目预概算、园林树木学、园林植物配置、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现代景观规划设计原理和景观效果图后期制作。专业综合系列设置了专业前沿讲座、英语实务强化、专业综合英语、文献检索和经营管理。

(4) 任意选修课及副修课共 10 学分，分为专业拓展和综合拓展两个系列，共设置 22 门课程可供学生选修。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环节分为天目山植物野外实习、园艺专业实习、园艺、园林综合大实验、参观实习、职业技能鉴定和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共 17 学分。实践环节强调提高学生的动手实践能力，通过单位岗位实习进一步提高胜任相关行业工作的能力。在教学及实践环节中依托园艺系植物种质资源开发中心构建的高水准专业平台，充分发挥现代化温室、组培实验室、网室、荫棚及其他教学设施的作用，以生物教学基地作为校内重要的实训基地，以项目形式贯穿相关课程的学习与实践。

同时充分发挥校外签约实习基地的作用，为本专业学生专业技能的提高提供良好的实践平台。目前本专业与上海辰山植物园，上海植物园、上海种业集团、上海大地园艺种苗有限公司和上海大中生物种苗有限公司签约共建学生实习基地。这些沪上知名单位和企业作为园艺专业的签约实习基地，每年为本专业学生提供专业实习岗位，使学生专业技能大大提高。

此外，本专业聘请多名校外兼职教授，分别来自上海辰山植物园，上海植物园，上海景观协会和荷兰应用科学大学。这些专业知名教授每年定期为本专业学生开设专业讲座，以讲座为载体，为学生提供最新的行业资讯和就业指导。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2013 年园艺专业与荷兰应用科学大学本科合作办学获国家教委正式批准并开始招生。通过引进荷兰多样化的校企合作培养人才模式提升本专业教育国际化水平，提高学生的国际视野和国际交流能力，实现园艺专业人才培养的重大突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	-----	---	-----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8	22.8	608	24.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8	16.8	528	21.0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6.6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4
实践性环节	17	10.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6.8	16.0	540	21.5）
总计	167	100	2512	100

科学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现代教育的基本理念，能适应 21 世纪社会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建设需要，掌握科学教育的基本原理、方法与现代教育技能；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知识面宽；拥有较强的教师职业技能、探究精神的应用型人才，具备在中等学校及小学从事“科学”课程和理科各分科课程的教学、教研与管理工作能力。

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中学科学课程相关的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初中综合理科实验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初中“科学”、理科各分科以及小学“科学”课程的教学、教研与管理基本能力。

人才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能力：

1. 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树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确立为国家、为人民服务的坚定信念。
2. 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勤奋学习，遵纪守法；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能力，以及团队精神与合作意识；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高尚的人格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以及求实创新精神。
3. 具有现代教育观念，较为扎实、宽厚的自然科学知识，掌握应用较为系统、扎实的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自我完善、自我发展的能力。
4. 能熟练操作计算机，掌握一门外语，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并具备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掌握先进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具有从事科学教学和研究的基本技能。
5.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质合格标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具有良好的卫生习惯，具有健全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和健全的人格，具有一定的美育理论知识和审美鉴赏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8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4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在课程体系体现创新性，整体性和系统性，重点突出，保证了课程的质量要求和

学术严肃性，立足于我校师资力量雄厚的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学科点，充分依托我校多学科的综合优势，把学生培养成以科学教育为核心，跨生物学、化学、物理学和地理学四个学科的复合型人才。注重生物、化学、物理、地球与空间科学的渗透与交融，在课程设置上体现了现代科学重要性、发展潜力和与国际科学教育接轨。培养方案中充分体现系统性、创新性、应用性的思想，强化基础和综合素质，注重创新能力、实践操作能力的培养。

1. 四大模块课程群

- (1) 专业基础课程群（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类课程）
- (2) 专业方向课程群（相关学科知识类课程）
- (3) 实践能力课程群（专业技能力类课程）
- (4) 教师教育课程群（教育心理与教学实践类课程）

2. “两个突出”，“一个侧重”

- (1) 突出对科学的全面认识

学生通过全面了解科学的知识领域和科学的精神领域来提高自身的科学素养。

- (2) 突出科学探究能力和教育教学能力的培养

培养具有良好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探究科学问题的能力，从事科学教育教学的能力，进行教学研究的能力和主动学习的能力。

- (3) 侧重现代教学技术的教学

在教学能力的培养上注重新技术和新技能、计算机辅助教学（CAI）、多媒体课件制作能力、网络教学能力和双语教学等能力的培养。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28.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9	17.4	480	19.4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4.2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26.5	15.9	424	17.1）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环境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上海师范大学环境工程系四年制本科环境工程专业培养具有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在德、智、体各方面全面发展；掌握城市、区域和工矿企业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的控制与治理等核心知识；同时掌握给排水工程、水污染控制和水资源保护及规划等方面专业知识；能在政府机关、环境保护与规划、经济管理等部门或工矿企业、科研单位、学校等从事规划、设计、施工、管理、教育和开发方面工作的环境工程学科应用型的高级技术人才。

2. 人才规格

(1) 热爱祖国，具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理想、事业心和责任感，具有理论联系实际、实干创新的精神和勤劳、朴实、团结协作的思想品质，具有较好的文化和道德修养。

(2) 掌握水污染控制工程、空气污染控制工程、噪声污染控制工程、固体废弃物处置与资源化工程的基本原理和技术，懂得一定的社会、人文科学知识和了解环境科学与技术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3) 具有污染物监测和分析、环境质量评价、环境规划与管理的初步能力，具有本专业所必须的计算机辅助设计、制图、实验、测试、测量以及基本工艺操作技能。

(4) 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一定的听、说、写能力，能比较顺利地阅读专业外文资料；有一定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具有制定污染治理方案，进行工艺和设备设计、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能力。

(5) 通过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等基本方法了解和掌握国内外环境科学与工程领域最新发展动态，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6) 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养成科学锻炼身体和习惯和卫生习惯，具备健全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达到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的合格标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4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教学计划是针对我国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全国许多高等院校之间环境工程专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大背景下制定的。为了与学校的教学改革配套，使环境工程专业的毕业生能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在今后人才市场更具有竞争力，我们对环境工程专业的基础课程，尤其是专业课程进行了比较大的优化，优化之后的教学内容主要有以下一些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环境工程专业课程体系结构主要包括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

课等四大模块。其中专业必修课又分为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两部分。在专业课程中,使学生系统地学习了大气污染控制、水污染控制、固体废弃物处理与处置以及噪声污染控制等专业知识。与此相应的专业基础课程模块中,则仅仅围绕专业课程的学习打下扎实的理论基础。

2. 实践教学环节

为加强和巩固专业知识的学习,环境工程专业还强调了相关的实验教学环节的进行。在专业的专业课程中,均有相应的实验课,同时在整个学习过程中,还分别设有金工实习、生产实习、毕业实习三大实习。为提高本专业的实习效果,建立了2个教学实习基地(奉贤西部污水处理厂和上海晶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同时还定期邀请企业和环保部门有关专业人士给学生进行专业知识讲座和技术辅导。

3. 选修课程

增加了许多选修课程,这些课程所传授的知识都是当今社会发展对环境工程专业毕业生专业知识的基本需求。反映了当今环境工程领域里的一些最新发展动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704	27.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9	11.4	400	15.7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6.4
任意选修课	14	8.4	224	8.8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8.5	5.1	256	10.1)
总计	167	100	2544	100

化学类应用化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应用化学专业涉及面广、应用性强。本专业培养方案的特点为：依托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上海市化学一流学科，结合科学研究和人才队伍的优势，培养“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方向国家和上海市经济建设所需的人才。

本专业注重培养学生具备化学方面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掌握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的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以及现代分析测试基本技能，使学生受到应用基础研究方面的科学思维以及科学实验训练，具有较好的科学素养，具备运用所学知识和实验技能进行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和科技管理的基本技能，在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及其相关的领域从事研究、教学、科技开发及相关管理工作的具有开拓型、前瞻性、知识面宽、动手能力强的复合型高级人才。

本专业的毕业生应该具备以下的人才规格：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对学生进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教育和社会公德与文明礼仪教育，集体主义教育；
2. 通过思政等课程学习，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初步掌握辩证唯物的思维方法；
3. 掌握本专业所必需的高等数学、物理学的基本知识和相关的基本技能；
4. 具有较强的自我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和拓展知识的能力。掌握文献检索方法，能运用计算机网络等获取新知识和新信息；
5. 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顺利地阅读本专业的外语书刊，有初步的听、说、写能力；
6. 掌握本专业系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基础扎实、动手能力强；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为从事本专业及相关行业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1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的结构特点是：厚基础、宽口径、重实践、知识面广。学生在学好基础课的同时，注重实验基本技能的培养，加强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技能的训练；并通过实验、实习等实践性环节，让学生在科学研究和接触社会过程中亲身了解市场对人才的要求。

从二、三年级起让学生逐步参加到教师的科研工作中去，以导师制的形式加强老师对学

生的指导。在四年级阶段，除安排好学生的毕业实习环节外，把教师的科研课题与学生的毕业论文紧密结合起来，系统地培养学生科学研究及科学思维的综合能力。

加强实习基地的建设，密切学校与相关实习单位的联系和合作，让学生了解不同类型单位的运作方式和社会对各种人才需求的要求；通过见习形式让学生早日参加到有关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中，进一步增强学生使命感和竞争意识，以激励学生提高全面素质的迫切性。

充分利用现有教学资源。根据教学需要，聘请部分高校的知名教授和有关行业的专家作为本专业的兼职教授。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88	27.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	13.8	384	15.3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9.1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4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6	21.6	640	25.5）
总计	167	100	2512	100

化学类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化学化工基本原理，能在化工、医药、轻工、材料、环保等行业从事化学工程和化工工艺设计、生产管理以及精细化学品研发的高等工程技术人才，同时为研究生教育输送合格人才。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与邓小平的基本理论，热爱祖国，确立终身学习观念。
2. 掌握专业所必需的自然科学、工程技术及精细化工方面的基础知识，接受科学研究和工程设计的基本训练，具有实验研究、工程设计、化工过程及产品开发、精细化学品研发、化工生产的管理等基本能力。
3. 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文献。
4. 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会获取和应用网上信息，会利用计算机解决化工过程开发与设计中的过程问题。
5. 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对工作有较强的适应性。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8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特色是：专业口径宽、覆盖面广。研究领域涉及有机化工、无机化工、精细化工、日用化工、材料化工等多方面。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大类：

(1) 公共必修课：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大学英语、体育、计算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等课程。

(2) 专业必修课：包括高等数学、普通物理、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化工原理、工程制图、化工工艺学、化工热力学、化学反应工程、化工设计、化工分离过程等课程。

(3) 限定选修课：限定选修课分两个系列，化工过程基础系列中包括化工设备机械基础、化工传递导论、化工系统分析与模拟、化工仪表及自动化、电工电子学、电工电子学实验、化工专业实验、仪器分析、仪器分析实验等课程；精细化工基础系列中包括仪器分析、仪器分析实验、精细有机合成单元反应、表面化学、表面活性剂原理及应用、日用化学品生

产技术、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精细化工综合实验等课程，学校另开设有综合素质类课程。

(4) 任意选修及副修课：本专业有 15 门课程任意选修课提供给学生，另有学校副修系列课程可供学生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化工原理课程设计、认识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利用校企合作基地增加学生接触与了解行业的机会，部分学生毕业论文可在合作基地完成。另有外聘行业专家作为本专业兼职教授，为专业发展进行指导。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7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45	26.9	784	31.6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25	15.0	400	16.1
限定选修课	25	15.0	368	14.8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2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24	14.4	496	20.0)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生物科学类生物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生物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又具有自然科学基础、人文社科素质、国际化视野和科学思维能力，受到扎实的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训练，并运用所掌握的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在生物学及相关领域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教学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特色拔尖型创新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按照知识、能力、素质全面协调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学习自然科学基础知识、生物学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以及人文社科知识，受到专业技能和科学研究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科学思维和国际化视野，掌握从事生物学及相关领域基础科学研究及应用生物技术开发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高度社会责任感和丰富的自然、人文科学素养；
2. 掌握生物学（植物学、动物学、微生物学、生物化学、生理学、植物生理学、遗传学、生态学、细胞生物学和分子生物学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及基本知识，以及具备扎实的自然科学、计算机及信息科学和丰富的人文社科等知识；
3. 掌握生物学不同层次上（群体、个人、细胞和分子等）的理论分析方法与实验研究技术；了解国内外生物学理论的新进展和动态、以及生物学的广泛应用前景。熟悉现代生物技术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实验技术；
4. 具有从事生物学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教学和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具有适应社会需求、继续深造的潜能，以及应对危机和突发事件的初步能力；
5. 了解国家科技政策、知识产权等政策和法规、熟悉生物学及其发展规划的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
6. 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收集、阅读和翻译有关生物学的专业文献、资料和书籍；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具备初步的交流、竞争与合作能力；
7. 具有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诸多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能力；同样，具有设计实验、实验分析、撰写论文等能力以及参与学术交流的能力；
8. 具备较为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具有健康的心理素质、健全的体魄和良好的生活习惯。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6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四类：

(1) 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基础，强化学生从事生物学及其相关领域工作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后续生物学专业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2) 限定选修课设置了专业基础、专业拓展 1 至专业拓展 3 三个系列，其中专业基础系列是为了加强专业基础知识而开设的，这些课程是必修课；专业拓展 1 至专业拓展 3 系列是为满足学生的兴趣和报考不同专业方向的研究生而开设的，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和志向选择任意两个系列修习；

(3) 任意选修课旨在扩大学生知识面，以适应市场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环节分野外实习、专业见习、专业研习、专业实习以及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在实践教学环节中充分利用实习基地和兼职教授的优质资源，将学生所学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相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专业理论进行科学研究的训练，使学生具有进一步创造性学习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8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39	23.4	656	25.6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33	19.8	592	23.1
限定选修课	22	13.2	320	12.5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5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30.1	18.0	578	22.6)
总计	167	100	2560	100

生物科学类生物技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从事生物制药领域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过程管理所需知识和技能的高级应用型人才。对学生在加强现代生物学专业基础教学的同时,侧重进行生物制药专门技术的培养,让学生既具备进一步提升学历的潜质,也能在生物制药以及生物制品、食品生产、环保等行业和政府相关部门从事生产管理、工艺研究、技术培训、检验检疫和产品营销等方面的工作。同时,要求学生能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计算机应用技能。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生物学和生物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生物产品研发和生产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技术研发、生产管理或标准执行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为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掌握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基本理论以及科学发展观的基本理论,有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所学专业,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具有相当的军事常识和国防意识。

(2) 掌握基础生物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遗传学、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基因工程、细胞培养、生物工艺等基本技术,具备较为熟练的现代生物技术基本操作技能。

(3) 具备在生物技术领域中从事产品生产设计、生产过程管理和新产品研发的基本能力,有较强的独立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4) 熟悉生物技术产业有关的方针、政策、标准及法规;了解当代生物技术发展动态和应用前景。

(5) 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较好地听、说、读、写能力),英语通过4-6级;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操作技能;掌握文献检索、数据处理和实验设计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工作能力。

(6) 具备比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市场适应能力和职业迁移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7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的基本思路

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了产业结构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的战略要求。《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已将生物医药纳入最优先、最重要的研究领域之一，力争在生物技术与医药领域率先进入国际先进行列。《中国生物产业发展战略研究》报告提出发展生物产业对我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建议我国紧紧抓住生物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的重大战略机遇，实施生物经济强国战略，力争通过 10 年至 15 年的努力，将我国生物产业发展成为产业规模大、科技含量高、增长速度快、具有重大带动作用的新兴主导产业；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国际化经营能力的现代生物企业，成为高技术领域的支柱产业和国民经济的主导产业。在人才政策方面，要求教育部门要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专业结构和人才类型结构，并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一批生物技术人才培养基地。

生物制药技术是生物技术的重要应用领域，为生物制药产业发展培育所需的生物技术人才，是当前生物技术相关专业人才培养的重点之一。生物技术专业坚持以特色为办学的生命线，选择以生物制药技术为人才培养方向，专业发展要始终以“宽基础、重能力、抓特色”为基本目标，以社会经济发展对生物技术人才的要求为基本出发点，引导学生在知识、能力和素质上协调发展。要求学生不仅要具备广博扎实的知识，提升学历的潜质，规范熟练的实践技能，而且要求学生具有应对自如的适应社会能力，成为复合型、创新型和应用型人才。

2. 课程结构特点

生物科学类（生物技术专业）教学计划在结构上包含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专业技能课等 3 个基本板块。按照教育部 2012 年提出的生物技术专业规范要求，以及现代生物技术发展的基本需要在专业基础课中开设了包括无机及分析化学、植物生物学、动物生物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免疫学、人体生理、药理学和毒理学等课程，目的是为学生打下宽厚扎实的专业基础，提高学生的专业适应能力和学历发展潜力；专业核心课开设了基因工程、细胞工程、发酵工程、酶工程、生化分离技术、生化反应工程、生物制药工程、药剂工艺学和制药设备等课程，意在使学生较为全面地了解的专业概貌，系统地掌握专业知识；而在专业技能课的开设上主要体现出专业必要技能的培养上，如生化分析与检测技术、仪器分析、生物技术综合实验、生物统计学、文献检索、生物实验技术、药品生产管理和药品质量法规等，力图将学生的专业技能水平的培养落到实处，实现人才培养规格与社会需求标准近距离接轨。此外，方案中还开设了一系列知识拓展性课程，如生物技术前沿讲座、生物信息学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9	23.4	640	24.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3	19.8	624	24.2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7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2
实践性环节	15	9.0		
（实践类教学内容	35	21.0	651	25.2）
总计	167	100	2576	100

地理科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具备扎实地理科学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同时具备信息科学、社会科学等知识，能从事中等学校地理教学及其它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的高等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将主要学习地球概论、地质学、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区域地理学、教育学、心理学以及教学法等系列课程，并接受 GIS、RS、专业野外实习、专业课堂教学观摩实践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训练，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养：

- (1) 热爱社会主义教育事业，身心健康，具有较好的文化修养，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
- (2) 掌握现代地理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3) 具有较强的使用各种地图的能力和初步的地理信息系统技术以及遥感技术应用能力；具有初步的野外调查、观测能力和实验分析能力；
- (4) 掌握基本的教育理论和方法，具有较好的教师基本素质和教学基本技能，胜任中等学校地理教育工作和班主任工作，具备上好地理必修课、开设一门地理选修课、指导一项地理课外活动的 ability；
- (5) 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该语种的专业文献；具有较熟练地使用计算机的能力；
- (6) 具备初步的科研能力。

依托所获得的这些专业知识、专业技能以及从业素养，毕业生可胜任从事中等学校地理教学及其它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的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9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5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根据我校教学工作精神，总结本专业近几年来教学改革的经验，制定了本专业培养方案，具体说明如下：

1. 培养学生的地理认知能力、地理分析能力、地理思维能力、中学地理课外活动设计能力、地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地理科研能力这六项能力是专业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
2. 本专业的专业必修课程为 18 门，包括教育类、部门地理类、区域地理类和地理信息技术类课程。在专业必修课大大压缩的情况下，教育类课程大幅度增加。
3. 系统开设了涉及现代地理科学各个主要分支学科的地理类课程，学习这些课程是学生了解现代地理科学、掌握现代地理科学的基本理论的必由之路。

4. 区域地理类课程是专业课。通过这类课程的学习, 可使学生掌握较广泛的区域地理知识, 为中学地理教学打好基础。

5. 任意选修课中增设了中学地理课外活动的内容以及一些为中学开展第二课堂活动的课程, 这是为加强学生指导中学地理课外活动能力而增设的。

6. 在实践性教学中, 野外专业实习强调对学生“地理思维”的培养和训练; 中学地理教学实习强调对学生教学技能的训练和从师意识的培养。

7. 增加了教育实习的时间, 从8周延长到18周, 执行可以延长到一个完整的学期。

8. 鼓励部分学生采用个人申请, 学院组织的形式, 自费赴日本、欧洲、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进行深度修学实习, 按照实习时间的长度和实习报告的内容, 参照教育实习的时间与学分数量, 给予相应的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见表一 ~ 表六)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 (非学位课)	43	25.7	752	30.1
专业必修课 (学位课)	52	31.1	896	35.9
专业必修课 (非学位课)	5	3.0	96	3.8
限定选修课	36	21.6	560	22.4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1
实践性环节	19	11.4		
(实践类教学内容)	3.5	2.1	56	2.2
总计	167	100	2496	100

地理科学类地理信息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地理信息系统本科专业是培养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地理信息技术及相关基础学科基本原理、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在资源、环境、交通、土地、城镇建设和区域规划管理等领域从事与地理信息系统技术有关的应用、开发、设计和管理等工作的复合型专业人才,同时为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部门的相关研究和教学工作提供后备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具有地理学、测绘学、环境科学等综合背景,兼有理工结合的复合性专业特色。要求学生在学习地理科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的基础上,掌握地理信息系统、遥感技术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受到应用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方面的科学思维和科学实验训练,具备较好的科学素养及教学、研究、开发、设计和管理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地理科学所需数学、物理及计算机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 (2) 掌握地理信息系统、遥感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以及地理信息系统技术开发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具有 GIS 项目设计开发和管理能力;
-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数据资料的收集、整理与系统分析的能力;
- (4) 了解相邻专业如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测绘工程、环境科学等的一般原理和方法;具有将地理信息系统应用于农、林、水、土管、城建、环境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 (5) 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该专业的英语文献。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8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是非师范专业,技术性实践性较强,为此制定 2013 级教学计划,课程体系结构有如下特点:

1. 专业课程主要由五部分构成,即:数理和计算机基础课程、地理学主干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实践类课程、应用类选修课程。上述课程结构有利于学生学习知识的系统性,并为学生继续学习奠定知识结构与能力结构的基础,从而培养具有特色的 GIS 专业素质人才。

2. 实践性环节贯穿四年教学过程,强调实践课和实际操作的训练。除课堂实习外,还安排三次定期实习:二次是为野外综合实习,一次是为生产实习,目前已建立生产实习基地 6 家,为学生生产实习和短期实践提供条件,使学生在掌握知识的同时,具有较强的操作能力,将在学生毕业后能更好地适应社会的需要。另外,本专业聘请兼职教授 1 名,参与教学改革与实践,为学生开设专业讲座或报告,开阔学生的视野,提高教学质量。

3. 在公共外语教学结束后,继之开出专业外语,保持四年外语教学不间断,使学生具有较强的阅读外文资料的能力和获得信息的能力。国内外 GIS 发展很快,更多地需要学生及

时掌握学科动态，因此必须有良好的外语阅读能力，才能不断掌握 GIS 最新技术。

4. 本专业教学计划课时和学分结构，符合上海师大教学计划指导意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832	33.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04	12.3
限定选修课	23	13.8	384	15.5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5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8.91	17.3	528	21.3）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地理科学类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地理学基础，景区规划设计与开发管理核心知识与技术，能在旅游规划设计企业、景观规划设计企业、各类旅游景区、各类（主题）公园、各级旅游管理部门等从事景区的规划设计、开发与运营、营销与策划、环境解说系统设计等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地理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景区的规划设计、开发管理、营销策划、环境解说设计等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景区规划设计与开发管理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地图学、遥感概论、地理信息系统等地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2. 了解管理学原理、城市规划、环境管理、土地管理、旅游消费的基本知识与原理。
3. 熟悉设计基础、建筑设计、景观规划设计、旅游规划、景区经营管理基本知识和原理。
4. 具备景区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管理信息系统设计、景区营销策划、环境解说系统设计技能，熟练掌握 ArcGIS 操作和规划 CAD。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44，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6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面向日益增长的国民旅游与休闲需求，培养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的应用型高素质人才，注重产学研一体化，利于学生就业和创业。

1. 课程体系结构

课程体系由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实践性环节构成。特色课程体现在专业必修课中的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和限定选修课三部分部分。具体课程包括旅游规划设计、景区规划设计、景区经营管理、景区环境解说设计、景区营销策划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环节安排了三项：专业基础性实习为自然地理实习，主要通过野外观察和考察，增强学生对自然地理现象的感性认识，强化地理学科基础知识和观念；景区规划设计实习(I)主要结合景区规划设计课程，让学生在景区实地进行以见习为主的实践；景区规划设计实习(II)是结合专业培养方向，兼顾学生就业，在景区、旅游规划设计企业、景区景观区规划设计企业、各级旅游管理部门进行针对性的“景区规划设计、开发与运营”上岗实习。

本专业目前建立的实习基地包括安徽天柱山、安徽黄山、福建泰宁（世界地质公园）、江西龙虎山、湖南萍乡武功山、四川九寨沟等景区，学校所在地的上海各类（主题）公园、旅游和景观类规划设计企业均可成为实习基地。本专业聘请了这些基地若干专业技术和管理人软作为兼职教授，以加强本专业人实用性培养。

课程结构特点：（1）以旅游和休闲的市场需求作为课程设置依据；（2）实践性课程比重大于理论性课程，强化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3）加强了实践性教学环节。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8.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6	27.5	880	34.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56	10.1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8.9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0.25	12.1	381	15.0）
总计	167	100	2544	100

旅游管理类旅游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旅游业发展需要，具有较高文化素质、扎实专业知识、突出实践技能、良好交往能力、自觉服务意识、高度社会责任感，能在各类旅游及相关行业企事业单位从事服务管理、规划设计和策划咨询等工作的中高级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2.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旅游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旅游经营管理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分析和解决旅游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养：

- (1) 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服务意识；
- (2) 具有较高的文化素质和职业素养；
- (3) 掌握现代管理学科和旅游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了解行业发展动态和相关政策法规；
- (4) 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研究能力，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去分析解决问题；
- (5) 具有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发展能力，掌握就业所需技能，并具有职场发展的潜力和后劲；
- (6) 具有较强的交往能力和协作能力，能较好地进行人际沟通和国际交流，能较好地与他人协作共事，完成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8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本专业的课程由五部分组成（见附录一），各类课程所占的比例已全面达到了学校提出的要求。学生选修的范围从学科专业拓展到文化素质修养课程、马列课程，同时，学生还可跨系科选修副修系列课程；

2. 本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从专业必修课延伸至限定选修课。必修课程要完成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选修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6学分，专业方向课程20学分，专业任选课程18学分，旨在全面提高学生整体素质，拓宽专业口径及有利于学生个性化发展；

3. 专业必修课已涵盖了教育部高等学校旅游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确定的九门核心课程：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管理学、经济法、会计学、统计学、管理信息系统、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并同时开设了旅游学原理、旅游地理学、组织行为学、旅游文化学、人

力资源管理等一系列旅游管理专业基础课程。这些内容，作为旅游管理专业学生必须具备。在专业必修课中，还设定五门引导性专业方向课程，共 10 学分，分别是休闲学概论、旅行社经营管理、现代饭店管理、旅游策划学、会展概论。在限定选修课中，共有 2 个模块，每个模块 9 门课程，学生从中选一个模块修满包含专业英语在内的 20 学分课程即可。在任意选修课中，除知识拓展和职业素养课程外，学生还可以选择另一模块的限选课程作为自己的任意选修课程；

4. 鉴于旅游企业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重视强化实践环节。除在三年级安排为期 2 周的旅游目的地调研与认知实习之外，三年级还安排了 3 周的校园实训，四年级安排了旅游企业上岗实习和毕业论文，共计 26 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8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2.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30.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7	4.2	112	4.9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6.8
任意选修课	18	10.8	288	12.6
实践性环节	26	15.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9.375	11.6	310	13.5）
总计	167	100	2288	100

旅游管理类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秉承大会展的理念,并按照旅游管理类人才培养的基本框架和项目驱动型会展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培养熟悉国内外会展业发展规律和会展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主要知识,了解会展及各类活动策划与管理的基础理论,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能在会展或相关企业事业单位从事活动策划与组织、企业经营管理或科学研究的应用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会展经济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会展策划与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策划、调研、组织、运营管理等会展专业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热爱祖国、了解中华民族历史文化,初步树立社会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
- (2) 对本专业充满兴趣,能吃苦耐劳、性格乐观开朗,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素质;
- (3) 熟悉现代策划与经济科学的基本理论,熟练掌握一至两门外语的听说读写译技能,具有较强的双语表达能力和人际沟通能力,能运用数理方法和计算机等现代技术手段对会展业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策划、管理和分析模拟;
- (4) 熟悉国内会展行业管理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国际会展业经营管理的惯例与细则,能按法律法规经营管理会展业务;
- (5) 具备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转岗能力和创业能力,能适应会展业工作环境变化所提出的新要求;
- (6) 具备一定的科研能力,能收集资料并进行定性、定量分析,对会展企业和产业等相关课题能进行应用研究。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1) 本专业的课程由五部分组成(见表一),各类课程所占的比例已全面达到了学校提出的要求。学生选修的范围从学科专业课程拓展到文化素质修养、马列等课程,同时学生还可跨系科选修副修系列课程。

(2) 本专业的必修课程要完成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选修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6个学分),专业选修课程(26学分),专业任选课程(8个学分),旨在全面提高学生的整体素质和专业技能。

(3) 本专业以活动管理和项目管理为核心,实行宽口径培养,并大力推行项目驱动型会展实践教学模式。专业必修课涵盖了教育部高等学校旅游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确定的相关核心课程:管理学原理、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经济法、会计学原理、统计学原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学和管理信息系统等;同时开设了会展导论、活动管理原理与方法、创意产业导论、会展融资、会议策划与管理、展览会策划与管理、奖励旅游策划与组织、会展场馆经营与管理、会展业经典案例研究、参展实务等一系列专业课程。

(4) 为培养复合型专业人才，本专业对外语要求较高，原则上要求学生达到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水平，具有较高的口语水平，同时，要求学生熟练掌握常用的商务英语。本专业公共英语与专业英语的教学时数合计为 512 学时，占总学时的 21.3%；其中，会展英语和商务英语的教学时数均为 64 学时。

2. 实践教学环节

(1) 培养措施

鉴于会展及各类活动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实施 5 类实践活动：①感知体验实习，要求学生参观、感知 2 次国际会议、大型活动或综合类展览会，巩固基础知识。分别安排在第三、第四学期，时间各一周，完成感知体验实习活动并经考核合格，可获得 2 个学分；②校园综合实践，一般安排在第五学期，由学生全程策划和组织一次会展活动，并提交最终报告，通过考核后可获得 4 个学分；③区域会展业考察实习，安排在第六学期，时间为 2 周，一般在 4 月份，学生按教学实习要求完成区域会展产业考察，经考核合格，可获得 2 个学分；④毕业（上岗）实习，从第七学期的 11 月份开始至毕业，时间为 16 周，经实习单位考核合格，可获得 10 个学分。包括本科毕业论文（或设计），以上四年的全部实践性环节共计 24 个学分。⑤课程内实践活动，学分 15 个，详见表五。以上 5 类实践活动共计 39 个学分，占总学分的 23.4 %。

(2) 实习基地建设

与上海市知名的展览公司、会议公司、会展旅游公司、会展场馆等不同类型的企业与组织建立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保持每学期至少有 1 批学生在实习基地开展实习，为每届学生的实习提供主要实习岗位。

(3) 兼职教授聘用

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业内知名会展专家担任兼职教授，开设会展职业规划等课程的讲座，并参与指导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1	24.6	656	28.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6	9.6	272	11.6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20.5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5
实践性环节	24	14.4		
(实践类教学内容	18	10.8	188	8.1)
总计	167	100	2336	100

旅游管理类酒店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国际酒店业经营管理理念、具有牢固专业管理理论知识、深厚的职业素养以及熟练的服务与管理能力,能在旅游及酒店行业从事经营管理和接待服务的中高级管理应用型专门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国际酒店业经营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酒店各经营与管理岗位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现代旅游企业和国际酒店的经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本专业的毕业生应具备如下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热爱祖国,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旅游事业,懂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
- (2) 具有适应旅游业需要的业务素质、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
- (3) 了解旅游酒店业的发展动态,有一定的政治、文化、法律、经济理论基础,有较扎实的旅游基础知识;
- (4) 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5) 掌握现代酒店业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基本技能,具有一定管理创新能力和基本研究能力;
- (6) 有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组织能力、应变能力、决策能力和处理人际关系的能力,能够解决酒店工作中发生的实际问题;
- (7) 熟悉国内外旅游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国家的风俗习惯、交往礼仪;
- (8) 熟练运用行业英语进行交流、写作的能力;
- (9) 获得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酒店管理预备技师证书、中国餐饮业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中、高级)、酒店管理师、酒店职业英语等级证书、中高级前厅服务师证书、中高级餐饮服务师证书、中高级客房服务师证书、中高级人力资源证书等级证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5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1) 本专业的课程由五部分组成(见表一),各类课程所占的比例已全面达到了学校提出的要求。学生选修的范围从学科专业课程拓展到文化素质修养等课程,同时学生还可跨系

科选修副修系列课程。

(2) 本专业的必修课程要完成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选修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6 个学分），专业选修课程（23 学分），专业任选课程（15 个学分），旨在全面提高学生的整体素质和专业技能。

(3) 本专业实行宽口径培养，以酒店经营管理实践为课程体系结构的核心，并实行结合酒店各部门运营管理实际的实践教学模式。专业必修课已涵盖了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确定的 9 门核心课程：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管理学、会计学、统计学、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管理信息系统、经济法；并同时开设了旅游学原理、酒店经营管理、酒店房务管理、酒店餐饮管理、酒店投资决策管理等专业主干课程。专业必修课共设定 15 门专业学位课程。限定选修课共分成两个系列，酒店经营管理技能系列和酒店经营管理发展系列。同时，对实践类课程做了较大幅度调整，供学生按照自己的学习兴趣与择业方向选修规定学分的相应课程。在任意选修课中，开设了一系列与酒店管理、旅游管理相关的扩大学生知识面课程。

(4) 为培养复合型专业人才，本专业对外语要求较高，熟练掌握听、读、说、写、译技能，同时初步掌握一门第二外语。为此，本专业的学生必须选修专业外语（大学英语与专业英语的教学时数为 504 学时，占总学时的 18.8%）；同时选修第二外语。

2. 实践教学环节

(1) 培养措施

鉴于旅游酒店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重视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具体实践教学环节可分成行业体验感知实习、校内生产性实训、毕业上岗实习和本科毕业论文（或设计）四种类型。

- ① 行业体验感知实习：通常安排在第三或第四学期，通过参观考察和调研高星级酒店以及国际酒店用品博览会等，对旅游酒店行业有一个基本的了解。通过考核，获得 2 个学分。
- ② 校内生产性实训：充分利用酒店管理专业校内实习基地，在第六学期，模拟酒店各部门具体运营的实践，安排 4 周的校内仿真模拟实训，通过考核，获得 4 个学分。
- ③ 毕业上岗实习：从第七学期起，安排学生在高星级酒店各具体运营部门进行毕业顶岗实习，还可在酒店各岗位间进行轮岗实习，以学习更多的酒店经营管理知识。部分学生通过酒店的考核，还可参加酒店的 MT 管理培训生实习，以获得更高层次的酒店经营管理能力的学习和锻炼。整个毕业上岗实习时间为 24 周，经实习单位考核合格后，可获得学分 16 分
- ④ 本科毕业论文（或设计）：第四学年，学生可根据自己实习实践的内容或其他符合专业要求的选题，进行毕业论文的设计撰写，通过毕业论文答辩后，获得学分 6 分。

以上四年的实践性教学环节共计 28 分，占总学分的 16.8%，课程内实践活动学分尚未列入其内。

(2) 实习基地建设

与著名的酒店管理集团合作，校企合作，联合培养优秀的酒店经营管理人才，一直是我们酒店管理专业人才培养的主要模式。酒店管理专业已建成与全球第一大酒店集团，洲际酒店集团的亚太区总部合作的实习基地，双方合作情况良好，每年都有数十位学生选择在其旗

下酒店实习或就业，一部分学生经留用后，已成为洲际酒店集团亚太区的优秀员工。

在与洲际酒店集团合作的基础上，目前正在与雅高等其他集团开展洽谈，以开拓更多的优秀的实习基地。

(3) 聘用兼职教授

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行业内知名酒店管理专家担任兼职教授，开设酒店经营管理、酒店职业规划等课程的讲座，并参与指导学生的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8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2.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40	28.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9	5.4	144	6.4
限定选修课	29	17.4	432	19.1
任意选修课	15	9.0	240	10.6
实践性环节	28	16.8		
(实践类教学内容	24	14.4	384	17.0)
总计	167	100	2256	1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学生适应我国计算机教育事业的实际需求，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与道德修养，具有一定的教育教学理论素养，能够开展教学实践研究；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与方法，具有研发计算机软件的基本能力和较强计算机应用能力和网络管理能力，能够在计算机相关的信息教育领域从事课堂教学和相关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培训咨询以及管理工作，或进一步发展深造。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具有教书育人的良好素质；
- (2) 能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与方法，能熟练地进行程序设计，能使用数据库技术、网络技术和多媒体技术解决实际问题，有一定的创新能力；
- (4) 受到良好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应用训练；
- (5)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计算机专业的文献、资料和书籍；
-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1) 重视教育类基础课程：包括学校开设的各类公共师范类课程，培养学生担任中小学校基础教育教学任务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今后的职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2) 加强计算机专业基础课教学，使学生具有扎实的基础知识，为学习后继专业课打下良好基础。本培养方案中对高等数学、离散数学、C语言程序设计（含C语言课程实践）、数据结构、数据库系统概论、操作系统、大学物理、数字逻辑、计算机组成原理、微型接口与汇编语言等课程都安排了较多的课时数；

(3) 加强网络技术和Java语言教学。本培养方案安排了网络操作系统、网络与通信、Web程序设计、嵌入式系统、网络安全技术、面向对象程序设计（Java语言）、UML与设计模式、Java语言课程实践以及移动终端程序设计等一系列网络技术和Java语言类必修和选修课程。

2. 实践教学环节

计算机专业把实践教学按专业基础、综合应用和创新实训三个实验教学层次模块化地开设实验项目。计算机专业基础实践，重点培养学生的基本实验方法技能，进一步理解并掌握

相关专业知识、训练基本技能。计算机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实践，培养学生综合运用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解决较为复杂的任务能力。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创新实训，重点培养学生的科学研究与实践动手能力。

改革传统教育实习模式的新思路，将一次性教育实习变为见习、实习、研习三个阶段。计算机师范专业根据学校的总体安排，结合中小学信息科技教学研究与应用的实际情况，将现代教育理论与信息技术工具相结合，进行设计课程、提供技术支持，有助于师范生了解教师、学做教师和做好教师。通过教育见习，了解一线信息课程教师的实际工作情况；通过教育实习，熟悉中小学教育教学现状及中小学生身心特点，掌握教学基本方法及现代教育技术，学会做班主任工作的一般方法和技能；通过教育研习，反思教育实习过程中的不足和缺陷，进行补缺、补差、再提高，不断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能力结构、技能结构和提高心理素质，争取做好教师。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7	22.2	624	26.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16	34.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9.5	5.7	192	8.2
限定选修课	33	19.8	496	21.1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8
实践性环节	23.5	14.1		
（实践类教学内容	27.5	16.5	464	19.7）
总计	167	100	2352	10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机械设计制造基础知识及应用能力，能在机械制造领域从事设计制造、科技开发、应用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机械设计、机械制造、机械系统传动及控制等方面的基本技术和基本知识，接受现代机械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设备控制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数学及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具有机械工程科学的知识和应用能力；
2. 具有制订实验方案，进行实验、处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
3. 具有设计机械系统、部件和工艺的能力；
4. 初步掌握机械工程实践中的各种技术和技能，具有使用现代化工程工具的能力；
5. 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 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和一定的交流沟通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培养方案分为三个模块：课堂教学、课内实践性教学以及课外学习与实践。

课堂教学模块包括三部分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人文社科、英语、计算机、体育、军事、数学、物理等必修课。这些课程使学生掌握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并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为完成四年的学业打好基础。

专业基础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和限定选修课中的专业平台课。这些课程分为力学系列、机械设计基础系列、机械制造基础系列、电工电子技术系列、计算机应用系列、测试与控制技术系列几大门类，主要是为了培养机械设计制造领域工程技术人员所必须具备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

专业方向课可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领域的课程。其中的任意选修课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2. 实践教学环节

课内实践性教学包括课内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创新实践及毕业设计等环节。

这一系列课程的设置是为了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与应用实践相结合,培养学生分析及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课外学习与实践包括课外社会实践、等级证书考试、科技竞赛、工程应用软件培训以及课外科研活动等环节。这一模块是课堂教学与实践的有益延伸,为学习能力较强或有进取精神的学生提供了进一步学习和提高的平台。通过这一模块各种形式的学习或实践,可使学生的科学素养、创新精神以及实践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培养。

为了更好的实施实践教学,本专业建设了多个实习基地供学生完成见习实习、毕业实习以及毕业设计。其中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为上海市教委示范性实习基地。专业还聘请了多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并指导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等实践性教学。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5	21.0	576	24.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5	12.3	352	15.1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20.5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5
实践性环节	25.5	15.3		
(实践类教学内容	11.5	6.9	188	8.0)
总计	167	100	2336	10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中美合作制造工程技术)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机械设计制造基础知识及应用能力，能在机械制造领域从事设计制造、科技开发、应用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机械设计、机械制造、机械系统传动及控制等方面的基本技术和基本知识，接受现代机械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设备控制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数学及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具有机械工程科学的知识和应用能力；
2. 具有制订实验方案，进行实验、处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
3. 具有设计机械系统、部件和工艺的能力；
4. 初步掌握机械工程实践中的各种技术和技能，具有使用现代化工程工具的能力；
5. 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 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和一定的交流沟通能力；
7. 具有国际视野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60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培养方案分为三个模块：课堂教学、课内实践性教学以及课外学习与实践。

课堂教学模块包括三部分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人文社科、英语、计算机、体育、军事、数学、物理等必修课。这些课程使学生掌握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并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为完成四年的学业打好基础。

专业基础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和限定选修课中的专业平台课。这些课程分为力学系列、机械设计基础系列、机械制造基础系列、电工电子技术系列、计算机应用系列、测试与控制技术系列几大门类，主要是为了培养机械设计制造领域工程技术人员所必须具备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

专业方向课可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领域的课程。其中的任

意选修课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2. 实践教学环节

课内实践性教学包括课内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创新实践及毕业设计等环节。这一系列课程的设置是为了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与应用实践相结合,培养学生分析及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课外学习与实践包括课外社会实践、等级证书考试、科技竞赛、工程应用软件培训以及课外科研活动等环节。这一模块是课堂教学与实践的有益延伸,为学习能力较强或有进取精神的学生提供了进一步学习和提高的平台。通过这一模块各种形式的学习或实践,可使学生的科学素养、创新精神以及实践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培养。

为了更好的实施实践教学,本专业建设了多个实习基地供学生完成见习实习、毕业实习以及毕业设计。其中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为上海市教委示范性实习基地。专业还聘请了多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并指导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等实践性教学。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采用 3+1 的模式与美国戴顿大学合作。学生前 3 年在国内学习,成绩达到戴顿大学的要求条件后,第 4 年可申请赴戴顿大学学习。

第 4 年在美国学习的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一;未能出国学习的学生,第七学期开始在国内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二。赴美学生的第 4 年学分要求将由国外所修学分进行冲抵,所有学生必须进行毕业论文环节的实践,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9	29.3	944	36.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5.5	15.3	608	23.3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18.4
任意选修课	6	3.6	96	3.7
实践性环节	26.5	15.9		
（实践类教学内容	11	6.6	182	7.0）
总计	167	100	2608	100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中美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电子技术和信息系统的基本知识，理论实际并重，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外语、相应工程技术应用能力以及在本专业领域跟踪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能在现代电子、信息通信、智能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等众多相关领域和行政部门，尤其是外资企业，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产品设计、应用开发、技术支持和技术管理的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是一个电子和信息工程方面较宽口径的专业。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信号的获取与处理、电子设备与信息系统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受到电子与信息工程实践的基本训练，具备设计、开发、应用和集成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精神、丰富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跨文化交流能力；
2. 具有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学研究、工程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基本理论和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3. 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4. 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电磁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5. 掌握电子系统、信息处理、信息传输等基本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继承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对产品、技术与设备进行研究、设计、开发和技术改造的初步能力；
6. 熟悉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7. 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8.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9.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信息获取的能力；
10. 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能力、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交流沟通能力以及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73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面向的行业和应用及其广泛，在与美国 Dayton 大学的合作办学中，本专业按照对方经 ABET 认证的工程教育体系，并参考 CDIO 工程教育体系的培养标准，进行课程规划设计。根据培养目标，注重学生专业基础的夯实，设计三级实践训练环节，系统培

养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通过模块化、一体化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校企联合工程项目的引入；学生科研创新项目和学科竞赛引领等具有特色的手段，增强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四个层次。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a. 必修课的内容包括电子信息工程的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基础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电子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b. 限定选修课涉及广泛，它既有一定的限制性，又有一定的自由选择性。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提高学生的实践动手能力、创新能力和创业能力。

c. 任意选修课主要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研究领域的课程。通过这一课程的选修，可以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d.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电子信息作为现代信息社会广泛需求的一门具有实践性很强的特点。因而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理论的完整性。

e. 在新世纪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已不仅是知识结构上的需求，还有对综合素质的需求。所以，一方面在任意选修课中开出了有利于提高学生各方面素养的课程，另一方面在课外通过举办新技术讲座、组织兴趣小组活动等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热情，培养创新意识。

f. 第四年在美国学习的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一；未能出国学习的学生，第七学期开始在国内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二。赴美学生的第四年学分要求将由国外所修学分进行冲抵，但所有学生必须进行毕业论文环节的实践，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2. 实践教学环节

围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培养应用型工程人才的目标，参照 ABET 和 CDIO 工程教育体系，规划了三级结构的实践教学体系，分别包括以课程实验和见习实习为主的第一层次；课程设计及模块化综合实践为主第二层次；以及由创新实验、学科竞赛、创新项目及毕业设计等构成的第三层次，期间穿插校企合作工程项目内容。

本专业已与包括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美国德州仪器公司（TI）、展讯通信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科泛华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等众多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聘请来自企业的包括总工、教授级高工、技术经理等等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高层次人才作为兼职教授，兼职教授通过开设讲座、指导工程项目等方式参与学生培养工作。为学生创造了取得良好工程实践经验的机会。学生也有机会参与 Dayton 大学设立在苏州高新园区的研究院的工作，开展企业工程项目的设计和研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3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5.2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944	34.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0.5	18.3	720	26.3
限定选修课	31	18.6	464	17.0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4.7
实践性环节	21.5	12.9		
（实践类教学内容	14.5	8.7	270	9.9）
总计	167	100	2736	100

汽车服务工程专业（中德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学生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文化修养、职业道德、服务意识，系统掌握现代汽车基本理论、具有较强的汽车零部件的设计与制造、汽车基本检测与诊断、服务管理的实践能力、有较好的外语交流能力和国际视野，能在汽车制造、汽车服务领域从事产品设计、产品试制试验、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技术支持、检测与维护维修、营销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汽车工程技术人才。

汽车服务工程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汽车技术、汽车运用、汽车服务等领域的基本理论知识，接受现代汽车诊断、检测与维修技术、汽车营销和其它汽车服务的系统训练，具有从事汽车技术服务及经营管理等工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爱国主义精神，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身心健康，具备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
2. 掌握汽车服务技术、汽车市场营销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3. 掌握汽车检测诊断与维修、汽车营销等基本方法；
4. 具有从事汽车技术服务、汽车市场研究与营销策划、金融保险服务和汽车相关产品企划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5. 掌握德语和英语两门外语，通过相应的德语等级考试，具备较高的听、说、读、写能力，能无障碍地适应在德国的学习和生活。英语具备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能阅读汽车、机械类的专业资料。
6.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信息获取的能力；
7. 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752，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和选修课三个层次。其中，公共必修课中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计算机、军事等课程；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为：高等数学、大学物理、机械制图及 CAD、机械制造基础、工程力学、机械设计基础、电工和电子技术、汽车动力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气与电子控制技术现代汽车理论和工程基础课程。选修课包括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课如：汽车发动机原理、汽车理论、汽车检测技术、汽车运用工程等。

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以下特点：

1.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系根据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而设计, 保证毕业后的学生具有相应的综合素质、知识结构和基本技能。整个课程结构分为五大块, 即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课程。

2. 公共必修课作为学生必修的素质修养课, 旨在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专业必修课的内容涉及汽车服务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 为一般相关领域技术人员所必须具备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

3. 限定选修课涉及较具体的专业方向, 它既具有一定的专业限制性, 又有一定的选择性。这一层次的课程与必修课的合理匹配与扩充, 深化基础理论与基础知识, 拓宽知识面, 培养学生的专业技术能力与特长。

4. 任意选修课主要是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 根据自身兴趣与特长, 自由选择相关研究领域的课程。学生可以补充和完善自己的知识体系, 从而实现个性发展与服务社会的协调统一。

5. 本专业为汽车服务工程专业, 课程结构的最大特点就是实现大专业与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合理融合与衔接, 学生在掌握汽车检测维修以及营销服务管理基础上, 具备通用机械类学科的专业能力, 使毕业学生在就业市场中更具竞争力。

6. 本专业方向实践环节所占比重大, 体现了专业知识的理论性与实践性的结合。不仅专业必修课和限定必修课本身具有相当比例的实验学时, 教学计划中还安排了很大比例的实践/验、实训环节。学生的理论知识能及时得到较好的消化吸收, 还可以使学生的动手能力得到充分的锻炼和提高, 为他们通过机械类高校职业技能资格鉴定提供基础。

7. 注重培养学生利用现代化先进技术手段的能力。通过计算机辅助设计课程, 如 Pro/E 和 UG 的教学, 以及单片机原理等课程的设置, 使学生较容易的实现自己的专业目标和设计思想。

8. 注重培养全面发展的新型人才。通过开设经济学基础、会计学、企业管理、汽车营销等课程, 增加学生经济头脑和商业意识, 拓宽知识面。

9. 汽车服务工程专业为上海师范大学与德国兰兹胡特应用技术大学合作举办的本科教育项目, 该项目旨在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汽车经济技术人才。根据中德双方共同制定的教学计划, 项目采用“2.5+0.5+1”合作模式, 即学生前五个学期在上海师范大学学习, 学习成绩和德语水平符合要求者可于第六学期申请去德国实习实训, 第七学期可以申请到德国兰兹胡特应用技术大学学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3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5.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1088	39.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2	19.2	672	24.4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4.0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4.7
实践性环节	28	16.8		
（实践类教学内容	8.34	5.0	161	5.9）
总计	167	100	2752	100

电子信息类电子信息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电子技术和信息系统的基本知识，理论实际并重，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外语、相应工程技术应用能力以及在本专业领域跟踪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能在现代电子、信息通信、智能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等众多相关领域和部门，尤其是中小型企业，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产品设计、应用开发、技术支持和技术管理的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是一个电子和信息工程方面较宽口径的专业。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信号的获取与处理、电子设备与信息系统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受到电子与信息工程实践的基本训练，具备设计、开发、应用和集成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精神、丰富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
2. 具有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学研究、工程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基本理论和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3. 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4. 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电磁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5. 掌握电子系统、信息处理、信息传输等基本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继承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对产品、技术与设备进行研究、设计、开发和技术改造的初步能力；
6. 熟悉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7. 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8.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9.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信息获取的能力；
10. 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能力、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交流沟通能力以及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0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面向的行业和应用及其广泛，本专业按照 CDIO 工程教育体系的培养标准和模式，注重学生专业基础的夯实，设计三级实践训练环节，系统培养学生的工程实践

能力。通过模块化、一体化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校企联合工程项目的引入；学生科研创新项目和学科竞赛引领等具有特色的手段，增强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 课程体系结构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四个层次。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a. 必修课的内容包括电子信息工程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电子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b. 根据培养目标和就业方向，限定选修课设置电子技术和通信两个系列。设置的课程内容不仅涉及电子、通信、计算机在各领域的具体应用的原理，更体现了现代科技的发展，让学生能尽快地了解 and 掌握这些最新的知识和相关技术，为其今后就业和发展奠定基础。

c. 任意选修课作为第四层次，主要是发展学生个性空间。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自由地选择有关研究领域，以实现个性全面发展和服务社会实践的统一。

d.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电子信息作为现代信息社会广泛需求的一门具有实践性很强的特点。因而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理论的完整性，如开设了数字电子技术、模拟电子技术、信号与系统、单片机原理与应用等；又开设了应用性、适用性课程，如 C 语言程序设计、DSP 技术、电子线路 CAD、数字系统仿真 VHDL 设计等。

e. 在新世纪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已不仅是知识结构上的需求，还有对综合素质的需求。所以，一方面在任意选修课中开出了有利于提高学生各方面素养的课程，另一方面在课外通过举办新技术讲座、组织兴趣小组活动等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热情，培养创新意识。

2. 实践教学环节

围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培养应用型工程人才的目标，参照 CDIO 工程教育体系，规划了三级结构的实践教学体系，分别包括以课程实验和见习实习为主的第一层次；课程设计及模块化综合实践为主第二层次；以及由创新实验、学科竞赛、创新项目及毕业设计等构成的第三层次，期间穿插校企合作工程项目内容。

本专业已与包括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美国德州仪器公司（TI）、展讯通信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科泛华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等众多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聘请来自企业的包括总工、教授级高工、技术经理等等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高层次人才作为兼职教授，兼职教授通过开设讲座、指导工程项目等方式参与学生培养工作。为学生创造了取得良好工程实践经验的机会。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7	22.2	640	26.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5	14.1	400	16.7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48	18.7
任意选修课	7	4.2	112	4.7
实践性环节	23.5	14.1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9.0	269	11.2）
总计	167	100	2400	100

电子信息类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电工电子技术、自动控制理论、计算机控制技术、电力电子技术、电气传动控制、电气设计与自动化等方面的工程技术基础和一定的专业知识，在电气工程领域具有较强的实践动手能力的宽口径、复合型工程技术人才，能从事自动控制系统、供配电系统、楼宇自动化等方面的开发设计、运行监控、工程应用、生产管理等工作，或继续深造，在国内外攻读硕士学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掌握较扎实的、本专业所需的数学和物理等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具有较好的人文社科和管理科学基础知识，并具有较强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
2. 系统地掌握本专业领域必需的电工理论、电子技术、信息处理、控制理论、计算机软硬件基本原理与应用等较宽的技术基础理论知识，以及以电能生产、传输和利用为核心的相关专业基础知识。
3. 获得较好的工程实践训练，掌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等方面分析、设计、实验的基本方法和技能，具有在电气工程及其控制系统/装置以及管理系统中综合应用计算机的能力。
4. 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精神和较强的自学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和协作能力，能适应本专业技术不断发展的需要，了解本专业学科前沿发展趋势。
5. 具有较强的工作适应能力，在电气工程及自动化工程中具备一定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组织管理的实际工作能力，具有应用新技术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面向市场、面向行业、面向地方经济建设的需求，遵循“知识、素质、能力相融合”的人才培养理念，深化“宽口径、复合型工程技术”的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打造符合社会需要的人才培养路径。

本专业以工程教育为主线，以能力培养为目标，将基本素质和工程技术应用能力培养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基础课程强调学生的素质培养和基础知识学习，专业课程注重实用性和针对性，突出“强电与弱电相结合、电工技术与电子技术相结合、软件与硬件相结合、器件与系统相结合”的特色。核心课程为电路、电子技术、电机学、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理论、电力系统基础、微机原理与应用、电气控制与 PLC、单片机原理及应用、过程控制工

程等。

1. 课程结构特点

(1) 加强基础、拓宽专业、扩大方向、增强适应性和培养复合型人才，按照厚基础、宽口径的要求，基础课程教学中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所占比例较大，为学生以后的专业发展奠定坚实的知识基础。

(2) 本专业分为“电气工程”、“自动控制”两个专业方向（系列），学生可选定其中一个专业方向，并从该专业方向规定的限定选修课程（表三）中选满 20 学分。其中，每个专业方向的学生必须在本专业培养方案（表四）中至少选修 8 学分的任意选修课程。

(3) 课程设置尽量考虑四个不断线原则即：外语学习与应用不断线、计算机应用不断线、工程设计训练不断线、实践训练不断线，其中以工程意识训练为核心。

(4) 本专业的主干学科为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5) 课程设置中加强了“课程设计”和“综合实验”力度，加强和突出了工程设计、实践动手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为学生通过高等学校电气类职业技能资格鉴定创造条件。

(6) 开设了专业前沿专题讲座等内容，以开拓学生视野，充分利用课内外两个课堂，提高学生的认识能力、实践能力、以及在知识领域开拓创新的能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环节教学重点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分解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大综合性和课程设计的比例，开设创新实践课程，使学生变被动为主动，利用创新实验室平台结合学过的理论知识设计实验方案，完成实验步骤，调动学习的积极性，促进学生的工程实践意识。

本专业重视实习基地建设，具有一批与专业紧密相关的实习基地，如上海申能星火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龙创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星通用电器有限公司、上海电机厂、上海任氏电子有限公司等，不仅能为本专业学生提供见习实习和专业实习的机会，还能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聘请多名实践经验丰富的实习基地总工程师、技术总监为兼职教授，他们是学校与社会之间最好的桥梁和纽带，充实师资队伍，有助于在专业教育和社会需求之间实现更加紧密有效的对接。一方面，兼职教授教学模式、专业规划、学生实习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展专题讲座，并指导部分学生完成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	-----	---	-----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0	24.0	672	28.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2.5	13.5	384	16.2
限定选修课	26	15.6	384	16.2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4
实践性环节	24.5	14.7		
（实践类教学内容	8.5	5.1	236	10.0）
总计	167	100	2368	100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需求,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领域的“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掌握应用软件系统的分析与设计的基本方法,接受程序设计与测试、网络工程、数据库技术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软件系统开发、网络管理、数据库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培养在计算机技术及相关应用领域从事科学研究、应用系统开发、部署和管理工作的中高级专门人才。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 (2) 能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与方法,能熟练地进行程序设计,能使用数据库技术、网络技术和多媒体技术解决实际问题,有一定的创新能力;
- (4) 受到良好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应用训练;
- (5)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计算机专业的文献、资料和书籍;
-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3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1) 加强基础课教学,使学生具有扎实的基础知识,为学习后继专业课打下良好基础。本培养方案中对高等数学、离散数学、C 语言程序设计(含 C 语言课程实践)、数据结构、数据库系统概论、操作系统、大学物理、数字逻辑、计算机组成原理、微型接口与汇编语言等课程都安排了较多的课时数;

(2) 加强网络技术和 Java 语言教学。本培养方案安排了网络操作系统、网络与通信、Web 程序设计、嵌入式系统、网络安全技术、面向对象程序设计(Java 语言)、UML 与设计模式、Java 语言课程实践以及移动终端程序设计等一系列网络技术和 Java 语言类必修和选修课程。

2. 实践教学环节

计算机专业把实践教学按专业基础、综合应用和创新实训三个实验教学层次模块化地开设实验项目。计算机专业基础实践,重点培养学生的基本实验方法技能,进一步理解并掌握

相关专业知识、训练基本技能。计算机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实践，培养学生综合运用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解决较为复杂的任务能力。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创新实训，重点培养学生的科学研究与实践动手能力。

计算机专业实习管理流程标准化、规范化，建有专门的实习管理网站，对保证实习质量起到了重要作用。计算机专业建立了一大批实习基地，大部分与学校正式签约，其中一些单位每年都被评为上海师范大学优秀实习基地。实习基地的数量完全能够满足本专业学生进行专业实习的要求。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9	23.4	656	28.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1.5	6.9	208	8.9
限定选修课	32	19.2	480	20.5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8.2
实践性环节	26.5	15.9		
（实践类教学内容	10	6.1	160	6.8）
总计	167	100	2336	100

电子信息类通信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通信技术、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等方面的知识,能在通信领域中从事研究、设计、制造、运营、维护及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国防工业中从事开发、应用通信技术与设备的高素质的工程技术人才。本专业的毕业生应具有电子信息领域系统和扎实的理论基础,知识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的英语语言能力、良好的人文素质和创新精神,并在信息与通信工程及相关专业领域中的一个或两个方向上具有较强的工程应用能力。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通信系统和通信网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原理和设计方法,接受通信工程实践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现代通信系统和网络的设计、开发、调测、维护和工程应用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通信领域内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 掌握光波、无线与多媒体等通信技术;
- (3) 掌握通信系统和通信网方面的基本分析和设计方法;
- (4) 了解通信系统和通信网建设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
- (5) 了解通信技术的最新进展与发展动态;
- (6) 具备设计、开发、调测、应用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的基本能力;
- (7)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和撰写科学论文的能力;
- (8)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高尚的思想文化修养,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的结构特点是以电路、通信信号处理为基础,注重学生实践和创新能力的培养,采用课程实验——实验课程——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的新型特色实践体系。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大类:

1. 公共必修课: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体育与计算机基础等。
2. 专业必修课:包括高等数学、大学物理、电路分析基础、模拟电子技术、数字电子技术、通信电子线路、单片机原理及应用、信号与系统、电磁场理论、通信原理、数字信号处理等。
3. 限定选修课:包括移动通信、光纤通信(双语)、微波与卫星通信、编码原理(双语)现代通信网技术、程控交换原理、微机原理与接口技术、FPGA设计、视频通信、全光通信

网、算法与数据结构等。

4. 任意选修课：包括全院平台和系内平台课程，如 DSP 技术、数字图像处理基础、计算机网络、传感器技术等。

实践教学环节：积极开设实验课，建立了综合性实验群，实行多门实验交叉汇合，按通信技术特点建立电子电路、软件设计、全程通信网的综合创新实践实验室。专业实验室全面向学生开发，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调动学生实际的积极性。除课程教学外，还将广开门路，联系实际，搞好社会实践和专业实习。

在实习方面，安排学生到通信、信息技术相关的实习基地和单位进行实习，联合建立通信工程专业工程师培训室。依托校企共建，推进通信工程专业实践教学，同时还积极聘请一些单位的骨干人员做本专业的兼职教授，进行教学及科研活动，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的高素质工程技术人员，加强学校和社会企事业单位的联系和沟通，对学生顺利进入社会起到了良好的效果。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1.3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9	23.4	656	27.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5	14.1	400	17.0
限定选修课	23	13.8	336	14.3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6.8
实践性环节	25.5	15.3		
（实践类教学内容	9.8	5.9	180	7.7）
总计	167	100	2352	100

工程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管理学、经济学和土木工程技术基本知识，掌握现代管理科学理论、方法和手段，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能在国内外工程建设领域从事全过程建设项目策划、管理和实务运作，房地产投资和经营管理，培养具有较高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水平的应用型的高级技术人才，具备国家注册建造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房地产估价师等职业资格必需的知识和素质。学生毕业后可以成为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或有关领域的高级技术或管理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经济、法律法规和土木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建设管理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生产实践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工程管理的基本理论、计划方法和实施目标控制的基本技能；
3. 掌握建设投资经济活动的基本规律和技术经济评价分析和项目决策的原理、方法；
4. 熟悉土木工程技术知识；
5. 熟悉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
6. 了解国内外工程管理和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的理论和实践的发展动态；
7.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利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8.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能够具备参与国际项目的基本要求和初步知识；
9. 具有一定的行政组织与管理能力，并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4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6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选修课三个层次。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是：高等数学、房屋建筑学、建筑力学、经济学、会计学原理、管理学概论、建筑结构、工程经济学、工程项目管理基础、土木工程概预算等。选修课包括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本专业设置三个方向，即建设项目管理、房地产经营管理和投资与造价管理；
2. 专业必修课对本专业的三个方向是一致的。限定选修课以及任意选修课有所区别；
3. 在限定选修课中，特别开设了“专业前沿技术系列讲座”，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适应新形势和新技术发展及社会需要不断变化的实际情况，以讲座的形式，介绍学科的最新发展，

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社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4.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同学的创新意识和能力。本专业的最后一个学期全部为实践环节以及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5. 任意选修课主要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自由地选择有关课程组。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8	29.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6	27.5	864	33.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0	6.0	224	8.8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64	18.2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5
实践性环节	25	15.0		
（实践类教学内容	14	8.4	109	4.3）
总计	167	100	2546	100

土木工程专业（中英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系统掌握土木工程基本理论和技能，适应二十一世纪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能力强，具备从事建筑设计、施工与管理、研究开发、工程概预算和工程企业管理的能力，培养具有较高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水平的复合型的高级技术人才，具备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建造师、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等职业资格必需的知识和素质。学生毕业后可以成为建筑行业或有关领域

的高级技术或管理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工程力学、水力学、土力学的基本理论，掌握工程材料、结构设计与分析、地基基础等土木工程基本知识，掌握有关建筑机械、工程测量、施工技术与组织等方面的基本技术；

3. 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接受课程设计、试验仪器操作、现场实习和毕业设计或实践等的基本训练；

4.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利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5.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能够具备参与国际工程建设的基本要求和初步知识；

6. 除具有较好的技术管理能力外，了解土木工程主要法规，有一定的行政组织与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80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三个层次。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是：综合英语、高等数学、理论力学、材料力学、建筑材料、土木工程测量、Structural Mechanics、structural design: reinforce concrete、structural design: steel、Construction of Civil Engineering、土木工程概预算。选修课包括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必修课的内容包括土木工程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土木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2. 限定选修课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社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3.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同学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同学的创新意识和能力。

4. 任意选修课主要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自由地选择有关课程。

5. 第四年在英国学习的同学，执行附表三中的系列一，该系列课程中包含毕业实习环节，其成绩和学分通过认定方式确认；第四年在国内学习的同学，执行附表三中的系列二。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3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4.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928	33.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624	22.3
限定选修课	37	22.2	608	21.7
任意选修课	10	6.0	160	5.7
实践性环节	23	13.8		
（实践类教学内容	7.5	4.5	127	4.5）
总计	167	100	2800	100

土木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系统掌握土木工程基本理论和技能，适应二十一世纪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能力强，具备从事建筑设计、施工与管理、研究开发、工程概预算和工程企业管理的能力，培养具有较高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水平的复合型的高级技术人才，具备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建造师、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等职业资格必需的知识和素质。学生毕业后可以成为建筑行业或有关领域的高级技术或管理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工程力学、水力学、土力学的基本理论，掌握工程材料、结构设计与分析、地基基础等土木工程基本知识，掌握有关建筑机械、工程测量、施工技术与组织等方面的基本技术；

3. 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接受课程设计、试验仪器操作、现场实习和毕业设计或实践等的基本训练；

4.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利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5.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能够具备参与国际工程建设的基本要求和初步知识；

6. 除具有较好的技术管理能力外，了解土木工程主要法规，有一定的行政组织与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80，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6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三个层次。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是：高等数学、理论力学、材料力学、建筑材料、结构力学、土力学与地基基础、土木工程测量、钢筋混凝土结构基本理论、结构设计、土木工程施工等。选修课包括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必修课的内容包括土木工程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

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土木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2. 限定选修课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社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3.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同学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同学的创新意识和能力；

4. 任意选修课主要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自由地选择有关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29.7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6	21.6	688	27.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5	9.0	288	11.6
限定选修课	31	18.6	512	20.6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7
实践性环节	27	16.2		
（实践类教学内容	4.25	2.5	76	3.1）
总计	167	100	2480	100

物业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管理学、经济学、房地产科学、建筑工程技术、计算机系统应用科学等物业管理基本理论与知识；能够在政府建设部门、房地产和物业管理企业以及相关单位从事物业项目的投资、开发、经营与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管理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学、经济学、房地产科学、建筑工程技术、计算机系统应用科学等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高等数学、外语、计算机及其网络、物业资产、设施、设备、人员管理以及物业智能化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物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能力。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科学发展观，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的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管理学、经济学、计算机科学以及物业管理直接相关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方法，熟悉物业管理的有关理论、方针、政策与法规；

(3) 掌握物业管理系统运营与管理的技术，具备综合运用国内外物业管理的理论和方法，对物业管理系统进行规划、设计、完善，具备解决物业管理具体问题的基本能力；具备善于与社区、企事业单位、员工、业主进行沟通和协调，营造和谐管理关系的能力；

(4) 掌握利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

(5) 熟悉物业管理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动态与行业需求，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和创新性思维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根据以上培养目标和基本要求，本专业的全部课程由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限定选修课、专业任意选修课、实践性环节五个部分组成。专业主干课程包括：物业管理学、物业管理实务、物业管理法规、物业设备管理、物业管理信息系统、治安管理、建筑安装工程概论、房地产经营与管理、房地产项目策划、社区服务与管理、智能物业管理等。

为适应学生拓宽知识面，根据市场需要和自身不同特点，打造各自的知识结构特色，本

专业在选修课程板块设计上，列出以下若干板块：

(1) 专业工具类。包括物业管理英语、网络信息资源检索、经济法、物联网技术、程序设计与应用等。

(2) 物业管理类。包括高级公寓管理、物业绿化管理、宾馆管理、境外物业管理、物业管理信息系统、物业环境管理、物业信息管理等。

(3) 经济管理类。包括政治经济学、管理心理学、消费者心理与行为、服务营销学、保险学、建筑工程预算、房地产评估、房地产投资分析等。

(4) 公共管理类。包括城市规划管理、物业管理社会学、城市环境保护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专业发展坚持产学合作，与知名物业公司建立密切联系，构建具有示范作用的学生专业实习基地；聘请业内专家为兼职教授，加强学校与企业之间的联系。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实训或课程设计或实习，最后一个学期全部为实践环节以及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42	25.1	736	30.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704	29.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8	4.8	144	6.0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7.4
任意选修课	20	12.0	320	13.4
实践性环节	23	13.8		
（实践类教学内容	18.815	11.27	314	13.2）
总计	167	100	2384	100

音乐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教育观念，掌握音乐学科基本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具有一定的艺术综合素养，能在中小学校及其他机构从事有关音乐、艺术学科教学和研究工作的教育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音乐表演的基本技能，学习音乐技术理论以及中外音乐史论等学科的理论知识；学习教育理论知识，接受音乐教学实践指导，形成良好的教师素养；获得较为宽广艺术综合素养和艺术人文视野，具备从事音乐、艺术学科教学和研究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音乐实践能力。其中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音乐技术理论及其应用技能；中外音乐史论知识与相应的音乐作品鉴赏能力以及相关表演艺术、造型艺术、综合艺术作品的鉴赏能力。

2. 具有相当程度的声乐演唱能力、钢琴演奏与伴奏能力；初步掌握一件乐器（除钢琴外）的演奏技能；具备在中小学以及校外音乐教育单位组织、实施音乐课程和艺术课程教学的能力。

3. 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熟悉教育法规，具有初步的教学研究和管理能力。

4. 全面掌握音乐教育的基础理论；初步掌握艺术综合教学的一般知识、基本理论；了解艺术教育领域的发展趋势；

5. 具备一定的音乐（艺术）课堂教学和艺术舞台实践的经历和经验，具备初步的艺术综合教学能力和艺术综合实践指导能力。

6.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备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教学与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6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1）必修课、限定选修课形成呈递发展性结构。例如：声乐基础（必修课）→合唱指挥训练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器乐（必修课）→乐队训练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钢琴（必修课）→电脑音乐制作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这一课程结构避免了相对孤立地培养声乐、器乐、钢琴专长的课程模式，使声乐专长的学生向合唱训练与指挥专业方向发展；器乐专长的学生向乐队训练与指挥专业方向发展；钢琴专长的学生向电脑音乐创作专业方向发展。

（2）限定选修课为模块式组合课程。如根据“合唱训练与指挥”专长培养方向设定的组合课程包括：《多声部歌曲创作》、《合唱训练学》；根据“乐队训练与指挥”专长培养方向设定的组合课程包括：《乐队训练》、《器乐编配》；根据“电脑音乐制作”专长培养方向设定的组合课程包括：《电脑音乐创作》、《电脑音乐软件学习基础》。模块组合课程的设置目的是使选修的学生具有训练指挥学校合唱队、乐队的的能力，辅导学生运用现代信息技

术进行音乐创作的能力。

(3) 限定选修课(二)是针对小学、初中、高中音乐教师以及音乐文化工作者的培养而设置的拓展性课程。这些课程包括:《美术欣赏与实践》、《舞蹈欣赏与实践》、《戏剧、影视欣赏》、《音乐教具制作》、《课堂乐器教学法》、《儿童歌舞(剧)编创》等。

(4) 任意选修课课程的设置目的为:增强学生声乐、钢琴、器乐的教学方法的能力,以及参与社会文化经济活动的的能力。这些课程包括:《声乐演唱与教学法》、《钢琴演奏与教学法》、《器乐演奏与教学法》、《文化市场政策》、《财务与经济法规》、《知识产权与合同法》等。

(5) 为了保证中学音乐师资与小学音乐师资培养方向的人数相对平衡,第四学年将安排50%的学生到小学进行音乐教育实习,50%的学生到中学进行教育实习。实习去向的分流工作安排在第三学年的第一学期末进行。

(6) 实行免修制与跨系选修制。实行方法:

技能类学科每学期(年)开始时,举办免修考,免修标准及免修考核方法参阅《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和学院有关规定。

音乐教育系具有钢琴、声乐、器乐、舞蹈特长的学生,如需选修音乐表演系、舞蹈系相关专业课程,可由学生提出申请,音乐表演、舞蹈系组织考核,经批准后进行相关课程学习。课程学习合格者,在学习总单上注明课程名称及成绩。

2. 实践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毕业论文、艺术实践、社会调查、毕业音乐会等。

教育见习分散在第二、三学年进行。教育实习于第四学年第一学期进行,实习时间总长为一个学期。实习中,对每位实习生实施导师带教制度,由学院遴选实习基地学校的优秀教师担任实习带教导师,学院教师在各实习学校巡回指导,辅导实习学校指导教师做好指导工作。学院的教师、兼职教授全程参与实践教学的各个环节,并发挥实践引领的作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7	22.2	688	26.8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9	29.3	832	32.4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04	11.9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68	18.3
任意选修课	13	7.8	208	8.1
实践性环节	18	10.8		
（实践类教学内容	91	54.5	1480	58.1）
总计	167	100	2564	100

舞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掌握舞蹈学科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具备舞蹈教学、舞蹈创编方面的基本知识和能力，以及初步对舞蹈进行理论分析和研究的能力，能在中小学校、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化宫馆、各类艺校从事舞蹈教育和在社区、艺术社团、企事业等单位开展舞蹈活动等“通舞艺、懂舞论、能教会编”的应用型舞蹈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舞蹈史论，舞蹈教学、舞蹈编创及舞蹈科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接受系统的舞蹈专业技能训练，获得舞蹈教学、舞蹈创编和舞蹈研究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系统掌握舞蹈史论、舞蹈科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
2. 掌握一定的舞蹈教学及编创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并具有独立教学和创编舞蹈的能力；
3. 系统掌握舞蹈专业技能；
4. 了解相关的人文科学和自然学科的知识；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备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教学与科研的能力；
6. 熟悉有关文艺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2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依据“注重专业文化知识与专业技能并举”的办学理念，本专业制定的培养模式及特点如下：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体系由“舞蹈基本理论、基本功训练、舞蹈素材、舞蹈创作和舞蹈实践”五个模块构成：

- 1) 舞蹈基本理论：通过艺术概论、舞蹈概论、中外舞蹈史课程了解舞蹈史论知识；通过舞蹈解剖学、舞蹈生理学、拉班舞谱、普拉提等课程了解舞蹈人体科学和动作科学知识；通过舞蹈教学论、教学法等课程了解舞蹈教育和教学理论知识。
- 2) 基本功训练：通过芭蕾基训、中国古典舞身韵、现代舞三门训练课程，开发学生的身体表现力。
- 3) 舞蹈素材：中外代表性民间舞、踢踏舞、流行舞、社交舞等课程，使学生掌握不同类别舞蹈的技能，也为舞蹈创编提供素材。
- 4) 舞蹈创作：编舞技理课程为舞蹈创编提供技术理论和基本技能。
- 5) 舞蹈实践：通过舞台实践和教学实践两个环节培养学生舞蹈表演和舞蹈教学的能力。

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围绕具有“通舞艺、懂舞论、能教会编的应用型舞蹈人才”的培养目标，本专业的实践教学环节从以下三方面展开：

- 1) 表演实践：班级舞蹈晚会、毕业舞蹈晚会、舞蹈团三个舞台实践平台将提供大量舞蹈表演实践的机会,并从中培养学生组织、策划、宣传等各方面能力。
- 2) 教学实践：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通过教学“见习”和《舞蹈教学论》课程中的教学实践活动环节，使学生掌握舞蹈普及教育理论知识。第二阶段，通过毕业教学实习，进一步体验舞蹈教学的各项环节，学会独立设计教案、独立授课，并进行教学总结和教学反思。
- 3) 创作实践：编舞实践环节将作为编舞技理课程的补充和延伸。在“班级舞蹈晚会”、“毕业舞蹈晚会”和“舞蹈新作品发表会”，以及对校内外共建单位的舞蹈普及活动中进行舞蹈创编实践。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6	27.5	1056	41.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8	4.8	128	5.1
限定选修课	26	15.6	544	21.5
任意选修课	4	2.4	64	2.5
实践性环节	43	25.7		
（实践类教学内容	52	31.1	1156	45.7）
总计	167	100	2528	100

音乐表演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音乐观念,掌握音乐学科基本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应用型音乐表演人才以及社会所需要的音乐工作者。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音乐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受到音乐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基本训练,获得从事音乐演出、教学的基本能力和一定的音乐研究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其中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基本的音乐技术理论知识和相当程度的技能、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掌握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和一定数量的优秀中外作曲家与作品,并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和技能解决音乐中的基本问题;

2. 具有相当程度的声乐演唱能力、钢琴演奏和伴奏能力,初步掌握一种乐器的演奏方法;能够担任演出和一般音乐活动的指导工作。了解音乐领域的发展趋势,了解相关学科的一般知识和基本理论,通过学科间的渗透,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管理能力;

3.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及利用现代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0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课程计划的编制是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颁布之际,在党中央提出优化结构,建设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高质量的教师队伍要求下,在上海师范大学进一步推进“全面向基础教育,全方位为基础教育服务”的办校方针的背景下进行的。

音乐表演专业课程计划的结构改革特点如下:

必修、限定选修课、形成呈递性发展结构。例如:声乐专业一、二(必修课)一声乐专业三、四(必修课)一声乐合乐、重唱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器乐专业一、二(必修课)一器乐专业三、四(必修课)一乐队训练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钢琴专业一、二(必修课)一钢琴专业三、四(必修课)一钢琴伴奏组合课程(限定选修课)。这一课程结构避免了相对孤立地培养声乐、器乐、钢琴专长的课程模式,使声乐专长的学生向声乐合乐、重唱组合方向发展;器

乐专长的学生向乐队训练与指挥专业方向发展;钢琴专长的学生向钢琴伴奏组合方向发展。此举突破了原有“一专多能”的含义,使学生的“一专”更加符合合唱队、乐队(包括铜管乐队、民族乐队、电声乐队)等音乐社团活动的需要。

必修课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能掌握音乐表演所需具备的基本能力。为了改变课时数与教学质量互为因果的传统观念,同时达到减少必修课的总课时数及必修课中各专业科目之间的课时数比更加合理的目的,本课程设置对一些专业基础课的课时数进行了调整。此外,为使在对必修课的课时进行总量控制的同时提高教学质量,院、系将组织教师对各科目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评价方法进行重新设计,以提高其专业水准及指导能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根据本专业的特点,实践类教学内容主要指:(1)课堂教学实践类:包括钢琴、声乐、器乐小课、钢琴即兴伴奏、室内乐等;(2)舞台演艺实践类,即有关于艺术特长专业表现舞台实验,包括师生音乐会、教学音乐会、综合音乐会、毕业音乐会,以及相关艺术门类表演与排练实践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计划

近几年来,学院国际交流活动从单纯的学术交流到实质性的合作办学,逐年扩展、逐年深化。已经初步建成了一个国际音乐教育交流平台,为本专业学生创造了更多的学习机会。

“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彼得罗扎沃茨克国立格拉祖诺夫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得批准,纳入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招生计划,于2014年首次开始招收40名学生。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国立格拉祖诺夫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旨在充分引进俄方音乐表演的优质教育资源,借鉴俄方音乐教育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从而提高我校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的综合竞争力,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音乐人才培养基地,为上海和全国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音乐理论和技能深厚的国际化音乐专业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8.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36	30.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08	8.7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7.3
任意选修课	19	11.4	304	12.7
实践性环节	23	13.8		
（实践类教学内容	80	47.9	1280	53.3）
总计	167	100	2400	100

音乐表演专业（中俄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和现代音乐观念，掌握音乐学科基本理论和扎实的音乐演绎基础，能在国内外音乐专业团体和各类文化艺术单位从事音乐表演、艺术指导、音乐教学和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音乐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受到音乐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从事音乐演出和教学的基本能力和一定的音乐研究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其中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基本的音乐技术理论知识和相当程度的技能、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掌握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和一定数量的优秀中外作曲家与作品，并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和技能解决音乐中的基本问题。

2. 具有相当程度的舞台音乐表演（包括声乐演唱、器乐演奏、指挥等）能力，具有在音乐戏剧、合唱、重唱、管弦乐、室内乐及伴奏中的良好合作能力与经验，具有担任音乐演出和一般音乐表演的指导、教学与管理能力。

3. 了解相关学科的一般知识和基本理论，通过学科间的渗透，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能运用这些知识与技能解决音乐中的理解、风格、表现与创造等基本问题。

4.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理论研究能力以及利用现代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5. 从听、说、读、写几个方面较好地掌握俄语，并能运用音乐术语进行国际交流。通过相应的等级考试，能无障碍地适应在俄罗斯的学习和生活。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2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更好地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专业水准的音乐表演类人才，同时为了促进中俄合作办学项目的深入开展，完善课程体系的科学过渡，特采用专业必修课与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呈递进式结构的培养模式，根据不同的专业方向使用三大模块将本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在每个模块中，都设置了专业基础知识与专业拓展知识的课程衔接，既培养学生对理论知识的掌握，又进一步促进他们向实践方面纵深发展。通过此种阶梯式的课程体系，既可以让学生在共有的基础模块中获得夯实的专业基础理论，又可在拓展课程中得到充分的理论支撑与技术

能力的培养，使学生的知识结构和演唱（奏）能力更加符合市场和社会的需求。

A. 声乐模块

以声乐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唱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意大利语、声乐发展史、歌剧史、钢琴课等限定选修课以及声乐演唱与教学法、化妆、合唱训练法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B. 钢琴模块

以钢琴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奏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艺术指导、数码钢琴、钢琴发展史、钢琴即兴伴奏、钢琴视奏、室内乐等限定选修课以及钢琴演奏与教学法、化妆、钢琴维修与调律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C. 器乐模块

以器乐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奏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乐队训练、中外器乐发展史、乐队合奏、钢琴、室内乐等限定选修课以及器乐演奏与教学法、化妆、民乐创作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2. 实践教学环节

A. 课堂教学实践：本专业非常注重实践课程的建设，从一年级到四年级，共有一半以上的实践课程，其中包括钢琴、声乐、器乐专业课、室内演唱、钢琴即兴伴奏、室内乐等。

B. 舞台演艺实践：包括关于艺术特长专业表现舞台实验，包括师生音乐会、教学音乐会、综合音乐会、毕业音乐会以及相关艺术门类表演与排练实践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彼得罗扎沃茨克格拉祖诺夫国立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得教育部正式批准，已纳入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招生计划，于2014年首次开始招收40名学生。该项目旨在充分引进俄方音乐表演的优质教育资源，借鉴俄方音乐教育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从而提高我校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的综合竞争力，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音乐人才培养基地，为上海和全国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音乐理论和技能深厚的国际化音乐专业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6	33.5	1120	44.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3	7.8	208	8.2
限定选修课	28	16.8	416	16.5
任意选修课	19	11.4	304	12.0
实践性环节	23	13.8		
（实践类教学内容	80	47.9	1280	50.6）
总计	167	100	2528	100

录音艺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职业道德、掌握现代录音专业技能、有敏锐市场意识的，可在电台、电视台、影视与音乐制作、游戏与文化创意等公司中，从事录音与声音设计、音乐编辑、音乐设计与制作等工作的应用型录音艺术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录音与声音设计、音乐技术与应用音乐设计、作曲与电子音乐作曲等理论与应用知识。接受音乐声学、录音技术、MIDI 技术与应用、通俗音乐创编与制作、作曲基础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独立完成录音音响作品、影视游戏配乐设计、创意声音设计等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与音乐作品创编相关的录音技术、应用作曲技术和创意声音设计的能力；掌握音乐科技的相关理论知识；能通过独立设计与制作，创编出体现个性化的艺术作品。
2. 掌握录音、音乐制作系统的相关硬件的操控技能；懂得音频技术及音响设计原理；能熟练地运用常规器材，富于创意地进行音乐作品的创作。
3. 具有高科技条件下熟练运用音乐技术手段，设计制作具有创意性声音作品的的能力。
4. 从听、说、读、写几个方面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并能运用音乐术语进行国际交流。通过国家规定的本科级别考试和外语学位考试。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利用现代技术手段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1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3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更好地培养社会急需的影视音乐录音艺术与音乐科技类人才，同时为了促进中英合作交流项目的深入开展，完善课程体系的科学过渡，特使用三个大型模块将本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在每个模块中，都设置了专业基础知识课程与专业拓展知识课程。通过此种阶梯式的课程体系，既可以让学生在共有的基础模块中获得夯实的专业基础理论，又可在拓展课程中得到充分的理论与技术知识的支撑，明确今后专业发展的方向：

a. 录音与声音设计模块

由音乐声学、声音合成技术、录音技术等组成的基础课程，到由数字音频原理与应用、声音采样技术以及创意声音设计等组成的拓展课程。

b. 音乐技术与应用音乐设计模块

由 MIDI 技术与应用、通俗音乐创编与制作等组成的基础课程，到由影视游戏音乐设计与制作、MAX/MSP Programming、音乐项目设计等组成的拓展课程。

c. 作曲与电子音乐作曲模块

由应用作曲技术理论、作曲基础、多声部写作与分析组成的基础课程，到由音乐音响与电子音乐设计、影视歌曲创作与分析、电影音乐分析、电子音乐与声音艺术概论等组成的拓展课程。

三个模块在必修、限定选修课中形成递进式发展结构。既培养学生对理论知识的掌握，又进一步促进他们向实践方面纵深发展，做到先理论后实践的有机结合。此举突破了原有的只在书本上找答案的固有教学模式，使学生的知识结构更加符市场、社会的需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a. 实习：四年级上学期共进行 8 周实习。要求学生深入电台、电视台、电影厂、唱片公司、剧院、音乐厅、剧团、演出公司、音乐制作、游戏制作公司等进行实践和锻炼。现在已具备固定的音乐科技与录音艺术实习基地一处。

b. 操作实践：本专业非常注重操作实践课程的建设。从一年级到三年级，共有 368 节实践课程，其中包括上机操作、实验课程等类型。

c. 音乐会：每位学生须提交独立创作、制作的音乐音响制品参加毕业作品音乐会。

d. 毕业作品设计与论文：

四年级下学期进行 6 周的作品策划、创作与制作活动。要求完成两项内容：

(1) 独立完成前后期录音的音乐音响作品，或独立完成一部创作与制作的影视游戏音乐设计、创意声音设计等类型的音乐作品。

(2) 完成一篇关于作品创作的五千字札记（包括创作手法、制作手段、录音混音方式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 2013 年与英国班戈大学音乐学院签署了国际交流项目，旨在充分引进国外录音专业的优质教育资源，借鉴国外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从而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音乐人才培养基地，全方位提高音乐学院录音艺术专业学生的综合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	-----	---	-----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7.8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38	22.8	640	26.5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32	19.2	512	21.2
限定选修课	20	12.0	288	11.9
任意选修课	15	9.0	240	9.9
实践性环节	22	13.2		
（实践类教学内容	28	16.8	464	19.2）
总计	167	100	2416	100

美术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现代美术和教育的观念，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具有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具备初步美术教育教学研究能力的合格的基础教育美术教师和社会美术教育工作者。或能够在美术馆、博物馆、画廊、拍卖行以及出版社、杂志社等专业机构从事相关的研究与管理工作的专业人才。

人才规格

1. 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热爱社会主义，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自觉贯彻教育方针，执行教育法规和方针政策，热爱美术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

2. 具有人文精神和现代教育理念，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水平，文化视野开阔，具有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的使命感，具有终身学习的能力和善于探究的学习态度；

3. 形成现代美术和教育观念，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理解并把握学校美术课程的性质、价值和目标，具有初步的美术课程开发、设计、教学、评价和美术教学研究能力，能胜任学校课外活动辅导、参与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建设；

4.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教学实验和研究的能力，或具备美术史论研究、艺术市场管理与艺术活动策划的能力；

5. 具有良好的汉语言表达能力，能借助工具书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掌握计算机的基本应用方法，能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美术教育活动；

6. 具有健康的体质、良好的心理素质和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6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美术学专业的培养方案，是在我国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形势下，我院成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试点单位”后，按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课程设置指导方案（试行）》（2005，后简称《指导方案》）的要求修订的。本培养方案更科学、更完善地体现了美术学专业的特点，在原教学计划的基础上，能更加有利于较为科学、完善地培养“宽口径、厚基础、多才艺、高素质”的多功能和创造性的艺术专业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除公共必修课以外，本专业主要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其中专业基础课含*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术鉴赏与批评、*绘画基础（含素描、色彩和创作）、设计基础、雕塑基础、国画基础、透视学、书法、美学等课程（带“*”为学位课程，下同）；专业课包括*美术表现、*专业研修、*中小学美术教学论等。在限定选修课模块中分别开设了3个方向性系列课程模块，约22门课程；在任意选修课程模块中开设版画与雕塑系列、绘画系列、中国画系列、艺术设计系列等4个方向性系列课程约36门，供学生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写生/考察、创作实践、毕业论文，共计32学分。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结合社会、企业的项目课题进行实践训练，为学生积累就业经验。本专业和教育实习基地共同制定学生校外实习培养方案，教育实习基地每年提供一定数量的设计项目，基地兼职教授为实习生开设行业前沿动向等方面的专题讲座，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六）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7	22.2	688	26.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9	29.3	912	35.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7	10.2	352	13.8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8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5
实践性环节	24	14.4		
（实践类教学内容	103.5	62.0	1584	61.9）
总计	167	100	2560	100

绘画（书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绘画（书画）是专门研究中国绘画的技法、鉴赏以及相关的创作、品评理论的学科。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美术观念、掌握美术基本理论，特别是掌握中国画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同时具有一定创作能力的素质全面的专门人才，并具备与绘画书法相关教学、研究等方面的能力，能在文化艺术领域、教育、设计、研究、出版、管理单位从事教学、研究、出版、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门人才。

基本要求：绘画（书画）专业的研究目的包含两个方面内容：中国绘画传统的继承和发展，包括海派绘画艺术传统的继承和发展；当代绘画潮流的探索与拓变。本专业要求学生学习传统中国绘画基本理论和技法语言形式，了解海派绘画的精神内涵，具有较全面的艺术修养，能够对传统进行较深入系统的挖掘与研究，同时具备较强的艺术表现能力和创作能力。能够顺应新的文化发展和社会要求，进行与自身专业特点相适应的艺术创作、教学科研以及其他相关行业的工作。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国家文化艺术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懂得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艺术观和方法论；
2. 有扎实的美术学和绘画专业理论基础、相应的绘画技法、文化素养、创作能力等，了解现代绘画领域前沿动向；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9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第一、完善专业造型基础课程

遵循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若干意见》（教高【2007】2号）的精神，按照《上海师范大学本科培养方案修订细则》的要求，设置本专业基础课程。以传承出新、多元融合的教学思路，坚持从传统到现代、从生活到艺术、从基本功到创造性这三个基本环节，形成临摹、写生、创作紧密结合的教学特色，同时注重传统、生活、表现三位一体的教学理念。

主要课程：开设专业素描、工笔人物线描、工笔重彩人物、水墨写意人物、彩墨写意人物、山水画、工笔花鸟、写意花鸟、篆书、隶书、楷书、行书、草书、篆刻、国画研修（山水、人物、花鸟方向的中国画材料技法创作研究以及海派绘画研习）等专业必修课程，以及

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古代画论、中国绘画史、古代汉语等专业理论必修课程，体现该专业理论研究与绘画创作相结合的办学特色。

第二、进一步完善专业选修课程

为了让学生能进一步学习与就业或深造有关的课程，本专业开设三个系列的限定选修课程，包括中国书画专业方向的速写研究、人体素描研究、重彩技法研究、创意手稿、山水临摹与创作、人物画创作指导、花鸟临摹与创作等课程，每个系列为6-8门课程，每门课程3学分，供学生选修其中一到二个系列。学生修读6门课，共18学分。为了拓宽学生知识面和个性发展的需要，本专业开设了6个专业方向，包括中国书画专业方向的国画小品、工笔人物技法、水墨人物技法、白描花鸟技法、山水画技法、国画鱼虫走兽技法等约60门任意选修课程，每门课程2学分，学生至少选修6门，共12学分。

第三、主要实践性环节

实践性环节包括写生考察、专业实习、毕业创作、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5.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9	29.3	1008	38.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6	9.6	304	11.7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6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4
实践性环节	26	15.6		
（实践类教学内容	82.5	49.4	1478	57.0）
总计	167	100	2592	100

绘画（油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美术观念、掌握美术基本理论，掌握油画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又有一定创作能力的素质全面的专门人才。并具备与绘画相关教学、研究等方面的能力，能在文化艺术领域、教育、设计、研究、出版、管理单位从事教学、研究、出版、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油画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油画技能及其艺术语言形式的基本训练，具有较全面的艺术修养，并具有较强的艺术表现能力和创作能力。能够顺应新的文化环节和社会要求，进行与绘画相关的艺术创作、教学和科研工作。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国家文化艺术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懂得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艺术观和方法论；
2. 有扎实的美术学和绘画专业理论基础、相应的绘画技法、文化素养、创作能力等，了解现代绘画领域前沿动向；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28，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第一、完善“专业基础课程”平台

遵循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7】2号）的精神，按照《上海师范大学本科培养方案修订细则》的要求，设置本专业基础课程。绘画专业必修课的主要任务是：满足现代画家所必备的现代艺术观念、专业美术基础理论、美术基本知识和相应的绘画技能；具备适应社会文化、经济的全球化进程，以及适应艺术及其市场不断发展和变化的能力。进一步完善一年级的“通识教育”课程，即 12 门专业基础课程：*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术鉴赏与批评、*中国民间美术、*绘画基础（素描、色彩）、*人物素描、油画基础、国画基础、速写、美学等 12 门课程。（带“*”为学位课程），以实现“宽口径、厚基础、多才艺、高素质”的人才培养目标。

第二、专业课程体现特色

对于油画的专业课程，全面加强了各种史论课程，便于学生有更深厚的理论基础和文化修养，也更理解美术本体规律。结合各画种美术技法学习进行经常性的创作教学，培养学生美术创作的能力；在发挥学生各自优势的前提下，在四年级安排体现综合素质的毕业创作课程，并与社会有一定程度的交流。此外，还细化了专业课程。对素描、油画等主干课程细化为肖像、人体、材料与技法、人与空间等教学单元。油画教学强调学科间的内在联系，与素描、摄影进行有机的结合；重视色彩综合表现能力，提高个人色彩的感受力和色彩修养；强调关注现实生活，正确认识现实与艺术的关系，努力发掘具有时代特征的创造因素，并从中发现艺术的真善美。

第三、完善限定选修课程

绘画专业限定选修课的主要任务是：为了让学生能进一步学习与就业或深造有关的课程，本方案统每个方向分别开设了三个系列的限定选修课程，每个系列为6—8门课程，每门课程3学分，供各专业方向选修其中一到二个系列。学生修读6门课，共18个学分。

第四、拓宽任意选修课程

为了进一步满足学生扩大知识面和个性发展的需要，本方案开设了6个专业方向、约60门任意选修课程：美术史论系列、民间工艺系列、版画雕塑系列、绘画系列、中国画系列、艺术设计系列，供学生跨学科选修。每门课程2学分，学生至少修读6门课，共12个学分。

第五，常设4-5个对口的实习基地，包括学校，艺术培训机构，美术馆，画廊，创意产业类公司等等。保障学生的实习条件与效果，使学生真正得到能力的锻炼和培养。同时聘请两名兼职教授，在学生实习阶段得到高质量的指导。

第六，与波兰波兹南大学开展了引进课程与工作营的合作。交换优秀互访学生每年每期一个月，同时开展交流展览。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864	34.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84	15.2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9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6
实践性环节	28	16.8		
（实践类教学内容	89	53.3	1616	64.0）
总计	167	100	2528	100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适合创新时代需求,掌握传统平面媒体设计和现代数字媒体设计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及基本技能,能在专业设计领域、企业、传播机构、教学科研单位等从事视觉传播方面的设计、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视觉传达设计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平面媒体和多媒体设计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市场研究、创意策划到具体设计,以及将传统设计的文化精神和视觉传达设计的基本原理运用于当代设计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民族传统的设计思想和当代设计文化的发展趋势;
2. 了解设计学及其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3. 掌握系统的视觉传达设计的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以及跨媒介的表现手段;
4. 具有良好的基础美术功底、设计研究、设计创新,以及相应的专业拓展能力;
5. 具有良好设计管理和沟通协作能力;

6. 熟悉专业设计软件和运用实验设备进行设计实践的能力,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80,总学分数为167,专业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在传承传统设计教育的基础上,利用综合性大学的学科优势,倡导前沿性、交叉性、开放式、国际化的办学思想,形成了把传统文化资源向当代原创设计转化的教学思路以及设计理论、美术基础和设计实践并重的可持续设计的教学理念。

1. 课程体系结构

除公共必修课以外,本专业主要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

其中专业基础课包括:设计绘画、设计基础、设计概论、美学、广告学、中外工艺美术史、摄影基础。

专业课必修课包括:标志设计、字体设计、图形创意、版式设计、网页设计、平面(印刷)设计与印刷制作、书籍整体设计、广告策划与表现、包装整体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交互设计、展示与陈设、数字媒体设计与制作。

限定选修课模块则是为本专业和设计相关专业本科生开设的课程,旨在拓展的学生专业

设计视野与跨界设计能力,强调设计专业的融合,是对必修课程的延伸与补充。限定选修课的设置分为专业通识、专业设计、设计或技术理论、专业史论、职业教育五大部分。课程包括:装饰与图案、三维设计、书籍设计原理、数字出版、运动图形设计、广告摄像、广告制作、设计心理学、世界现代平面设计史、设计管理等。

任意选修课是各专业为学院其他专业本科生开设的课程,旨在充分发挥美术学院的办学优势,拓展学生的综合艺术素养。任意选修课为统一集中式的任意选修,在开设学期由各教研室根据实际情况从表四中选出 2-3 门提供给教务备选,选修学生人数最多的 1-2 门定为本专业实际开设的任选课。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应用实践、艺术考察、设计工作室实践、市场调查、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结合社会、企业课题和专业竞赛项目进行实践训练,为学生积累实践经验。本专业和教育实习基地共同制定学生校外实习培养计划,教育实习基地每年提供一定数量的设计项目,基地兼职教授为实习生开设行业前沿信息为内容的专题讲座,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与部分国外院校建立了 2+2 培养模式,符合条件的学生,一、二年级在本校就读,三、四年级在合作院校就读,毕业时获得双方的毕业证书。本专业试行聘请外教在本专业举办工作营及海外实习课程,通过考核者可免去一门指定的限定选修课,以此鼓励本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868	33.6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336	13.0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48	17.4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4
实践性环节	23	13.8		
（实践类教学内容	66	39.5	1120	43.4）
总计	167	100	2580	100

环境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需要，掌握专业基础理论、相关学科领域理论和专业知识，具备以专业眼光与专业技能发现问题、以专业手段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并具有创新能力和跨学科思维的综合素质，在室内外空间等专业设计领域、企业、大中学校、研究单位从事生产、教学和研究工作的环境艺术应用型和研究型人才。

人才规格：依据现有资源及生源现状，注重美学与技术的统一。本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学生可以做到“立足当下，视野纵横”。

1. “立足当下”主要是指专业能力结构方面。学生应当了解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具有较为系统的建筑及室内外环境设计的专业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本专业相关的一些设计辅助软件、构造、材料及加工工艺等，具备较强的空间思考与表现能力，能够清晰地表达设计意图；初步具备综合使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专业生产、教学和科研中遇到的问题；

2. “视野纵横”则在专业素质结构方面对本专业提出了更高的人才培养要求。

“纵向视野”要求学生第一要“向前看”——具备一定的设计创新思维认识，对本专业的发展趋势、理论导向、技术前沿保持敏锐嗅觉；第二要“向后看”——对环境空间设计的历史和沿革、传统材料和作法有系统的认识 and 了解；培养室内外环境设计专业从业者应有的历史观和职业道德。在具备职业技能的同时具有专业的理论素养。

“横向视野”首先意味着具有具备宽广的学科视野和跨学科的综合能力，善于从其他学科中获得启示。其次要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了解国内外业内动态；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并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专业文献；为利于学生与市场、社会的沟通，学生还应该具备较好的表达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78，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课程教学计划的制定，是在我国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形势下；在党中央提出优化结构，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前提下；也是在迎接世界教育改革发展的的大趋势中，在各国相互交流、相互学习的同时，思考如何保持本国、本民族的传统文化办学特色的背景下修订的。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致力于理论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和实践环节四大模块的融会贯通，意图建构一个有的放矢，意有所指，环环相扣的课程体系。以理论课程为思想指导，经完整理论的教学达到对设计问题的系统化的认识和思考。专业基础课程为专业课程服务，并在教学中

考虑美和设计逻辑的关系，实现从专业基础到专业的转化；通过专业课程教学，使学生掌握较为全面的、系统的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具备设计项目生产、空间问题研究和专业拓展能力。在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基本前提下，强调了学生的素质培养和终身学习能力。

通识教育加强专业性倾向。一年级以专业基础课和通识教育为主，培养学生具象思维到抽象思维转换的能力，促进学生达到从美术感悟到设计抽象的跨越。

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初步培养。二年级着重培养学生的空间思考与表现，以专业基础课和专业理论课和专业技能课为主，专业课程比重大大增加。专业理论知识注重系统性和连贯性；能力上，具备初步的分析和解决专业生产问题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专业技能的提高与视野的开阔。三年级着重专业能力结构的深化和提高。为利于知识结构的系统化和专业化，帮助学生更好地与社会需要接轨，大三进行分为景观和室内两个专业方向教学。针对不同专业方向，配备不同的专业理论和设计课程，使学习目标更深入和精准。通过限选和任选课的设置加强设计视野的纵深和设计思路的拓宽。三年级开始通过实践类课程有意识促成学生与社会的结合，锻炼学生以设计师的身份，发现并分析和思考社会现实、社会问题，并试图提出解决方案。

专业技能的实践与综合素质的提高。四年级主要加强学生综合能力的提高以及对复杂问题的分析和解决能力。同时通过实践类课程比重的增加，促进学生与市场、社会的沟通；在实际工作中锻炼学生的表达能力、社会沟通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课程的教学与实践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共同促进。随着专业技能的掌握和强化，实践类课程比重也在不断加强。

在低年级阶段，提高含有实践环节的主干课程的比重，取消了一些繁琐重复的、和专业相关度比较小的课程。

在中、高年级阶段，除含实践环节的课程比重持续增加外，一些完全的实践性教学环节开始出现。简言之，中、高年级阶段最主要的实践教学渠道有四个：一是通过对一些典型的、有教学意义的人居环境为研究对象，使学生在实地体会、观察和学习，培养学生敏锐的设计嗅觉、社会思考，具备历史观、社会责任感；二是充分发挥业界精英作为兼职教授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的作用，积极建设、发展和巩固实习基地，培养长期的实习合作关系，增大和加深与校外实习基地的合作面和合作力度，在实际的工作中培养学生的专业技能、专业素质和专业精神；三是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国内外组织的与专业有关的竞赛，促进行业交流、提高学生行业水平认知；四是积极推动学生有效地利用寒、暑假进行设计实践。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促进国内外的设计交流，组织行业讲座，定期举办相关的设计讲座及学生作品交流展览，以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及活跃艺术气氛。

同时试行参加外教在我系举办的专业对口的工作营及海外实习、并通过考核者可免去一门指定的限定选修课，以此鼓励我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提升视角、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1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2	25.1	794	30.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3	13.8	408	15.8
限定选修课	31	18.6	448	17.4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4
实践性环节	19	11.4		
（实践类教学内容	43	25.7	820	31.8）
总计	167	100	2578	100

产品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能适应我国现代化建设与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道德修养和良好专业品味。具备较强的创新意识、国际视野和团队协作精神，具有扎实的产品设计基础理论知识及产品造型能力、良好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质。既能在企事业单位、专业设计部门、教学科研单位从事以产品创新为重点的设计、经营、管理或教学工作，也能从事与产品设计相关的视觉传达设计、信息设计、环境设施设计或展示设计工作的“厚基础、重实践”的“技能型、市场型”的双型人才。

本专业教学立足于美术学院，以本校的机械学科、材料学科、商业学科等为依托，结合产品的结构、功能、材料、形态等之间的关系，以人、产品、环境、市场四者相互协调为基础，以技术的人性化为手段，以满足用户需求和体验为目的，着力达成以创新设计能力为核心的专业培养目标。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有关产品设计、市场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产品设计及其表达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市场研究、品牌策划到具体产品设计，以及市场营销的基本能力。本专业在能力结构方面具体要求学生应具有一定的设计创新思维意识，初步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产品设计过程中遇到的研究、开发、设计、营销等方面问题的能力；能清晰地表达设计思想，熟悉产品设计的程序与方法，能在综合把握产品的功能、材料、结构、外观、加工工艺、内部构成和市场需要诸要素的基础上对产品进行合理的改进性设计和开发性设计。本专业还要求学生具备较强的形象表现能力，能运用草图、图纸、模型、效果图和计算机图形技术生动、准确地表达设计意图，掌握基本摄影技能；熟练掌握材料及加工工艺；具备综合运用 CAD/CAM/CAE 手段设计开发产品的基本能力。

同时，本专业人才培养规格一般还有以下要求：

1. 在素质结果方面，要求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道德素质，以及法制意识、诚信意识、团队合作意识；在文化素质上具有较好的中国传统文化素养、文学艺术修养，并具有现代意识、人际交往意识；身心健康。

2. 在知识结构方面，要求除本专业确定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能力外，同时具有一定的外语、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文献检索、论文写作等方面的工具性知识，以及文学艺术、历史、哲学、心理学、市场学等方面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生将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技能、知识与理论：

1. 通过一年级的通识教育，掌握设计专业的最基本理论、知识，获得作为一个美院毕业生应该具备的基础设计功底和技能（色彩构成、平面构成、立体构成、造型基础、摄影基础、计算机图形处理及辅助设计软件运用、设计概论、设计速写等）。

2. 通过后面三年的专业设计教学，使学生具有产品设计专业中特定方向的设计专长，如家居产品设计专长或交通工具设计专长。掌握相关的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设计手段，能担当起从市场调研、设计项目可行性研究、到创意设计以及市场营销等各类具体的设计任务；

3. 掌握较为全面的、系统的设计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获得产品设计

的基本技能和技巧，具备专业设计及表现和鉴赏能力，以及相应的专业拓展能力；

4. 掌握和熟练运用各种计算机设计软件，具有较强的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具备听、说、读、写的基本能力，并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专业文献；具有较强的运用实验设备进行模型制作、设计实践的能力；

5.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设计研究的基本能力；

6. 具有较为宽广的知识面、扎实的设计基础和设计素养，具备一定的从事产品设计相关专业的科研、鉴赏、评论的能力，具备从事普及型与职业型产品设计教学的能力；

7. 了解相关产品设计专业方向领域内产品设计的前景、需求发展动态；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36，总学分数为 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培养方案的重新制定是在我国深化教育改革，在教育部最新提出我国本科教育结构调整，全面推进现代职业教育的大背景下而重新修订的。本次培养方案主要依据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和我校 2013-2014 专业评估中专家组反馈的意见和建议修订而成。本培养方案突出了本专业关于“技能型、市场型”的双型人才的培养目标与专业定位，课程模块与特色课程均围绕着现代家居产品设计和交通工具设计的专业特色来展开。本培养方案更科学、更完善地体现了产品设计专业的特点，在原培养方案的基础上，加强了市场营销、消费行为与心理、品牌知识的学习，加强了技能、实践课程的比重，强调产品设计的专业技能与市场能力的培养，使“设计+市场”的产品设计办学理念得以落实执行。另外，本培养方案加强了实践性环节课程，使学生在课内与课外学时内均可以参与设计实践，并且实践性环节的课程都落实在校外的实训基地或海外的合作院校的海外工作营，同时也把合作基地上的优秀教学资源引进校内课堂，这些举措真正达成“技能型、市场型”人才的培养内涵。

改革内容与措施：

第一、与美术学院其它专业一样，产品设计专业一年级学生实行通识教育。

通识教育的目的，是为了加强产品设计专业学生的绘图、设计基本功训练，提高艺术素质，拓展知识面，使其专业基础更牢固和宽厚。

第二、专业必修课程体现特色。

产品设计专业通过专业必修课程结构的修改和完善，更有利于培养学生的专业技能以及实际解决产品设计问题的能力，使教学特色表现在强化学生对于人的行为、心理、需求等市场要素的理解；提高学生的产品设计实际动手能力；强化训练学生的设计表达能力、判断能力和执行能力。

第三、产品设计的限定选修课，是对必修课程的一种延伸与补充，使学生有较宽广的知识面，拓宽学生的业务特长，强化专业技能的应用性。同时通过任意选修课的系统化设置，充分发挥教与学的主动性，提供更大的自主学习空间，让学生的某一技能得到专门的强化，综合设计能力得到拓展与提高。在大多数课程学分设置为 3 学分的前提下，本专业向全院的

设计专业开放限定选修课，向全院所有专业开发任意选修课，以提高教学资源的利用率，并以本专业学生能结合自己的专业兴趣可以横向发展，拓展知识面以及加深对全行业的了解。

第四、增加校内外及国内外的设计交流、积极参与社会的各类设计实践，定期举办相关的设计讲座及学生作品交流展览，以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及活跃艺术气氛。同时在部分已经与国外兄弟院校签订合作协议的专业方向试行参加外教在我系举办的专业方向对口的工作营及海外实习、并通过考核者可免去一门指定的限定选修课。以此鼓励我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提升视角、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5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5	26.9	792	31.2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68	14.5
限定选修课	30	18.0	448	17.7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6
实践性环节	20	12.0		
（实践类教学内容	32	19.2	552	21.8）
总计	167	100	2536	100

雕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的建设与上海国际化大都市地位相适应，服务于上海及周边区域，培养具有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素养，既对雕塑艺术有深入认识，又对中外艺术人文精神

有一定了解,并善于融会贯通地进行雕塑创作、艺术教育的实践创作型专门人才,并能从事与雕塑相关的教学、研究、管理、项目策划和艺术展览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人才规格: 毕业学生应具有理论和技法上较为全面的艺术素养,具有坚实的立体造型基础和创造性的艺术表现能力。为了达到此目标,雕塑专业人才规格要具有三项素质、四类知识、四类能力要求如下:

1. 三项素质

(1) 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的价值观,系统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

(2)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人文素养,具有崇高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掌握服务社会和公众的方法。

(3) 具有较为广阔的文化视野和深厚的人文情怀,关注世界、中国当代社会与艺术生活,并把此运用到创作实践中,以特色鲜明的艺术作品架起社会和艺术的桥梁。

2. 四类知识

(1) 专业知识: 具备本专业确定的主干学科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方向知识,系统掌握传统写实雕塑知识,熟悉当代雕塑外延变化,掌握当代雕塑造型与构造知识;了解与雕塑紧密相关的交叉学科如当代建筑、新媒体、数码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涉及中国传统文化、东西方艺术精神的基本理论知识。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具备一定的社会学、艺术心理学、哲学、美学、政治学、教育学等方面的知识。了解社会文化、社会政策、城市公共环境设计制作法规等方向的基本知识。

(3) 管理学和法律知识: 具备一定与艺术学相关的经济、法律、公共管理、策划等方面的知识。

(4) 工具性知识: 具备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知识;掌握社会调查、雕塑研究以及学术论文、调查报告写作等方面基础知识;熟悉当代信息技术、计算机制图的相关软件的应用知识。

3. 四项能力

(1) 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能灵活运用古今中外雕塑造型的基本规律,注重传统具象写实雕塑的当代转化;具备一定的利用陶、玻璃、木、石、金属、灯光、声音等各种材料对城市尤其是都市空间进行具象及抽象造型创作的能力;能把雕塑的交叉学科、前沿技术和理念运用到实践创作中,具备创作实践型和应用型并举的能力。

(2) 掌握雕塑教育的基本规律,能在中小学或社区从事与本专业相关的艺术教育。

(3) 具备一定的雕塑整体架构思维能力,能策划、统筹、协调艺术展览和项目实施;具有团队合作精神,能在与雕塑相关的美术馆、画廊、博物馆、艺术家工作室等艺术机构从事艺术活动。

(4) 具备一定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会利用信息技术解决雕塑艺术中的具体问题,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进行雕塑艺术研究的能力;熟悉一门外语,能阅读和理解外文专业资料,具有较好的国际视野与跨文化交流学习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9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包括五大板块：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实践性环节。集人文与艺术、技能与理论、传统与当代一体，互为补充、相互渗透。

(1) 知识架构合理化，为适应当代雕塑艺术发展趋势及当代社会人才需求，本专业学生应具有较为广阔的当代艺术视野、一定的人文情怀和对中外文化传统理解基础上，扎实的专业实践创作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课程涵盖学科知识类、方法技能类、研究探索类和实践体验类四类课程，突出技能强化和行业介入的应用型人才培养。

(2) 突出学术方向精品化，以“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都市空间雕塑研究”两个学术方向为核心展开课程，使五个板块和四类课程联系成一个整体。其思路及开设顺序是：以公共必修课综合素质为基础，核心理论（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中外雕塑史——美学、都市文化——美术鉴赏与批评、中国古典文学赏析、艺术心理学概论、艺术与市场）、核心实践课程（A 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艺用人体解剖学、素描头像、泥塑头像、雕塑翻制——素描人体、泥塑 40cm、80cm、120cm、等大人体、浮雕；B 都市空间雕塑研究：立体构成、计算机制图、都市文化、都市色彩研究——都市商业空间、都市生活空间、都市人文空间雕塑研究——雕塑与建筑、雕塑与数码、展览策划与实施）；核心实验课程（陶艺、金属铸造、木雕、石雕、装置艺术、金属锻造、古代雕塑临摹）

(3) 突出专业思维特点，由易到难、平面到立体、技能到应用——各类课程到创作实践；由软到硬到综合、加到减到综合——陶艺、金属铸造、金属锻造、木雕、石雕、装置艺术；传统到当代——由传统具象写实雕塑到数码、新媒体、科学拷贝建构性雕塑结合；架上雕塑和空间雕塑结合（泥塑具象雕塑和都市空间雕塑）。

2. 实践教学环节

(1) 专业培养坚持立体化建设：以“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都市空间雕塑研究”为中心，力求在创作科研、课题项目、教学上实现产学研融合。以当代雕塑艺术发展趋势和上海都市文化、社会需求为依据，结合前瞻性的创作课题、具体的社会课题项目在教学上运用。把社会资源、专业特征、教育规律综合思考，力求改变原来某些滞后、与社会脱节的弊端，使社会与学校、经济与文化、使得专业特色得以落实、学生实践创作能力真正提高。

(2) 实习基地是本专业的专业建设、实践平台和与社会沟通的重要支柱平台之一。目前本专业建立了 11 个以上海为中心在全国各地的实习基地，涉及陶艺、展览策划、金属铸造、都市空间雕塑、艺术考察、新媒体艺术、数码雕塑、艺用人体解剖等课程。具体实现有两条途径：A、实验课程以校内与校外实习基地相结合；B、以创作实践、社会课题、项目与实习基地结合，完成教学与社会、企业专业的互动。

(3) 兼职教授是本专业建设一些列环节的指导者、监督者和支持者。参与专业培养方案修订、专业特色建设、教学实践、教师培养等重要方面的指导工作；参与专业管理、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监督工作。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为适应当代大学教育和雕塑专业国际发展趋势，本专业积极展开国际化办学模式，不断开拓同国外院校的交流合作。采用“引进来”——邀请国外著名艺术院校教授或优秀艺术家来本专业参与教学与指导；“走出去”——本专业师生通过参与国际交流项目，到国外深入考察和研究国际艺术发展潮流的两个途径，二者互为补充、相得益彰。目前已经和波兰波兹南艺术大学、美国加州大学北岭分校、加拿大道森学院等国际知名学校建立合作关系，通过不断努力，为最终建立“国际雕塑工作室”不断创造条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5.9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928	35.8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6	9.6	384	14.8
限定选修课	24	14.4	352	13.6
任意选修课	12	7.2	192	7.4
实践性环节	25	15.0		
(实践类教学内容	49.5	29.6	1106	42.7)
总计	167	100	2592	100

表演专业(一)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专业培养目标：培养新一代德艺双馨、文武双全的影视剧演艺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德育教育放在首位。能够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邓小平理论，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道德品质的高层次从业者。

2. 影视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影视方面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相关的基本技能。在受到影视理论和荧屏实践锻炼的同时，教育学生做一个热爱本专业，热爱劳动人民，能吃苦耐劳的、情操高尚的演艺人才。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扎实的影视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 基本的表演理论知识和相当程度的运用技能的能力、其中包括协调的肢体语言、在舞台上能运用科学的发声方法和技巧将台词准确而娴熟的表达出来;

2. 通过影视赏析及戏剧理论等相关学科了解影视领域的发展趋势, 并通过学科间联合打造, 相互渗透, 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和多方位的专业技能;

3.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 及利用现代化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 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544, 总学分数为 167, 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 5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个部分, 分别是: 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包括学院各专业的专业拓展课程、跨专业基础课)和实践性环节。

1. 专业必修课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影视、戏剧表演所需具备的基本能力, 因为本课程是一门实践性极强的专业。为了改变课时数与教学质量互为因果的传统观念, 同时达到减少必修课的总课时数及使必修课中各专业科目之间的课时数比更加合理的目的, 本课程设置对一些专业基础课的课时数进行了调整。此外, 为使在对必修课的课时进行总量控制的同时提高教学质量, 院、系将组织教师对各科目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评价方法进行重新设计、以提高其专业水准及指导能力。

2. 限定选修课的主要任务是选修一些与影视戏剧相关的其他技能知识和理论知识, 拓宽学生的业务特长, 提高文化素质修养以及具备一定的组织能力和实践经验。

3. 任意选修课的主要任务是充分发挥学生学习的主动性, 提供更大的自我锻炼、自我创新的空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 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 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4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32	32.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4
限定选修课	29	17.4	432	17.0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9.0	267	10.5）
总计	167	100	2544	100

表演专业（二）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专业培养目标：培养学生德、智、体、能全面发展，具有丰富文化艺术知识和道德修养的大、中专等院校以及其他校外群文机构的表演教育工作者。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德育教育放在首位。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邓小平理论，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道德品质高层次从业者。

2. 表演专业（二）学生主要学习影视、舞台方面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相关基本技能；学习教育理论知识，接受表导演教学实践指导，从而形成良好的教师素养，获得从事表演教学的基本能力和一定的表演教育研究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扎实的表演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其中包括基本的表演理论知识、协调的肢体语言和熟练运用技能的能力，在舞台上能运用科学的发声方法和技巧将台词准确而娴熟地表达出来；具备在大、中专等院校以及其他校外群文机构组织、实施表演课程教学的能力；

2. 了解表演教育领域和艺术教育领域的发展趋势，通过影视赏析及戏剧理论等相关学科的学习，了解影视领域的发展趋势，并通过学科间的渗透，提高自身文化素养；

3. 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熟悉教育法规，掌握表演教学理论知识，并形成初步表演教学实践能力；

4. 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班级管理能力；

5. 掌握文献搜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及利用现代化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44，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表演（二）专业的培养方案是在当前表演师资紧缺的形势下，面向社会实际，在建设高质量的表演教师队伍的要求下，也是配合上海师范大学教师教育高地建设项目而制定的。本培养方案在原表演专业培养方案的基础上，增加了教育类基本课程的设置，并将部分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做了适当调整和拓宽，突出表演课程教学技能课程，提高学生的表演课程教学能力。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个部分，分别是：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

1. 专业必修课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影视、戏剧表导演所需具备的基本能力；掌握大、中专等院校及其他校外群文机构表演课程教学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 限定选修课的主要任务是选修一些与影视戏剧相关的其他技能知识和理论知识，拓宽学生的业务所长，提高文化修养以及具备一定的大、中专等院校表演教学所需的知识、技能、组织实践能力和实践经验。

3. 任意选修课的主要任务是充分发挥学生学习的主动性，提供更大的自主学习、自我创新的空间；使学生的某一技能得到专门的强化；总体知识面和教学操作能力得到拓宽和提高。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6.4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32	32.7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4	14.4	416	16.4
限定选修课	29	17.4	432	17.0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6	9.6		
（实践类教学内容	15	9.0	267	10.5）
总计	167	100	2544	100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在影视业、音像业、广告业网络公司以及各企事业单位输送从事影视制作、广告设计、新闻传播和宣传等工作的中、高级技术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影视制作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艺术加技术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电视节目制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良好的思想素质和文化艺术修养，能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文艺路线、方针和政策；
2. 系统掌握广播电视艺术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及前沿的技术发展动态，掌握摄像、照明、美工及后期制作的专业技术，掌握数字电视制作技术，具有广播电视节目的策划、创作的专业知识，能够独立策划并编导、制作一般的电视节目；
3. 具有敏锐的观察生活和捕捉社会发展走向的能力，以及用广播电视手段表达思想感情的能力；
4. 具有较深的文化底蕴、新颖的电视观念，具备影视作品分析与批评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00，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是实践性很强的专业，因此，我们在课程设计上突出了三方面的内容。

1. 注重人文素质的培养。广播电视编导只有具有需要较好的文化底蕴和艺术修养，具有较为宽广的人文科学的知识结构，才能创作出优秀的广播电视节目。因此，我们的课程设计注意培养学生的综合文化素养。

2. 注重专业技术能力的学习。艺术与技术的完美结合是我们设计广播电视编导专业课程结构的宗旨。因此，我们的课程设计突出了专业技术能力的学习，并跟踪影视领域的最新技术发展。

3. 注重实践能力的训练。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是实践性极强的专业，为了训练学生的动手能力，我们的课程设计的实践性项目上占了一定的比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7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8.0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4	26.3	704	29.3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8	10.8	288	12.0
限定选修课	36	21.6	544	22.7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3
实践性环节	21	12.6		
（实践类教学内容	37	22.2	592	24.7）
总计	167	100	2400	100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中外广播电视现有的理论与实务及其应用方向的播音主持专门人才。突出实践能力的培养，突现语言表达的应用能力。能在广播电视媒体行业从事语言表达、语言传播及语言教学工作中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人才规格：

本专业主要学习中外广播电视的现有理论，依托学科基础平台课程，让学生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同时强化专业基础课，如：语音与发声、语言表达、艺术语言表达与表现等课程，加强专业核心课程的实践性环节训练，使学生具备广播电视传媒行业主持人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因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播音与主持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际运用能力。其中包括各类节目主持风格的熟悉、专类节目主持能力的把握、有声语言和形体语言的有机交融，在学习和实践中准确理解主持人节目和节目主持人的关联，并基本确立属于自己的演播个性与主持风格。

2. 通过声乐、形体、表演等相关课程的学习，充分解放天性，更好的了解自身的优势或特点，锻炼形象思维的运用能力，把握艺术的内在规律，获得各方面艺术知识的有效积累。

3. 通过中外文学经典赏析、中外戏剧影视经典赏析、艺术原理、艺术心理、新闻采写基础、广播电视经营管理、公共关系学等课程的学习，丰富学生除专业技能以外的综合素质，从而为顺利进入广播电视的媒介市场，做好充分的准备，同时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提供读研深造的机会。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本专业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专业实践环节四个部分。其中，专业必修课中分三条主线，一是学科基础课程，有中外文学经典赏析、中外戏剧影视经典赏析、艺术原理艺术心理简析。二是专业基础课程，有语音与发声（一）、（二）、语言表达（一）、（二）、艺术语言表达与表现和广播影视新闻播音。按照由浅入深、由低至高的顺序有效扎实推进。三是专业主干课程（包括学位课程），有主持艺术概论、传播学概论、口才言语组织、演播空间处理、电视节目比较评析、电视节目主持与创作等，这个系列课程是由上海戏剧学院独创并形成主持专业品牌的课程。专业必修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播音与主持所具备的基本知识与能力。一方面，绝不忽视理论知识的学习，有效地吸收、研究传播学、新闻学等学科中有利于播音与主持专业的知识体系；另一方面，在注重理论知

识传授的过程中,做到不偏废实际运用能力的学习和训练,在保证必修课程正常运行的同时,增加了实践课程的有机配置,使学生在掌握专业基础知识的进程中,始终保持对所学知识在实践中转化、运用的浓烈兴致和学习热情。

第三块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恰恰也是我院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的特色之一,我们充分将表演专业中的表演、形体、嗓音训练等课程以及广编专业的影视编辑、摄像基础、多媒体技术等课程充实其中,使学生拓宽了本专业领域的相关知识和技能。自然成为了采、编、播于一体的专门人才。专业选修课程设计专业所需的文化外延储备,以此充实本专业的文化结构。任意选修课程作为专业知识以外,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要进行挑选学习的课程,强化播音与主持艺术的个性化体现。新的培养方案中,我们将任意选修课作了四个专业的联合打造,即把各专业有特色的专业课程拿出来供其他几个专业作为专业任意选修的课程;同时根据本专业行业发展的需求,拿出属于本专业的专业拓展课程,让学生有继续拓展专业的目标。

2. 本专业依托综合性大学的学术氛围,通过表演专业相关课程的配套训练,按照本专业主干课程的有序推进,使学生从“全稿主持”到“半稿主持”,最终实现“无稿主持”。通过“背稿”、“腹稿”、“喉稿”的循序渐进的训练,让学生“会说”、“善问”、“能评”。毕业生在专业中凸显,在职业中坦然,在行业中引领,在事业中成功。

3. 本专业依托上海国际大都市的有利因素,与美国、英国、日本等高校进行合作交流和互访,每年有定期的工作坊和学生互派交流学习项目。由此促进学生的外语学习和专业学习热情,中美、中日、中英本、硕连读项目的签订更使学生受益匪浅。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 ~ 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2.4	64	2.6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672	27.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50	29.9	800	32.9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14	8.4	224	9.2
限定选修课	36	21.6	544	22.4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3
实践性环节	19	11.4		
（实践类教学内容	24	14.4	384	15.8）
总计	167	100	2432	100

动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以育人为本,创新为核心,与上海高新科技产业发展相呼应,以影视动画制作人才为培养目标,培养具备动画创作基础知识和创作基本技能,能在影视与动画制作团体、动画应用机构、动画传播企事业单位从事动画策划、动画创作、动画项目推广以及在各级各类学校从事动画教学与研究工作的应用型、创新型人才。

本专业人才规格:

1. 掌握影视动画、计算机多媒体技术基本知识和技能,掌握图形图像设计、二维动画绘制,熟练运用三维动画制作软件;
2. 掌握制作动画的基本方法和技巧,以及影视后期编辑技术;
3. 掌握影视广告、动画创作所需的基础知识及理论,接受动画创意设计、影视动画制作及特效合成的基本训练;
4. 掌握动画项目策划、动画角色造型设计、动画编导、动画表演创作等技能。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76,总学分数为167,其中专业必修课中的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动画专业是实践性很强的专业,因此在专业课程设置上突出四个方面内容:

1. 第一学年为专业基础课程学习,为了让学生从美术类技能逐步向动画设计方向转变,因此专门开设与动画相关的美术基础性课程,如“人物速写基础”、“动物速写基础”、“色彩构成基础”等。
2. 动画专业属艺术学范畴,因此本专业开设学科基础课,如“中外文学经典作品赏析”、“中外影视戏剧作品赏析”等课,以增强学生的综合艺术素养,为学生创造性思维能力提高打下基础。
3. 第三块内容是动画的主干课程,其中包括“动画原理”、“原画创作”、“动画视听语言”、“中外动画史”、“导演与分镜头台本”、“Flash动画”、“影视特效基础”、“三维动画”、“动画编剧”等课程。通过这一主干课程学习,使学生基本掌握与动画相关的知识和技能,成为一名动画专门人才。
4. 第四块内容是专业实践性环节,动画是一门应用型专业,安排学生从课堂到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实习是检验教学成果的关键一环。该板块还包括毕业设计和论文,从大三下半学期确定短片创作选题后,大四整个学年按要求完成文学剧本写作,动画

短片创作和论文写作。要求论文必须结合短片创作实践写。格式及文字要求按《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若干规定》执行。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学习指南》（2014年版）中“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见表一～表五）

表一：各类课程学分数和学时数

	学分数	%	学时数	%
公共必修课（学位课）	4	13.2	64	2.5
公共必修课（非学位课）	36	21.6	736	28.6
专业必修课（学位课）	48	28.7	768	29.1
专业必修课（非学位课）	20	12.0	320	12.4
限定选修课	37	22.1	560	21.7
任意选修课	8	4.8	128	5.0
实践性环节	14	8.4		
（实践类教学内容	18	10.8	308	12.0）
总计	167	100	2576	100